READERS

读者®

文明的礼物 修书即修行 致所有正在经历青年危机的人



ISSN 1005-1805

9 771005 180158 03>

读者微信

读者读书会

2020·3

主办：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总第 704 期 二月上

卷首语



光

〔马来西亚〕唐耀勋

石子的意义

◉〔法〕圣埃克絮佩里

◎马振骋　译

那些孩子在玩耍，他们变换着石子的阵势，说："这是在行军，那是牛群和羊群。"但是，过路人只看到石子，不明白孩子心中的财富。

同样，享受黎明的人会在初现的晨曦中温暖身子。那个走向井边的人，因为口渴，把沉重的桶提上井沿。口渴，使他的步伐、他的双臂、他的眼睛都充满了意义，就像一首诗。有些人若不在辛苦中获得信仰，欢乐也不会找上他们。

我也注意到了那个人，他听音乐，却不用心。他叫人用轿子抬他去听，而不是自己走着去听。

没有人爬上山坡，大好风景也无人欣赏。但让人抬着送上山顶，你看到的不过是平淡无奇的景物，你怎能赋予它实质的意义呢？

一个对现状深感满意的人，必是经过努力后方能有气定神闲的享受——他走的每一步都是在调整山河，推平村庄的砾石路。这个景色起自他的胸臆，他感受到的快乐也是孩子感受到的快乐——他排列了石子，建造了城市，于愿已足。看到一堆未经自己努力而成为风景的石子，哪个孩子会欢欣雀跃呢？

我若不身体力行，就不存在任何历险；我若不用尽心力，一切就没有意义。

我想说的是，你们没有权利不努力。因为，不做这件事，便要做那件事——你们必须长大。

（**秋水长天**摘自人民文学出版社《要塞》一书）

读者

ISSN 1005-1805
CN 62-1118/Z

·主管/主办·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人 刘永升
编辑出版 读者杂志社
常务副社长 副总编辑 宁 恢
副 社 长
副总编辑 侯润章 任 伟

·编辑部·
执行主编 张 涛 陈天竺
责任编辑 贾 真
编 辑 李 霞 马逸尘
南衡山 李永康
李弘毅
美术编辑 李艳凌
制 版 祁国宏

·经营部·
(0931) 8773310(传真)
主 任 韩学斌 8773073
发行总监 雷 洋 8773094
区域发行经理
夏玉柱 8773092 颉慧雄 8845947
韩 超 8634336 王 燚 8773039
姚宏霞 8773054
广告经理 尹 莲 8773042

·品牌发展和综合部·
主 任 王 祎 8722496
行政助理 王 丹 8773070
品牌助理 樊又菲 8176293
稿 酬 叶丽琼 8773351
邮 购 白熠峰 8773350
陈志明 8773241

目 录 2020年第3期

文 苑

【卷 首 语】 1 / 石子的意义 圣埃克絮佩里
【文 苑】 4 / 文明的礼物 蒋方舟
9 / 木门闩 陆 苏
43 / 雨中的一匹马 王 族
71 / 我还亏欠世界一些画作 凡·高
【诗 笺】 72 / 失窃的树枝 巴勃罗·聂鲁达

人 物

【人 物】 12 / 修书即修行 李祺瑶
【名人轶事】 11 / 身教 尤 今

社 会

【杂谈随感】 10 / 那些过时的东西 苗 炜
35 / 染白发 陆布衣
46 / 爱上触碰不到的你 桃乐茜
48 / 论看电影流泪 林语堂
56 / 不要成为全才 罗尔夫·多贝里
62 / 先放一把火 何 帆
67 / 餐桌英雄主义 殳 俏
【话 题】 32 / 致所有正在经历青年危机的人 朵拉陈
【社会之窗】 58 / 爸爸不上班 王梦影

人 生

【人世间】 20 / 我的300位债主 张海林
【人生之旅】 16 / 读书人和热拓鱼 马 良
42 / 去额尔古纳的几种方式 徐则臣
【两代之间】 17 / 有文化，真可怕 白木天穹
61 / 搬家记 华明玥
【青年一代】 22 / 跳舞吧 邱苑婷

生 活

【心理人生】 26 / 为什么你最喜欢办公室角落 人神共奋
60 / 心锚 严 明
【生活之友】 29 / 九宫格日记 刘船洋
【乐 活】 18 / 越冷越好吃 张佳玮
38 / 乌镇的早晨 刘汉俊
【经营之道】 63 / 音乐促销 日本木瓜制造

（总第704期）二月（上）

文 明

【在 海 外】 41 / 居酒屋的故事 毛丹青
50 / 在美国卖古董 盛 林

【趣味科学】 52 / 有毒的时尚 杨建伟

【历史一页】 64 / 世人谤我又如何 北溟鱼

【文化茶座】 8 / 美的来路 冯 娜
24 / 入眠与警醒之间 杨 照

【人与自然】 68 / **我是世上最可耻的叛徒** 小林照幸

【生物世界】 44 / 死了都要爱 菲 力

悦 读

【言 论】 15 / 言论

【漫画与幽默】 36 / 漫画与幽默

【影 像】 30 / 触目惊心

【智 趣】 71 / 找一找

点 滴

【意 林】 55 / 惠施的大葫芦 蔡志忠
55 / 过程与目的 刘 墉
55 / 最想不到的地方 安东尼·德·梅勒
55 / 动手重要 戴逸如
55 / 我从未感到孤独 艾克瑟·林登

【点 滴】 19 / 饮者 张晓风
23 / 假想敌致命 冯 仑
25 / 远离古典 肖复兴
28 / 安静 张艾嘉
35 / 最善泳者，忘水 冯 唐
45 / 优点还是缺点 胡 英
49 / 时间 切斯瓦夫·米沃什
51 / 什么是时尚 罗振宇
57 / 小于一 约瑟夫·布罗茨基

艺 术

【封 面】 庚子纳福（绘画作品）

(((· 联系我们 ·)))

杂志社电话 （0931）8773351
杂志社传真 （0931）8773353
文字投稿 duzhe@duzhe.cn
美术投稿 duzhe.ms@duzhe.cn
通讯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中央广场邮局《读者》信箱 730030
社 址 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568号

“学习强国”学习平台
进入“订阅”频道，关注《读者》

《读者》书房订阅　读者微信　中国邮政订阅

· 新媒体部 ·
北京读者天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桂 洋（010）64701208

· 读者读书会 ·
执 行 长 温 彬（0931）8773703
服务热线 （0931）8636587

· 印刷发行 ·
印刷 兰州新华印刷厂
总发行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报刊发行局
出版日期 每月1日、15日
如有印装问题，请致电：（0931）8773039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甘肃正天合律师事务所
（0931）4607222转527

本社所付作者的稿酬，已包括纸介质及数字形态出版的《读者》杂志的稿酬。因各种原因，我社未能联系到的作者的稿酬已按相关规定交由中国文字著作权协会转付，敬请没有收到稿酬的作者与该协会联系领取。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珠市口西大街120号太丰惠中大厦1035室。邮编：100050，电话：010-65978917，传真：010-65978926，e-mail：wenzhuxie@126.com。

另有《读者》（盲文版）《读者》（维文版）出版

文明的礼物

◉蒋方舟

> 啊，上帝，即便我困在坚果壳里，我仍以为自己是无限空间里的国王。
>
> ——《哈姆雷特》第二幕第二场

人们眷恋某个地方，常常是因为城垣里藏着古老的秘密。可这个故事里的海边小镇却没有秘密，它敞开在明媚的苍穹下。每当人们有了忧愁，有了疑惑，有了要冲出胸膛的尚未得到满足的欲望，他们就会走到镇子的尽头。在那里，大海如一块巨大的镜面，当人们意识到无边世界里自己的身影是那么渺小，一切不安都成了虚妄，他们便心满意足地回到自己的日常生活中。

然而，也有人没有回到镇子上，他们扬帆起航，驶向太阳沉没的彼方。他们的消失会引起短暂的混乱，可就像船在水面上留下的划痕会很快消失，镇子上的人不再提起他们的名字，不再说起和他们有关的事情，他们就像从未在这里生活过。

直到有一天，这块大石头——在弄清楚它是什么之前，姑且称它为大石头——的出现，打破了这里的平静。

全镇的人都来了，人们惊愕地围着它，热烈地讨论。

“很明显，这是一块陨石。”镇上最有知识的智者说，“从太空掉下来的天体碎片，穿越大气层掉下来的。”

人们恍然大悟，称赞智者见识广博。

一个调皮的孩子第一个伸手摸了它的表面。“是滑的！”他大声说。人们这才敢上前抚摸它，冰凉的触感像石头也像金属，人们开始猜测它是从哪颗星星上掉下来的。

“这不是……”人群中有个微弱的声音，没有人注意到这个声音，声音又大了点，“这不是陨石。”

说话的人叫普修，是镇子上的怪人，没有人知道他从哪里来，只知道他曾经是个水手，某一天从某一艘船上下来，就再也没有离开。如今，他在镇子的东南角打磨镜片，但镇上没几个近视眼，有人劝他改行做鞋子或者织渔网，他却不愿意，说几百年前，有个大哲学家也成天打磨镜片。

“你为什么说这不是陨石？”智者问。

“如果是从天上掉下来的陨石，一定会在地上砸个坑，可是你看……”普修指着地面。

海陆交界处的地面非常平整，这块巨大的石头不像是从天上掉下来的，而像是一个疲惫的旅人，在荒无人烟的地方进行了漫长的跋涉之后，蹑手蹑脚地走到有人烟的镇子旁边，轻轻地睡去。

“它的确不是陨石。”镇上年纪最大的长者在众人期待的目光中说，“它是蜣螂滚出来的。”

调皮的孩子问：“蜣螂是什么？”

“就是屎壳郎。”人群中有人小声说，大家迫于长者的威严不敢发笑。

长者严肃地说：“是神话里的圣蜣螂，它力大无穷，太阳就是被它推上天的，它一定是迷迷糊糊地把海底的土滚成了一个大圆球，然后它又回到海底。”

“不是，它是月亮。”镇上唯一的诗人说，“月亮本来离我们很近，后来被海浪推得很远，现在它掉下来了，又被海浪送了回来。”

诗人与长者辩论不休，直到天色越来越暗，月亮从海平面上升起，银辉均匀地铺在黑沉沉的海面上。

聚集的人群渐渐散去，人们咽下心中的疑问。调皮的孩子悄悄地拽普修的衣角，问：“你觉得它是什么？”

一阵沉默之后，普修说：“它是礼物。”

第二天，人们再次聚集到大石头跟前，这

次聚集的人少了些，智者和诗人都没有来，讨论也显得索然无味。第三天，人更少了，他们不再讨论这块石头究竟是什么。有情侣想在石头的表面刻下自己的名字，但是任何尖锐的东西在它的表面着力都会立刻滑开，就像在水上写字，无法留下痕迹。

又过了几个月，人们还是没想出拿它做什么。有人说它太大、太碍事，挡住了大家看海的视线，想把石头推进海里。但无论是全镇的人一起用力推，还是给它绑上绳子往海里拖，它都纹丝不动，像是牢牢地长在了地上。

几个月后，人们几乎忘了大石头的存在。只有普修会在每天清晨到这块大石头旁边，仔细地打量这个庞大而无瑕的存在。

一个阳光明媚但不灼人的下午，当普修再次检视这块石头时，忽然发现它并不是无瑕的：在它背对着海的一面，大概两米高的位置上，有一个极小的孔，直径不到一厘米。普修踮起脚，刚好能用指尖感受到——一个浅浅的小孔，像是鸟停驻在上面的时候用喙不小心啄出来的。

普修飞快地取来扁头錾子，毫不犹豫地从这个小孔处凿下去。青灰色的粉末从小孔里四溅开来，这个小孔变得大了一些。第一次，有人在它的表面留下了痕迹。

“你这样会带来厄运的！”当长者颤颤巍巍地赶来时，已经到了晚上，普修已经在石头的表面凿出了碗一样大小的洞。

“圣蜣螂会诅咒你的。”长者说。

“你不能改变大自然留下的东西，它的智慧不是我们可以想象的。”智者沉稳地说。

“快停下！”人们尖叫道，好像已经看到普修给全镇招致的灾祸。

只有一声声錾子敲击的声音作为回应。

“普修凿了半米多深！”“他的手流了好多血！”“他半个身体都探进去了！”调皮的孩子每天从海边给镇子上的人带来消息。

人们渐渐忘记了普修，他们把他每天敲石头的声音看作一种自然现象——就像风雨和落日。

“他把自己装进石头了！”有一天孩子说。

那天，全镇的人都惊诧地聚在石头旁围观。但是普修并不知道，他在石头里凿出了一个仅够他一人容身的空间，他像是被怪兽吞食之后迷失在它的身体里。他以为听到了怪兽的心跳，半晌，他才意识到，那是他自己的心跳。他在石头里沉沉地睡去，就像滑入沼泽一样平静。

但睡眠仅仅是短暂的休战，第二天清晨，凿石头的声音又响起了。

几个月之后，镇上的人发现凿石头的声音变了，好像混合进了某种回响。他们一开始以为自己的听力出了问题，后来才发现海边凿石头的人变成了两个，镇上唯一的诗人也加入了。

“我在石头里睡了一晚，困扰我二十年的失眠被治好了。”诗人如此解释。

智者不相信，觉得石头那么硬，躺在里面怎么可能睡着。但是当他也在石头里睡了一晚，他获得了此生最甜美平静的一觉。

“一定是因为这个石头隔绝了光，能促进人分泌松果体素。”智者如此解释。

越来越多的人加入了凿石头的行列，他们都想在石头里获得一个睡觉的位置。面对睡眠，众生平等，无论年纪、地位、贫富，每个

人在睡觉的时候，都会被流放于现实之外。

石头里很快被凿出许多小空间，镇上一大半的人都舍弃了自己的床，晚上排着队钻进石头睡觉。睡醒之后，他们相互交谈，交换着自己的梦境。有人开始把自己的梦境凿成浮雕，一只飞鸟、一朵玫瑰、一艘船、一场暴风雨。当人们用手触摸别人的梦境，那梦中之物也来到他们的梦中，有了种种奇异的演化，他们再将这些演化之物雕刻出来。所有人的梦如涓涓细流在石头上汇到一处，这里成了梦的庙宇。

“你也把你的梦凿出来吧。”有人对普修说。

他却依然像没听见一样，只是执着地扩大石头里的空间。

“你要把石头凿空吗？”有人问他。

唯一的回应依然是敲击石头的声音。

“他每天敲石头，耳朵已经被震聋了吧。”镇上的人说。

人们在石头里待的时间渐渐多过了在石头外的时间。石头里是一个没有时间的世界，没有刻度，万物尚未命名，人便充当了造物主，造出了没有枝丫的树、没有花瓣的花和没有花的花园。

一个聪明的穷人从中看到了商机，他凿出一个杂货铺，把水和食物搬进石头里卖。这样，凿石头的人便不用每隔几个小时就回到镇子上吃饭喝水。

杂货铺的生意很好，老板雇了更多的人帮他凿出更大的空间。杂货铺越来越大。镇上最有钱的商人看着曾经的穷光蛋的财富要超过他的，非常眼红，便把自己镇上商店里的高档货也移进了石头，高档店铺门口挂着鲜艳的霓虹灯，在黯淡的石头里显得格外刺眼。

石头里不再有人们交换梦境的交谈，整天是此起彼伏的叫卖声。人们不堪其扰，还是智者先想出了办法，他在石头里凿出了一个图书馆，图书馆里每层分隔出许多正六边形的房间，六边形的每一边都是书架，门厅放着一面镜子，无限复制这些空间，图书馆看起来就像蜂巢一样。无论叫卖声怎样在石壁上撞击回荡，躲在图书馆里的人都能沉浸在书中。

在这之后，诗人开辟出自己游吟踱步的空间，母亲为孩子们凿出游乐场……石头里的空间似乎无穷无尽，可也有敏感的人发现，彼此的距离变得越来越近，人们要小心翼翼才能不让自己的锤子锤破别人的空间。直到有一天，当普修敲击石头的时候，他发现触感有些不对劲，原来他已经触碰到石头的边缘——这个石头被凿空了。

普修从石头的底部一层层向上走，他发现此时的石头已经像一座城市，一个比原来的镇子更大、更繁荣、更先进的城市。人们的劳动与欲望不断地彼此塑造形态，每个刻凿的痕迹都是那么精美，每个空间都实用且充满想象力。

“这还不够。”普修说出了他在石头上凿出第一个痕迹之后说的第一句话。

“可石头已经被凿空，没有多余的空间了啊。”镇上的人惊讶地说。

普修抬头望着石头的顶部，一片笼罩的深灰色。他说：“我要把它变成透明的。”

“你怎么把它变成透明的？”

“就像把木头变成纸一样，把里面的色素洗掉。”普修说。

一开始，镇上的人很喜欢这个主意，他们相信普修一定有他的道理——就像他一开始凿石头那样。人们开始帮他把石壁磨薄，调制能把石头里的色素提取出来的化学药水。

“我没法睡觉了，石头开始透光，它变亮了。”“化学药水太臭了，我受不了了。”越来越多的人开始抱怨。

逐渐有人开始回到镇子上生活。人们发现他们忘了镇子上的生活是多么平静，空间是多么宽广，他们不再去石头里了。

依然有很多理想主义者愿意和普修一起把石头“洗”成透明的，但是把石头变成透明的可不像把石头凿空那么简单。化学药水总是出问题，有时候它会把石头变成红色，有时候它会在石头上留下白色的泡沫。每到这时，人们就感觉到普修陷入深沉的沮丧和痛苦，他依旧沉默不语，但石头里总是回响着不绝于耳的叹息。

“放弃吧，现在这样已经是最好的了。”“把石头变成透明的有什么好处，仅仅是为了更好

看吗?”一起“洗”石头的人也开始劝说普修放弃，在得不到任何回应之后，他们悄悄说普修成为第一个凿石头的人只是运气，他其实是个单纯的妄想狂。

和普修一起工作的人越来越少，有一天，石头里终于只剩下普修一个人，镇上的人一起创造出的世界就这样轻易地被遗弃了。

“石头的顶变成透明的了!”“普修的胳膊被灼伤了!”“他差点儿把石头烧出一个洞!”依旧只有调皮的孩子每天带来新的消息。

“他这是要把沙子变成麻绳。”长者说。

不知道过了多久，风雨摧残大地，落日的余晖来了又走，老树死去之后，同样的位置长出了新树。镇子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长者去世了；第一个在石头里开杂货铺的穷人挣得盆满钵满，离开了这个小镇；诗人已经写不出新的诗，只是不断地吟诵着他二十年前写的句子。

“普修把石头变成透明的了!”当调皮的孩子向镇上的人说起时，已经有很多人忘了普修是谁，而此时，传话的孩子也已经长成壮硕的青年。

镇上的人聚到海边，在阳光的照射下，石头远看像一颗光彩熠熠的大钻石，走近看，所有人们雕刻过的痕迹都一清二楚。

普修站在石头前面，瘦削、虚弱，几乎赤身裸体。他做出邀请的手势，邀请大家到石头里看看。

走进石头，所有人都惊呆了。当他们站在石头里往外看，他们发现远方的一切都变得大而清晰。他们可以看见海面上海鸥的翅膀，可以看见远方的帆，甚至可以看见镇上某家后院晾晒的衣服被吹到地上。

原来，普修把石头的表面打磨成凹凸两面，把整个石头变成了一个巨大的望远镜。

人们再次爱上了石头，它是视力的延伸。诗人因为看清了轻薄的海雾而获得新的灵感，他教会更多人如何通过看一朵云获得灵感，镇上出了更多的诗人；智者通过望远镜看到了世界更细密的构造，看到了自己的知识体系里那些残缺的部分，他给孩子们讲这个并不神秘的世界，镇上将会出现更多的智者。

而那些对艺术和知识并没有兴趣的人也喜欢在石头里待着，他们搜寻着那些离开镇子的人，发现他们并没有消失，而是在彼岸的大陆生活着，这给了其他人扬帆远行的勇气，他们去寻找新的奇迹和发现。但镇上的人口并没有锐减，为这个巨大的望远镜而来的外来者越来越多。

普修已经不太爱在石头里待着了，他只有在夜晚偶尔来到石头的顶层，他看的东西始终只有一个，那就是遥远的星辰。

星星的闪烁看似只有明暗之分，其实大有不同。有的星星散发出光芒，照亮周围的空间，试图看清黑暗中的未知；而另一些星星像海绵一样，把周围的光吸收进自己的收集器。

遥远的南十字星座就是后者。这里的行星对于照亮和探索外部世界没什么好奇心，他们享受已有的文明，他们已经在智性和快乐之间找到完美的平衡，不想做一丝一毫的改变。

此时，其中一颗行星正在庆祝他们的传统节日。在这一天，居民们要聚在一处，拿出他们一年中从别的星系收集来的好东西，当作礼物交换。

一个名叫罗米斯的居民确信自己带来了最好的礼物。在所有人都到齐的时候，他在手心里变出一个透明的球。

“这有什么好看的?”其他居民说。

“你们凑近看。”罗米斯说。居民们发现球里竟然有生物在活动。

“哇！它们动起来的样子真可爱!”

“这是什么？你是怎么把它们装进去的?”居民们惊讶地问。

“它原本是我下十字棋的时候不小心掉下的一颗棋子，掉到了地球上。”罗米斯说。“十字棋”是南十字星的居民所发明的一种以银河为棋盘的对弈游戏，曾经是行星里的高等文明最喜欢的消遣活动，但现在已经落伍了。

罗米斯继续说：“没想到地球上的一种生物把它变成透明的，我也不知道他们是怎么做到的。但现在，你看，它成了多生动的摆设。”

“这真是最好的礼物!”居民们大声地称赞，笑声回荡在星与星之间的每一个缝隙。

（在彼空谷摘自《花城》2019年第6期，王　青图）



盥手观花图　南宋

美的来路

◉冯　娜

翻阅关于宋时插花的记载，我深切感受到，恐怕再也找不出任何一个时代的人像宋人这样热爱鲜花了。无论是《梦粱录》中所记载的“仲春十五日为花朝节”，还是《墨庄漫录》中记载的洛阳“万花会”，都反映出在宋代，花会游赏不仅是风雅乐事，也是民间习俗。

花卉是自然之美的象征，人们亲近它，感受自然时序、季节的流转，也在盛放和凋零之间体味生命的丰美和流逝。宋代之前，插花几乎只在宫廷贵族之中流行，鲜花多作为寺庙佛堂中的供奉。到了世俗生活丰富的宋代，花卉早已深入人们生活的方方面面。宋人有“簪花”的爱好，宋徽宗每次出游回宫，都“御裹小帽，簪花，乘马”；“贫者亦戴花饮酒相乐”。赏花、插花、花卉种植、售卖等，是宋人生活的一部分。

南宋时期所作的《盥手观花图》就以较为典型的仕女游园为主题，描绘了一场宋人的花事。《盥手观花图》细致地刻画了三个女子在庭院中闲玩插花的情景。图中山石花丛参差，竹影疏落，看得出是一处精心布置过的园林，由此也可想象图中主角的身份，或是宫中的女眷，或是大家闺秀。两个侍女在侧，一个正为她以长柄宫扇遮凉，另一个则正在为她托钵盥手。她的眼却不在手上，而是回过头看向方几上的插花。这是这幅图最重要的一瞥，既提示了女子为何盥手，又让观者不由得随着她的眼神看向那古铜觚中的牡丹。想必，这女子刚从园林中采摘来牡丹数朵，在案几上摆插用了不少时间。待自己的作品终于完成，女子才直起身来歇凉沐手，仍不忘端详瓶中的插花是否如意。这是静态的一瞬，更是动态的一时，也许是露水轻沾的早晨，也许是午后倦懒的游园。它提示着一种封闭的时空，也描述了一个开放流动的故事。人物的情态在画中是安然平淡的，让人想到，这就是她们的日常生活。牡丹盛时，正是“春序正中，百花争放之时，最堪游赏”。让人不由得想到，这庭院之外应该也是灼灼花时，人潮涌动；这庭院之中，女子的寂寞也是宋人的寂寞。

明代的《牡丹亭》中唱道：“原来姹紫嫣红开遍，似这般都付与断井颓垣。良辰美



盥手观花图（局部）



木门闩

◉陆 苏

珍藏了一根木门闩。

是从一根木头上直接取来的一段，别在两扇木门背后，就把黑夜推出了屋，把灯光、灶火留给了屋内的柴米油盐，留给了桌上的笔墨纸砚，留给了煮茶的铁壶和淘米的筲箩，留给了针线活儿，留给了书；把整片丝绒般低垂的墨蓝色夜空留给了屋外的小院。

木门闩就是家的守护神，是屋内和屋外指木为盟的契约。门闩上后，一板之隔的两边相对拱手，然后转身互不干扰地各自安然入梦。天亮之前，几乎没有什么会来惊扰门闩，想进屋的就坐在门前台阶上等，不敲门，不走动，星光也好，柴火也罢，就算是花香，也是一样。

也曾经青涩年少，木门闩也有过倜傥俊秀的时光。满山的树木都是它的家人或亲戚，风一吹，全家都轻轻地随风作揖，谦谦君子，无人忍欺。

也曾经千叶飘飘，绿衣看厌换红袍，历尽春夏秋冬，只等梦里飞来轻轻一抱，前尘掸尽，为梁为栋。

也曾经寒山独立，卷一袭白雪裁衣，牵千丈雨丝纳鞋，只等吉日良辰弯腰礼成，风云俱净，为门为闩。

一根门闩，如一朵酣睡的火焰，也如一句安稳的注释，在虚空里真实而安静地存在，给需要的人以慰藉。虽然不长一片叶子，但有念想在心，也是享不尽的葱茏翠绿的时光。

家里的这根木门闩已用了快30年，是爸爸亲手从山上领回家的。来了就不离不弃，也不多说一句话，不多走一步路。天黑抱紧门腰，天亮袖手门后。一直守着我们的家，守得我和妹妹长发及腰，守得爸妈青丝染霜，守得奶奶等着了四世同堂。

如今，它依然是家里的一员。只不过，从前它闩好门户，现在它拴住回忆。它铭刻着每一个家人的指纹，记得每一个亲人的笑声，目睹岁月之沧桑，见证生命之喜悦。

总有一些美好的回忆，需要以最传统的方式传承；总有一些贵重的情愫，需要以最原始的坚守留住。一根门闩如同小村的民谣，没什么实际大用，但不可或缺。

如果可以选，我就做一回门闩，青山在怀，草木在侧，欢喜了然。如果还可以选，我想和一扇温暖的木门相伴，每天听到“吱吱呀呀”的开门声，和木桌子、木椅子、木窗子一起，和家人一起，微笑向暖，一起在这珍贵人间，好好活一遍。

（丁 丁摘自九州出版社《向暖而生》一书，图选自新世界出版社《古都旧影精品集》一书，**汪尧民**图）

景奈何天，赏心乐事谁家院。”这个宋代盥手观花的女子，是否也有同样的闲愁和渴望呢？应该有吧，毕竟人类的情愫并未随着社会风俗的流转和世代的更迭产生不可逾越的变化。牡丹的热闹，是俗世的热闹；闺阁的忧愁，是素绢上永恒流淌的春色。

在仔细观摩现存于天津艺术博物馆的这幅画时，我特别感喟的是，这幅画的作者已经无从考证了。

我小时候很喜欢陆游的两句诗：“小楼一夜听春雨，深巷明朝卖杏花。”想必，宋时的大街小巷有很多卖花人，也有很多插花、簪花人。无论是市井小民，还是深闺仕女，他们都在一夜春雨中沐浴，也被杏花的美所打动。他们侧过脸，一同往花开的方向看去——那里，是他们爱着的生活，是所有美的来路。

（乔 木摘自《黄河文学》2019年第5期，本刊节选）



那些过时的东西

◉苗　炜

我小时候背过两天《滕王阁序》，也看过一点儿《古文观止》，那是因为当年真的没啥课外读物可看。上了高一，学校忽然要开计算机课——有华侨捐献了几台苹果Ⅱ型电脑，要通过一次数学考试才能去学。电脑教室里铺着地毯，进去还要换拖鞋。也是在那一年，有几个同学商量着要去“工体”看一场演出，来演出的是什么威猛乐队。转过年，我在一台板砖录音机里听到了一首歌叫 *We are the world*（《天下一家》），才知道莱昂纳尔·里奇和迈克尔·杰克逊。我们那时候，处在一个封闭的时空中，现在呢，我们仍在一个闭塞的地方，不过，家里有了苹果电脑，也有恐怖海峡乐队、绿洲乐队的 CD，书架上也有两三千本书。可是我有另一重担心，我怕你太喜欢那些时髦的东西，我怕你不喜欢那些过时的东西。

有一天晚上，我们躺在床上，你翻来覆去地折腾，不肯入睡。你妈说，快给儿子讲个故事。我没啥故事好讲，但可以给你背几句诗。“两个黄鹂鸣翠柳，一行白鹭上青天。”“春雨贵如油，随风潜入夜。”咦，不对，是“好雨知时节，当春乃发生。”“离离原上草，一岁一枯荣。”这样过了几分钟，我就把会背的古诗全背完了。这些诗句有平仄，抑扬顿挫，不用什么技巧就能读出一种韵律。诗人写了一辈子诗，千百年后，能被人记住一两句，就是了不起的诗人了。你睡着了，我躺在你边上想，不论你以后多讨厌文言文，也应该记住，千百年前，有一个老头儿辞官回家，他说：“舟遥遥以轻飏，风飘飘而吹衣，问征夫以前路，恨晨光之熹微。”还有一个老头儿，晚上睡不好觉，他说：“拣尽寒枝不肯栖，寂寞沙洲冷。”还有一个老头儿，感叹春天消逝，写了两句诗：“且看欲尽花经眼，莫厌伤多酒入唇。”往小了说，这叫学一点儿古典文学；往大了说，这是一种文化自豪感和身份认同。我们的前辈写出这些细腻的诗词，塑造了我们的情感，塑造了我们的表达方式，当你凝望月亮、树木、河流、远山的时候，应该有几句诗垫底。

我们上高中的时候，男女同学之间喜欢互送《简·爱》当礼物，大概是因为书名中有个“爱”字吧。我大略看过一点儿《简·爱》，看过一点儿《傲慢与偏见》，实在不如武侠小说好看。等到上了点岁数，我才发觉 19 世纪的英国小说很有意思。我偏爱这样一类故事：一个牛奶厂的女工，或是一个穷苦的石匠，或是一个想治病救人的年轻医生，他们的庄严理想与平庸的际遇格格不

入，只能过一种充满谬误的生活，在凄凉中湮没无闻。年轻时读小说，总想获得一些人生经验，把里面的人物分成好人和坏人；待心智成熟之后，我才看到小说中的复杂性，领略小说家知人论世的洞幽烛微。

假设有一天，你到英国乡下去喝一次下午茶，在座的是几位英国女作家。勃朗特三姐妹可能不太爱说话，奥斯汀小姐会显得和气一些，但她常常言在此意在彼，不掌握反讽就领会不了她的意思。在这几位小姐面前，一定要特别诚实，能够掌控自己生活的人，时时刻刻都说实话。座中有一位男人婆似的小姐最难对付，她有个男性化的名字，叫乔治·艾略特。她聪明，富有同情心，偶尔也会出言讥讽，和她聊天，千万不要轻浮地评价他人或自以为是地发表什么观点。她会让你更深刻地思考究竟什么叫作“道德”，这不是被人灌输进去的是非观念。什么是对的，什么是错的，能否坚持做对的事，是一种极沉重的道德责任。她最有名的小说叫《米德尔马契》，是真正写给成年人看的。看完，我明白一个道理：许多流行的东西如同纸币，一些过时的东西却是黄金。

我再试着给你讲一个古老的故事。两千多年前，底比斯王国的俄狄浦斯得知自己弑父，罪孽深重，因此放弃王位，客死他乡。他留下二子二女。两个儿子为争夺王位打了起来，波吕涅克斯攻城，厄特克勒斯守城，结果两个人都战死疆场。克瑞翁继承王位，为了惩罚王国的叛徒，警诫臣民，他颁布一道指令：不得埋葬波吕涅克斯。国王的这道命令违背神律。神要求任何死者的尸体都应该被掩埋，未能入葬者，其灵魂是不洁净的，会得罪冥王和天神。安提戈涅挑战国王的律法，遵从神律埋葬了她的哥哥。因此，国王克瑞翁将安提戈涅关进山上的墓穴。安提戈涅的未婚夫——克瑞翁的儿子海蒙，殉情自杀，他的母亲也为失去儿子而死。这是古希腊的一出悲剧，两千多年前的古希腊，人们的生活离天神更近一些，他们没有电视机，夜空就是他们的电视，那里的剧作家望着天空，写下这样的故事，演给人们看。两千多年后，我还能看到不同版本的《安提戈涅》上演。国王的指令是不是人世间最高的法律呢？是否有更高的天条不可违背？这个故事到底是什么意思，我还没法给你讲清楚。可我想让你看一看古希腊的悲剧，这些戏剧能唤起一种崇高感。

在你长大的过程中，你会看到很多庄严的仪式，看到这些庄严仪式中有一些滑稽的味道。如果不断放大这种滑稽，你就会把所有崇高的东西都消解掉。法律好像不那么庄严，军人好像也没什么荣誉感，眼中所见的都是卑微的事物，慢慢也就只做那些卑微的事。人的高尚寄托丧失了，尊严感也就丧失了，我们不再相信自己身上更严肃的天性，心灵中更加美好的冲动全部减弱了。你得自己想办法去获取这种崇高感，看古希腊的悲剧也许是一个办法，听巴赫的音乐也许是一个办法。相信我，崇高感这东西，不容易被唤起，却会飞快地退去。你总要找点儿什么东西，保证大脑能时不时地分泌出一点儿崇高感，这能让你过得更美好。

（**孟　夕**摘自译林出版社《给大壮的信》一书，**刘　宏**图）

身教

◉尤　今

柳北岸先生有一间书房，墙壁上嵌着上达天花板的书橱，橱内密密麻麻地放满了书。对他来说，一日无书，坐立不安。

他的几个孩子，分别是艺术圈和教育界的佼佼者，他们都是手不释卷的爱书人。这份爱书的嗜好，是柳北岸先生当年苦心孤诣又不露痕迹地为他们培养成的。他笑眯眯地说：“我买了大量的书，放在地上，任由孩子们看。他们把书翻得乱七八糟，东南西北丢得铺天盖地，我一声不吭地替他们收拾。隔一段时间，又买进另一批新书，任由他们翻，我从来不逼他们读，可是，他们见我读得津津有味，而满屋子的书又触手可及，一个个都成了爱书人。”

柳北岸先生不行“言教”而行“身教”，这正是教育的最高境界。

（**小　林**摘自《广州日报》2019年5月15日）



刘建明

修书即修行

◉李祺瑶

知易行难，修书先修心

文津街 7 号，中国国家图书馆原址。

1980 年，18 岁的刘建明开始在这里工作。“父母都在图书馆工作，我这也算子承父业。”回忆往昔，已不再年轻的刘建明感慨良多。

“入行学的第一件事就是要坐得住。”刘建明说。

刘建明的师父是国图第一代古籍修复专家，被称为“国手”的张士达先生。刘建明学艺之初，张士达年事已高，孤身一人住在北京。刘建明和另外两名学员一边学艺，一边照顾师父的日常起居。

修书，不就是粘粘补补，这有什么难的？真正开始学艺，刘建明才明白什么叫“知易行难”。

“常用的修书用纸就有十几种，师父配纸，不仅材质要与古籍的一样，就连‘破旧’的颜色也要如原书一般。师父常常一配就是一两天，配出来的纸的纸性、颜色、厚度，甚至帘纹宽度都力求与原书一致。配好了纸，将古籍一页一页地拆开，修复，再一页一页地补上。遇到粘连严重的‘书砖’，还得把古籍包裹好，放在竹笼屉里熏蒸，用腾腾热气将粘连在一起的胶质物或老墨软化，每蒸几分钟就要取出古籍，用镊子轻轻地将书页一层层地挑起，这样循环往复，直至书页全部被揭开……这拆书、洗书、配纸、染色、补书、折页、喷水、剪页、锤压、装帧等十几道工序，都是一代代修复师口传心授。师父言传身教，我们日日练习，积累的是经验，修的是匠心。”刘建明说。

近 40 年光阴，当年的毛头小伙如今也成了“老师傅”。刘建明已掌握了卷轴装、经折装、蝴蝶装、包背装、线装、毛装及金镶玉装等各种装帧形式，以及修复老化、霉蚀、粘连、絮化、鼠啮、虫蛀、缺损等多种技法。

数百册（件）善本书籍、名人手稿、舆图，因他而变得完整。《永乐大典》、“敦煌遗书”等皇皇巨著得以保存流传，也有刘建明的心血。

精益求精，为国修典

典籍诞生，修复技艺也随之产生。

“当衔竹引之，书带勿太急，急则令书腰折。”贾思勰在《齐民要术》中，分析了书籍裂坏、腰折的原因，并给出了相应的解决方案，这是关于古籍修复技艺最早的记载。此后历代，书画装裱修复渐渐流行，明代周嘉胄撰《装潢志》，将书画装裱之法详细划分为“审视气色”“洗”“揭”“补”“衬边”“小托”“全”“式”“镶攒”“覆”等。

“我们的技法，也是传承于此，只不过同源异体。”刘建明说。所谓“异体”，正是刘建明这一代修复师的特色——突破、创新。

《永乐大典》，明永乐年间编纂，是中国古代最为成熟、杰出的类书，全书共 11095 册，汇集图书七八千种。

正本已亡佚，残存于世的是嘉靖副本。目前，嘉靖副本在全世界范围内仅存 400 册左右，其中 223 册存藏于国内，国家图书馆馆藏 221 册。

400余年，风雨飘摇，残存于世的《永乐大典》经历了火灾、水浸。藏于国图的221册古籍都有不同程度的破损，且相当一部分破损严重，纸张酥脆，大部分书口和书背断裂、散开，难以翻阅。

2002年，张平、杜伟生、朱振彬、刘建明等10余名能工巧匠，开始修复《永乐大典》。

不仅要修复破损，还要修复前人所修。几百年间，半数以上的古籍经前人修复，有的托裱，有的将包背装改为线装，修复材料更是色质各异……刘建明等人在进行修复时，要尽量完整保留《永乐大典》成书时的原始风貌，前人修复时所使用的酸性纸板，要全部替换。

“看一部书修得好与坏，不能看是否修复一新，要看是否古风犹在。”师父的话，刘建明一直牢记于心。

《永乐大典》的书页为皮纸，柔韧性比较好，也比较厚，哪里去找质地相同的补纸？所幸，当时国图收藏了一批清代“高丽纸”可供使用。“这种纸本身就是文物，生产技术已经失传，用一点儿就少一点儿。”刘建明的语气中，透着些许遗憾。


西夏文残卷

《永乐大典》的封面书皮用的是绢。为找到合适的材料，修复师顶着日头，骑着车，满北京城找布店，挨个儿问，挨家比……前前后后找了一个月，几乎跑遍了全北京的布店，最后终于在“瑞蚨祥”绸布店找到了与《永乐大典》封面材料接近的生丝。

为保持装帧原状，修《永乐大典》不能像修普通古籍那样拆开书脊。杜伟生、刘建明等人创造出“掏补”修复法——不破坏原来的装帧，将补纸按照书页破损的形状撕好，蘸上糨糊，伸进折页中间，一点一点“掏”着修补，使补纸和书页合而为一。

“这叫最小干预，为的是保留《永乐大典》原本的样貌。”刘建明说。他们还专门为《永乐大典》量身定做了紫檀木装具，以妥善保存这部珍贵典籍。

难为能为，复活“死文字”

近40年修复生涯，刘建明觉得最难的，是修复“西夏文献”。“因为，那都是‘死文字’。”刘建明说着，掏出手机，屏幕上，残片泛黄，面目全非，依稀可见的“方块字”似曾相识，又全然不识。

“死文字”指古代使用过的书面文字，现已失传，如古埃及文字、楔形文字等。

2003年3月，国图启动西夏文献修复工程，对宁夏灵武县修整城墙时出土的百余卷西夏文抄本和刻本经典，以及苏联捐赠的一部分黑水城出土文献进行修复。这是我国第一次大规模的西夏文献修复工程。“很多卷册有不同程度的残损，其中数十卷佛经在折口处断裂，造成书页顺序错乱，难以连贯。”刘建明说着，手指划过照片中的“方块字”，“最难的，还是认这些字。”

刘建明和同事们都不认识西夏文，难以确定文字顺序，修复也无法开始。

怎么办？思来想去，刘建明等人邀请西夏学专家史金波参与古籍“会诊”，全程指导修复。群策群力，一个个“死文字”渐渐复活，一枚枚残片渐渐修补完整……残片太多，如何保存？按照传统方法，就是找个文件袋，统一装起来。这样虽然省事，但残片不好找，还容易造成二次伤害。

刘建明又独创了“挖镶”修补法。他准备好一本空白的线装书，根据残片大小，先在书页中“挖”出相应的区域，再把碎片“镶”进去。书页基本平整，每一页纸镶嵌一枚西夏文献残片，便于翻阅寻找。

复活“死文字”，还用上了计算机。

国图古籍修复人员研发了修复档案系统，利用计算机技术第一次全程记录了西夏文献修复过程并进行前后对比，每一处破损的程度、

原因、位置都记录其中，这也是国图第一份完整的影像修复档案。与此同时，专家们还对西夏文献进行跟进整理和研究，出版了多部著作，为修复其他少数民族语言文献积累了经验。

“这次修复，是国图古籍修复在传统技艺与创新技法、文化与科技上的首次碰撞融合。”国图相关负责人说。

新知修故纸，匠心仍为本

比起修复难度，刘建明更忧心的是后继乏人。“2007年以前，全国干我们这行的不足百人。”

随着“中华古籍保护计划”的实施，目前，这一困境有所改观，古籍修复室来了更多的年轻人。“现在组里‘80后’占了一多半。”刘建明说。

早年间，古籍修复的老师傅，很多都只有小学文化，“我们师兄弟进组时，也就是高中毕业。”刘建明说，“现在的修复师都是研究生，甚至还有从英国、日本留学回来的学生，专业背景涉及美术、应用化学、文物保护、古籍修复……更新鲜的知识、更先进的技术被引入古籍修复。”

修《永乐大典》时，配纸、选纸，全凭手摸，麻纸、竹纸，还是混料纸，有经验的老师傅一摸便知，但这手艺没个十年八年是练不出来的，即便学成，也有摸错的时候。

现在，有了显微镜，纸张的纤维、成分，一看便知。刘建明拿来两张纸，一张是树皮纤维，一张是竹纤维。摸起来差不多的两张纸，在显微镜下全然不同——树皮纤维表面有层透明的胶质膜，颜色一般是棕红色、酒红色、紫红色、玫瑰红色……竹纤维看上去像竹子一样坚挺，两头尖尖，有粗大的导管，颜色有发红的、发紫的、发蓝的和发黄的……“这是一台纸浆补书机。”刘建明指着一台类似打印机的机器说，“几十秒就能补好一页书，以前一天补一页，用这台机器，一个人一天能补40页。”

修复室里，还添置了冰柜。新收的古籍，修复前要冷冻半个月，以杀掉古籍中可能携带的虫卵。古籍书库也用上了中央空调，24小时恒温恒湿，连紫外线、光照强度都有讲究……新设备虽好，但刘建明还是很谨慎。“机器冷冰冰的，不如人心灵手巧。”比如补书机，不能修补缝隙，也不能修补跑墨掉色的古籍，对纸浆的把控也不准确，而且用机器修书，稍不留神，就把纸弄破了。进组的年轻人无论学历多高，还是要先从“坐得住”开始学起。刘建明始终相信，古籍修复，是慢工出细活儿。“无论技术再怎么先进，精益求精的匠心必须坚持，这是立身之本。”

数字化，古籍新生

竹帛、纸张，手抄、册印，雕版、铅印……历史长河中，每一次书写介质和印刷方式的转变，都使古籍更易保存，流传更广。

数字化，让古籍焕发新的生机。

浩如烟海的古籍，如果单靠手工修复，恐怕要数百或数千年。“数字化是保护古籍最快、最经济的办法。一部书只有化身千百部书，才能保存下来。”国家古籍保护中心副主任张志清说。

如今，扫描、拍照、数据库等技术，正在为古籍保护提速。“数字化技术，还可以帮助我们记录修复的过程、修复的技艺、修复的经验，从而传承技法，提高效率。”刘建明说，“不过，修复还是第一位的，这是古籍数字化的基础，很难想象，一部破损的古籍，又如何数字化?”

古籍珍贵，即使修复完好，也不宜多次翻阅。但如果束之高阁，修复的意义也就打了折扣。“我们传承技艺，修复古籍，是为了让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播得更广，能为更多人服务。”刘建明说。

2019年11月12日，国图等20家单位联合在线发布古籍数字资源7200余部（件）。至此，在线发布的古籍资源已超过7.2万部（件）。无论在哪，只要有互联网，读者就可以登录国家图书馆官网，浏览古籍善本。

岁月无声。平静的生活，鲜有波澜；穷尽数载，也难名声大噪。这修行般的日子，刘建明不觉得苦，他渐渐明白了入行时师父对他说的话：“若能为国家多修几本好书，使古老文化传承下去，才是最幸福的。”

（**千里之外**摘自《北京日报》2019年11月21日）



今年你稳住了吗？

——工作稳住了吗？猪肉价格稳住了吗？发际线稳住了吗？年终奖稳住了吗？“稳”，当之无愧地成为2019年的年度汉字

73855定律。

——又叫麦拉宾法则。人们对一个人的印象，只有7%来自说的内容，有38%来自说话的语调，而55%来自外貌与肢体语言

在微信里“007”。

——比“996”更可怕的工作模式，这意味着你就算离开了公司，也离不开工作

离岗进修，与名人合影，网红店打卡，回来涨价。

——理发师托尼的自我修养

“我好困……”

“我也是。”

——职场人打招呼

1000元可以花，10元必须省。

——当代年轻人的消费观。商品89元，邮费10元——真贵；商品99元，包邮——好便宜，买了

轻度疲劳→身体发沉→精疲力竭→身体有恙→疾病缠身→突发猝死。

——《人民日报》曾经做过一个调查，从疲劳到猝死，仅需6步

低卡、有机、无糖、少盐、无油、低脂、无添加、无防腐剂。

——人到中年的零食关键词

婚姻最大的魅力，其实是在探索两个没有血缘关系的人，究竟能建立多深的连接。

——美剧《傲骨贤妻》

我们现在这样到底算什么？

——当与你约会的人提出这个问题时，就好比系统提示“免费试用已到期，你是否要开始付费订阅”

你没回我最后一条消息，我也很默契地没有再发，就这样，消失在彼此的生活里，好像从未认识过一样。

——成年人的告别仪式有时候很简单

午睡，是我们对被城市的粗暴节奏弄得筋疲力尽的身体的一种礼遇。

——达尼·拉赞里埃

天道好轮回，上苍饶过谁。

——上海一位妈妈辅导女儿写作业，崩溃抓狂时，孩子的外公外婆却拿出一封23年前的家书，上面写着当年他们辅导功课时的气愤

能发朋友圈的多贵都买，私下用的多便宜都亏。

——有时候价格是一种关注预期

不问别人“你这样穿不冷吗”，而是说“你穿得真好看”。

——冬天的基本礼仪

瓜子脸睡的才是美容觉，包子脸睡的都是回笼觉。

——敢于自嘲，就没什么大不了

陌上花开，可缓缓归矣。

——吴越王钱镠给夫人的信。古老的情话有长久的生命力，虽不过数言，却情意无限

初次的问好，和最后的告别。

——世间最难开口的话

穷还追星，丑还颜控，胖还贪吃，困还熬夜……

——真正的勇士

请推开你演唱会现场的门。

——某地浴室玻璃门上写着

读书人和热拓鱼

◉马　良

虽然我在学校里的功课还是差得没法提，但因为经常去图书馆，便渐渐觉得自己好歹也是个读书人，隔几天便借来一些书，深更半夜地看。我们一家人都是夜猫子，父母晚上在剧院演出，回家一般是十一点多了，待他们进门，我便把《金银岛》《海底两万里》《鲁滨孙漂流记》之类的闲书，偷偷换成课本，怕他们责备我晚睡，做出一副刻苦学习的样子。每次看到我在小台灯下伏案读书，或是趴在被子里“钻研”，我妈都会叹口气：“孩子都这么勤奋了，成绩还上不去，是因为我们生他太晚了吧？”然后怜爱地摸着我的头，不停地叹气。我都不敢看她，怕看到她的眼泪又在眼眶里打转。我爹总是不以为然：“学习不好没事儿，笨也没事儿，他长大只要能够自食其力就行了。”我的童年就是在这样一种没有背负太多期望的环境下快乐地度过的，后来长大了，想要感谢他们的教育方式，我爹倒很坦白：“我们是真没想到你还有今天。”

话扯远了，还是得拉回来谈谈我的读书人生涯。每次我去少年儿童图书馆，都要穿过吴江路菜市场。后来以美食街闻名的这条路，那时是一个狭长的路边菜场。



走出菜场的最后一段就是威海路南京路口了，要去的图书馆就在马路对面。最后这段路两边是卖鱼虾的，当时市区里是吃不到鲜鱼的，菜场里多是海鱼，全是死了的，用冰块冻着，腥臭的污水流了一地，味道实在刺鼻。我平时也不愿停留，总是紧赶几步就走过去。本来我对这段路应该是没有什么记忆的，陪我妈去买菜时也很少走这一段——鱼虾价格贵，还常常买到不新鲜的，她总觉得不划算。但有一天路过这里，发生了一件彻底改变我这个读书人命运的大事情。

那天从图书馆出来得早，大约四点半。菜场卖海鲜的路口被一辆卡车堵住了，几个粗壮的工人正要从卡车上卸货，装在竹筐子里的是一筐筐海鱼，几个弯腰驼背的老阿婆不知道为什么在一旁围着。我以为是和我一样被堵住的路人，正盘算着要不要绕路回去。这时，工人们开始卸货，他们挥舞着手里的一种铁钩子，站在车下一钩子便钩住竹箩筐的边缘，然后一使劲把整整一筐鱼从车上拽了下来。也许是多年来一直这样干，已经熟练到成为一种极富观赏性的动作，在我记忆里简直可以媲美武侠片中的招式。被钩住的鱼筐在空中划出一道漂亮的弧线，甩着一线腥水，自上而下落在湿滑的地上，然后径直滑入路边的冷库。烟雾弥漫的冷库里早有人接着，顺着惯性把这些筐排放整齐。

整个过程流畅无比，短短几分钟，一卡车几十筐鱼便从车上被甩入冷库。在这彪悍的装卸过程中，几十条小鱼在鱼筐落地的瞬间被震了出来，滑得满地都是。趁工人们合上

有文化，真可怕

◉白木天穹

我从外面回到家的时候发现，我妈正拿着我的笔记本电脑上网。（这种侵犯他人隐私权的行为必须谴责！）我十分震惊。因为我的电脑是有开机密码的，而我妈绝不是那种能“暴力破解”的人。

我问我妈怎么开机的。

她很淡定地回答我：“你不是有密码提示吗——诗圣。我先试了杜甫的拼音——错误。转念一想，你这么酸的人，密码应该不会这么简单，估计是杜甫的诗句。开机、开门，排查了一下，第一个想到的就是‘蓬门今始为君开’。试了试拼音，果然正确。就这么简单。”

我默默地想到自己当初设置密码时的心境：不想自己的隐私被别人看到，所以要设置密码。但不妨留个提示——如果世上有那么一个和我心有灵犀的人呢？“蓬门今始为君开”，你如果和我想到一处，我的电脑，我电脑里承载的我的思想，将毫无保留地对你敞开。

可是，我一点儿也不希望这个人是我妈！

（博　文摘自微信公众号“知乎”）

卡车后挡板，再点一支烟的工夫，那群貌似枯朽的老阿婆，突然如矫健的鱼鹰般从四面八方扑上去，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去捡那些滑落的小鱼。场面瞬间就乱了，工人们笑骂着也不阻拦，有的阿婆甚至钻入卡车下。我正是喜欢胡闹的年纪，看到这种场面便丢了读书人的斯文，加入这场混战。

阿婆们早有准备，都带了装盛的东西，有的一眨眼便装了半网线兜的鱼，咧着缺了牙的嘴笑得风雨飘摇。我经验不足，只捡了三条极扁的鱼，又滑又湿地捏在手里。几个工人抽完烟，也笑骂够了，便上了卡车，从窄窄的路退出去了。我站在路边还没从狂欢里回过神来，一个阿婆看了看我手里的鱼，笑眯眯地说：“热拓鱼（舌鳎鱼），蛮好，回去叫你姆妈做面拖鱼去。”

我双手托着三条鱼走回了家，正赶上我妈下班回来，我轻描淡写地把这三条鱼的来历和她说了。没想到，我妈听完竟哭了，这可把我吓坏了，我妈爱哭我是知道的，只是这回实在搞不清楚因为什么。

我一再解释这不是偷的，真的是捡的。我妈这才破涕为笑，又开始摸我的头，嘴里喃喃地说：“知道你不是偷的，我哭是高兴啊，我儿子长大了，已经懂得顾家了。”当天晚饭，我妈按照我的嘱咐做了面拖热拓鱼，并在饭桌上向我爸爸、姐姐和外婆郑重其事地宣布，今天这鱼是我为家里捡来的，一分钱没花，我也知道顾家了。

他们几个听了也纷纷表态，现在回忆起来估计他们都是串通好的，为了鼓励我。我当时心里乐开了花，觉得自己一个长年吃闲饭的笨蛋终于有了报答父母的机会，从此就是个有用的人了，顿时觉得前途光明，人生有了价值。那天晚上，那几条鱼好吃的啊，让我至今难忘。

从此之后，一个读书人便开始了每天按时去菜场捡鱼的生涯。可惜好事并不是天天有，一开始常常扑空。时间长了我便摸出规律，什么时候有卡车来，什么时候是什么品种的鱼，最终做到了“贼不走空”，一拿一个准儿，甚至早上出门的时候便可以宣布今晚可以吃面拖热拓鱼。有几个月的时间，家里的荤菜全靠我。后来大约菜场发现了这事儿，开始“整顿野蛮装卸”，好像是这么个词儿，我记得冷库门口还贴了条标语呢，老阿婆们便散了，我也重新堕落成了吃闲饭的废人。

长大以后谈起自己小时候功课不好，我常常会骄傲地补一句：“幸亏我爱看书才不至于一事无成。”这其实是一种侥幸之后故意轻描淡写的撒娇吧，这样的话说多了，自己竟也信了。后来冷静想想，哪里是看几本故事书就可以塑造一个完整的人，对一个孩子来说，生活里的每一个瞬间都是有用的书，那小菜场里的一切岂不也是生动的教育——贫乏时期珍宝一般的肉菜鱼蛋，那些一分一厘的斤斤计较，那些和我一起抢鱼的阿婆，妈妈的眼泪，当然还有热拓鱼。正因为这一切，我今天才成了一个读书人。

（**吃猫的鱼**摘自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人间卧底》一书，**沈　璐**图）



越冷越好吃

◉张佳玮

小时候，冬天黄昏出校门，便会遇到埋伏：卖烤山芋的小贩立在路旁，橘色火焰暖着眼睛，山芋的香味温润醇厚，仿佛蓬松的固体，塞鼻子，走喉咙，直灌进你已经饿空了的肚子。无法抗拒，掏钱买了。小孩子心急嘴馋，捧着烤山芋，烫得左手换右手，也不思考一下，手都受不了，口腔如何忍耐，只顾撕开烤脆了的皮，一口咬在烤得酥烂、泛着甜味、金黄灿烂的山芋上，觉得像一口咬住了太阳。第一口总是特别软糯好吃，第二三口，就稍微腻了——舌头这玩意儿，真是刁钻古怪！可是山芋也确实是，闻着比吃着香——这时试着咬一口皮，会觉得，脆山芋皮似乎比芋肉还甜些，耐嚼些。吃完了，满嘴泛甜，全身暖和，把暖黄色都装进肚里了：这就能回家了！

到周末了，我和爸爸中午一起出门，吃羊肉汤。江南的羊肉汤，大多打着“湖州羊肉”“苏州羊肉”的招牌。好羊肉汤，需要极好的羊骨头，花时间熬浓熬透，才会香得轰轰烈烈。先沿路买几个白馒头或面饼，进了油光黑亮的小店，招手要碗羊肉汤。店主一掀巨桶盖，亮出热气蒸腾看不清就里的大锅，舀出几大勺汤，捞几大块羊排。一大盆汤递来，先撒进去一把碎葱叶，被汤一烫，立刻香味喷薄，满盆皆绿。先来一口汤，满口滚烫，背上发痒，额头出汗。然后夹起一块羊排，连肥带瘦，一缕缕肉撕咬吞下，就着白馒头或面饼吃，塞了肚子，末了一大碗汤连着葱，轰隆隆灌下肚去，只觉得从天灵盖到小腹，任督二脉噼里啪啦贯通，赶紧再要一碗。第二碗羊汤比第一碗少些滋味，所以得加些葱，加些辣，羊汤进了发烫的嘴，才能爆出更香更烈的味道，只觉得脚底一路通透，直暖到头顶，全身汗湿，衣服都穿不住了，嘴里呼呼往外喷火：冬天要这么过，才有些滋味呢。

冬天也有越冷越好吃的食物。

我小时候，无锡的熟食店四季有牛肉供应，但入冬才有白切羊肉卖，常见人买了下酒。用来下热黄酒或冰啤酒显然不妥，通常是白切羊肉，抹些辣椒酱，用来下冷白酒。连羊脂膏一起冻实了的白切羊肉最是好吃。咀嚼间，肉的口感，有时嫩滑如鹅肝，又有丝丝缕缕的疏落感。更妙在脂膏凝冻，掺杂其间。一块白切羊肉，柔滑冷冽与香酥入骨相互掩映。过年前后，买包白切羊肉回来能直接冻硬，嚼得你嘴里脆生生冒出冰碴声。吃冷肉、喝冷酒，冷香四溢，全靠酒和肉提神，给自己体内点起火来。因此，冬天和人吃白切羊肉、喝冷白酒，到后来常是两个人双手冰冷，吃块羊肉就冷得脖子一缩，但面红似火、口齿不清、唇舌翻飞，令人欲罢不能。

巴黎的冬天，即便冰箱里只剩土豆和咖喱，也可以活下去：土豆切块儿，煎一煎，加水，撒咖喱粉，慢慢炖。咖喱粉融的酱混着炖得半融的土



饮 者

◉张晓风

在冬季的大雪中行走于山路，我到小铺里买了一小瓶一百毫升的大曲。倒也不是因为想喝，而是觉得把它放在皮包里便有份安全感，有份暖意，仿佛偷藏了一部可以发电的内燃机。

走离山道，来到一座小城。这座属于古代鄘国的小城，悠悠的、灰扑扑的。

我走到人声鼎沸的市集上，东张西望，看见一个卖酒的女人。那女人像个魔法师，紧紧看守着面前一桶桶神奇的“魔术”，眼神淡淡的，仿佛穿越时空。我走上前去一一问酒名，她也一一答复：“这是果子酒，什么果，很多种果子说不清啦！这是米酒，这是苞谷酒……”

“等一等！等一等！这是苞谷酒吗?”

“是，是苞谷酒。”

“我要买一点。”

“你有酒瓶吗?”

原来这里打酒要自备酒瓶。我当机立断，打算把我的大曲找个人送出去，只留瓶子。旁边有个女人立刻去找了杯子盛了我的酒拿走。

“奇怪哩，大曲贵，苞谷酒便宜，你这人怎么倒掉大曲去买苞谷酒?”

我笑而不答。

终于买了一百毫升的苞谷酒，一边走，一边抿上一小口，觉得仿佛在吞食液态火焰。怎么向市集上的那些人解释呢？只为读过古华的《芙蓉镇》，那小说里有一坛苞谷酒。此番买酒只为领略故事中郁郁烈烈的风情，只为知道世上有某种强劲力道。

那一百毫升的酒，直到回家还剩一口没有喝完呢！但我却自许为“饮者”，急于饮下“未知”。

（**离萧天**摘自四川人民出版社《不朽的失眠》一书，**韦尔乔**图）

豆，会发出一种“扑扑啵啵”的响声，比水煮开的声音闷得多。这简直就是提醒你：我们这汁可浓啦，味可厚啦，一定会挂碗黏筷，你可要小心哪。等土豆和咖喱融合了，浇在白米饭上，一片金黄，香气四溢。这还没完：没吃完的咖喱搁在冰箱里，次日午间，端出来，咖喱已经冷却，搁在白米饭上，前一天的浓香已经去了，倒有一种妖异润滑的浓香。

以前我们去乡下吃宴席，吃鱼喜欢红烧。整条鱼焖得红里泛黑，甜香酥滑，撒了绿色葱叶。不太会吃鱼的孩子，会吃得满盘狼藉。如果主妇存一个心思，就不会放葱叶——我们那里都相信，只要汤里不放葱，隔夜也不会放坏——把吃剩的红烧鱼，拿掉骨头，将肉刮碎散在汤里，放进冰箱。次日早上，端出盘子，鱼汤已经冻住，凝结如脂膏，状若布丁，下面暗藏着无数碎鱼肉丁，滑且鲜，用来下粥下酒都好。我小时候不大懂，一勺鱼汤冻搁在粥碗上，正找肉松往粥里撒呢，回头一看，鱼汤冻被暖粥融了，鱼肉犹在，大惊失色，差点儿急哭了。

我就是学了这招，后来加以施展，白煮海鱼——三文鱼、鲽鱼、鳕鱼时，都是放一点儿盐，留一点儿鱼汤。肥的三文鱼用盐腌过，略煎一煎，滚在汤里，再放萝卜泥熬的热汤，配米饭很好；如果冻了，会有乳白泛金的鱼冻，很好看，也好吃，比红烧鱼汤的汤冻清爽许多。

袁枚写过，炒素菜须用荤油。这话说白了，就是有肉味，沾荤腥，多油头，能跟脂肪、糖分沾边儿的，总是比较好吃。冬天，尤其得这么过。我们当然知道一切健康的秘诀，但很多时候，美味就是和健康背道而驰，冬天就是得吃高热量的。反过来想想：如果冬天还是只能吃水煮卷心菜，固然可以健康平淡地活下去，但这样的人生，实在也少了一点儿乐趣呢。

（**心香一瓣**摘自重庆出版社《世界上美味的事太多》一书，**刘程民**图）



我的300位债主

◉张海林

一

2015年6月12日，我接到父亲从老家打来的电话。他告诉我，他的卡车撞了人，那个人似乎不行了。

事故突然降临，所有人都傻了。两个月前，妈妈突发脑出血住进ICU，差点儿离开人世。当时，她正在恢复期，我们全家竭力向她隐瞒这件事。

我强迫自己冷静下来，在第一时间做了3件事：一、询问律师朋友，他告诉我，这类事故通常会根据当地的人均收入水平赔款；二、询问车管所的朋友，父亲的卡车有一些手续并不齐全，像这种情况一般怎么处理；三、打听父亲撞到的人是谁，我知道他住在附近某个村庄，希望能找到我们两家都认识的人，从中调解。

最大的问题是钱。估算下来，需要30万元，家中的积蓄不够。当时，我刚从公益机构转到创业公司，27岁的我没有存款，工资不高，眼看着巨石碾压自己，没有办法。但我在心里做了决定：我不想这场事故毁掉未来一切好的可能性，我希望这个家还能照常运转，弟弟可以按计划结婚，父母能安享晚年。

我知道自己需要钱，可不知道找谁去借。30万元不是小数目，我不能对一个人负债太多。我在心里算了一笔账：30万，300个1000元。如果我能找到300个人，每个人借1000元，每个月还5个人，5年可以把债还清……

我拿出纸笔，算着这一组很简单的数字，掉着眼泪。我花15分钟写了一篇文章，公开借钱，时间是2015年6月14日23时8分。

我需要30万元，我要寻找300位朋友，每个人借我1000元，多了拒收，少了也拒收，只接受微信转账，我会清楚地备注和记得，我欠300个人，每人1000元。按照我目前的薪水，在不过度影响我生活的情况下，我每月可以还5个人，需要还5年，其间不排除我工资不断上涨以后，会加快还款的速度。每一个1000元，我会在以后的某一天还回去。

落款处，我写上了自己的姓名和联系电话，并承诺，还款期间永不换号。

我把文章发到朋友圈后，询问汹涌而来。确认情况属实后，这篇文章开始在我的朋友圈刷屏。

大鱼是第一个给我微信转账的朋友，在文章发出9分钟后。他说：“我能做的不多，一切都会好起来。”

微信上，新的消息与好友申请纷至沓来。几百条信息里重复出现这样的祝福：一切都会好起来的。木子鹏说：“我在创业中，不算富裕，还款的时候请尽量把我往前排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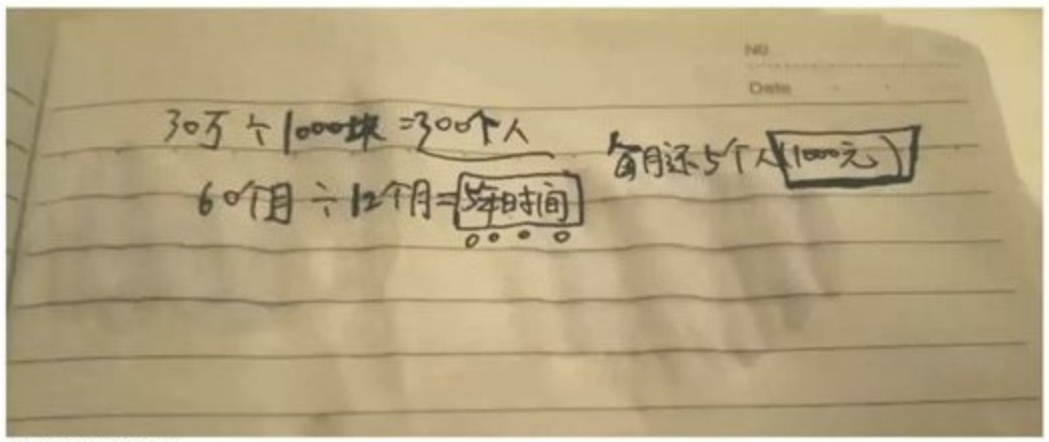

张海林的笔记

小拍儿说："我虽然不认识你，但我希望大家都信任你。"

我不断地回复"拥抱"的表情，并对他们说"谢谢"。每收下一笔钱，就按照收款顺序为对方打上标签。第二天早上，我筹到了30万元，转钱的300个人中一多半是陌生人。

一

在长达3年的还债过程里，发生了很多有意思的事。

晓夜曾托我们共同的朋友来问我还款进度，他说："对我而言，你在继续做着这件事情，比还我钱珍贵得多。"他觉得这是一件神奇的事情，很想知道自己排在几号，我告诉他是160号。

有些人主动找我，问我是否方便还钱，但觉得特别不好意思，我劝慰说，真的没关系，我早晚都要还，只是调整序号而已。2015年11月，一位朋友说："我最近手头特别紧张，如果你方便的话，我的1000元可否提前还。"她的序号是53，因她而加我的朋友，我数了数，有10个人。

还有一位令我印象深刻的朋友，她的微信名叫"环保清哥"，是深圳的一位环保义工。她会不时地问候我。我见她总是跟我说话，猜测是不是想让我提前还钱，便主动询问她："你经济压力大吗？是否需要我提前还钱？"她说"不用"。她排在第251号。怕她有难言之隐，2016年3月4日，我还是提前将钱还给了她。收到转账后，清哥激动地说："虽然我们不曾见面，当初也有朋友劝我不要借，但我还是想证明一次，世上还有可以信任的事情，现在可以证明我的信任是对的。"

有段时间，我并未公开还款进度。因为自己并未严格按照每月5人的频率去还款，也不想继续在朋友圈高调地处理此事。2016年7月23日，一位朋友找到我说："你是公开募集，事后的情况、进度也应该告知大家，我认为参与的人没有谁会催促你还钱，但你曾经是志愿者，更应该明白捐和借都应有后续动作，透明更重要。"我理解他的善意提醒，感谢了他，并在朋友圈公布了进度。

他提醒我的时候，是我最艰难的一年。那年年初，母亲第二次脑出血，抢救过来后，半身瘫痪，我和父亲请三姨照顾母亲，每个月我需要给家里5000元，包括三姨的2500元工资。这种情况持续了一年，母亲的病情一直没有起色。同时，年底房租到期，所在的创业公司又因出现变故而解散。

二

还债的3年里我换了6份工作，每个工作之间的切换，间隔时间最多不超过10天。

收入和生活渐渐稳定之后，我加快了还款进度。

有些人把我删了，我又加回来，解释原因。印象最深刻的是2018年2月12日，我给薛永刚转了1000元，问他："还记得我吗？"他说："不记得了。"我发给他最早的聊天记录截图和自己借钱的文章链接，他终于想起来了，说："感谢你给我意外惊喜，我一点儿印象都没了，这1000元我替你捐了。"我还给他的钱，他全部捐给了一家儿童福利院。

还有一些人拒收。王玮说："不用还了，就当是我的一点儿心意。"

我标注了没有收的人，计划帮他们把这笔钱再捐出去。我捐给一对艾滋病孤儿姐妹1000元，一个内蒙古单亲癫痫儿童500元，一个脑瘤盲女500元。剩下的钱我用来参加了一个公益月捐项目，帮助贫困山区的孩子买大病保险。

2018年7月20日，我还清了300位朋友的欠款，提前完成了与300位朋友的5年之约。尽管一路走来很艰辛，但能力在提升，我对人生困难的认识也发生了改变。

困境让我加速奔跑，很多事其实也没那么难，只是需要扛过某些节点。

还清欠款的那天晚上，我从公司出来，耳朵里循环播放着朴树的《清门之年》。我走得很慢，想到自己3年前做出决定的那个晚上，每次换工作时的困难，有些夜晚回到家边洗澡边大哭的时刻，我有些恍惚。我看着路灯下的梧桐树叶和天空挂着的月牙。暖风吹过，我想，今天是个特别的日子，回到家我要煮一碗面条，再蒸一根香肠，还有一瓶桂花酒，可以喝上一杯。

（清荷夕梦摘自微信公众号"真实故事计划"，123RF供图）

跳舞吧

◉邱苑婷

有些不太好意思，这个故事是关于我自己的。

我跳街舞多久了呢？这个问题不太好回答。我的舞者梦，一直处于一个断断续续的状态，就像大部分普通的业余追梦人：五岁和十岁分别上过半年专业舞蹈学校，最终没能坚持。接触街舞大概是进入高中以后。我和班上几个男生试图自学托马斯旋转，也曾在网上看迈克尔·杰克逊，跟分解视频自学“太空步”，模仿过手臂像电流通过一般的动作，但始终不得其法。小城市没有什么街舞文化，真正开始进入街舞文化的内核，其实是来到北京后近一两年才发生的事。

那时我已经工作了一年，长期的伏案码字让我的颈椎和腰椎开始出现不适，参加舞社只是为了有机会活动活动筋骨。

刚进舞社时，挫败感特别强。原本信心满满，觉得自己也算有些基础，上课后却发现异常吃力——老师教得太快了，我完全记不住动作。以前在学校，每周只学一个八拍甚至更少，几个月内反复跳；而眼下的专业舞社，每周教一支新舞，不到一小时就要记住二到四个八拍的动作并要跟上音乐。

我平生第一次体会到当班上的后进生是什么感觉。短短十秒的音乐就跳了两个八拍，动作既快又多，大家到底是怎么记住的？要发力？我感觉自己已经很用力了，为什么老师还是摇着头说我软绵绵的？听音乐？我能感受到音乐和基本的节拍啊，一遍又一遍反复听、仔细听，到底要听什么？动作要有质感，究竟是什么意思？我渐渐发现自己其实对真正的街舞几乎一无所知。整整一年，我都没办法当堂记住动作，直到老师指着我说：“其实你第二天就能跳得很好，但你不能一直指望课后再练。”然后转向所有人，“如果有一天，你们喜欢的大师级舞者来了，但大师课都是一节课教完一整支舞，而你们连动作都记不住，就别提要学到什么质感了，根本没用。”

每隔一段时间，老师会在课程结束后，根据每个人的情况指出各自的问题和改进方向。我始终记得，我下定决心结束三天打鱼两天晒网的状况，也是因为这样的一次课后点评：那天只来了三个学员，都是入门水平，跳完后，我们一直躲在后排的角落。以为从来不会被注意到的我第一次得到老师的评价：“你们至少都能顺下动作了，我从你们上课时的眼神里能看出来，你们是想认真跳舞的。”

那时距离我第一次来这家舞社已经一年了。这一年里，我断断续续、有一搭没一搭地上课，只是单纯地享受跳舞时的快乐，偶尔释放另一个自我，说不上有多大长进。当时同班的另外两名学员，一年前刚到时我也曾见过。那会儿她们



假想敌致命

◉冯 仑

我曾多次到非洲看动物。在南非，当地人告诉我们，看见狮子千万别动，一动就会有危险。可大家想想，人为什么一见到狮子就跑呢？因为我们假定它是要吃人的。但当地有经验的人告诉我们，其实狮子看不见你，它的视网膜分辨率很低，你若不动，对它来说你就是一棵树，它对你一点儿兴趣也没有。你一动弹，它就认为你是个大家伙，会像山一样压过来，它一紧张，就要扑你。狮子四五天吃一餐鲜肉，吃饱后对人一点儿兴趣都没有。即使饿的时候它也很少吃人，因为它不习惯，也从没吃过。就像我现在让你吃老鼠肉，你从没吃过，多数情况下也会拒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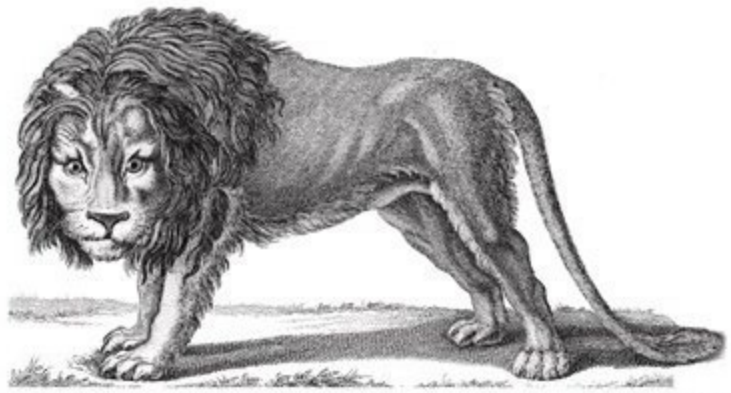

有一次，我们坐的车停在路上，狮子就在边上蹭，吓得我们都不敢动。狮子见车底下阴凉，就躺在底下歇着了，我们等了好久，狮子才溜达着走开。我们等它走得看不见了，开着车就跑。一路上走走歇歇，确实也没有遇到危险。

有时候人与人之间也是这样，你用自己的眼光假定一件事情，然后做出反应，结果错误的举动会招致对方更坏、更激烈的反应，反而可能会有危险。

（**一剪梅**摘自文化艺术出版社《理想丰满》一书）

看上去没有多少舞蹈基础，身体协调性和动作框架都显出初学者的稚嫩。但那一年里，每次去舞社一定能看见她们俩——她们几乎每天都风雨无阻地来上课——一年后，眼瞅着两个人都有了不小的进步，这让吊儿郎当、自以为有点基础却停滞不前的我自愧弗如。

这在某种程度上也成为一种刺激和验证。大概就是从那天开始，我下定决心把跳舞提上日程——最近一年，同事们渐渐开始习惯，每次会后聚餐，吃到七点半左右就会问我："你是不是该去跳舞了？"

我曾以为舞社里大多是大学生，年轻，抱着兴趣利用课余时间来跳舞。后来熟悉了，我才惊讶地发现这里百分之八十都是上班族。刚提到的那两个人，一个是机场地勤，有时头天上夜班，第二天休息半天，下午就花一两个小时车程赶来学舞；另一个是公司秘书，每天下班后赶来，如果老板有事找她，跳完舞她还得回公司熬夜加班；再比如其他人，有银行柜员、媒体人、小学老师、幼儿教师，有程序员、心外科医生。这位心外科医生常常是刚做完手术就赶到舞社，或者在凌晨排练结束后又赶回医院，几个小时后便会看见他在群里发出的消息："我刚从手术台下来……"

"你们都不睡觉吗？都不休息吗？"每每听到这样的日程安排，我都掩饰不住惊讶和钦佩。

"很累的。"有时他们会这样回答我。

那为什么还要坚持呢？这个问题我从来没有问出口，我知道答案：因为喜欢啊。

跳舞不是一件只有快乐的事。跳舞是需要努力和付出的，会有痛苦，有挫败，有倦怠，有懒惰，有怀疑，有热情的消磨，有当下苦恼着的好像怎么也过不去的瓶颈，有肉体的疲累和伤痛，有无法确切看到未来的迷茫……这简直像一场过于漫长的恋爱，当最初的快乐甜蜜逐渐掺杂了痛苦、倦意和许多复杂的情绪，许多时候也不可避免地让人产生放弃的念头。可也正是付出的时间、精力、思考，所有这些深入的过程，让他们在面对困难时，依旧能够体会到跳舞的快乐，以及一种更深层次的快乐——通过理解舞蹈和自己的身体，最终理解这个世界。

我很喜欢《小王子》的故事：有五千多朵玫瑰几乎一模一样，但只有一朵是特别的，因为小王子为她浇过水。跳舞，便是他们的玫瑰。

（**果 果**摘自《南方人物周刊》2019 年第 22 期，**图虫创意**供图）

入眠与警醒之间

◉杨　照



这是一个因为失眠而在历史上留下大名的人。18 世纪中叶，俄罗斯派到萨克森宫廷的大使凯塞林伯爵，雇了当地一位钢琴家哥德堡担任他的私人乐手。一天，这位伯爵无论如何都睡不着。或许是想起了自己常常在宫廷音乐会中打瞌睡的经历吧，伯爵就将哥德堡叫来，看他能否演奏什么催眠的音乐。哥德堡还真没接过这样的任务，试了几种不同的乐曲，都未能让伯爵入睡。

担心未来几天还要承担同样任务的哥德堡，便去向他的老师求救。当时在萨克森担任宫廷乐长的老师巴赫认为，恐怕得专门写一首曲子。伯爵同意支付四十个金路易，请巴赫写曲子，再让哥德堡在床边演奏。

四十个金路易换来的，是首连主题在内包括三十二个乐段的变奏曲。本来没有什么机会被后世记得的凯塞林伯爵，竟然因为跟这首曲子搭上关系，而在音乐史上留名。还有哥德堡，也因此被后世铭记。

这个故事被反复传颂，不过是真是假却一直有争议。没有任何可信的史料证明这件事真的发生过，当然也没有证据可以推翻它。

如果从其他方面衡量呢？有一点或许可以支持这个故事。变奏曲这个形式，在巴赫的时代已经比较普遍了，可是在巴赫留下的众多作品中，变奏曲却极为稀少。除了这首《哥德堡变奏曲》，巴赫只写过一首“意大利风”的变奏曲。显然，巴赫不怎么喜欢变奏曲，或许正是因为他觉得变奏曲容易让人昏昏欲睡吧，所以接受委托写催眠曲时，他自然就选择了变奏曲形式。

还有，这首变奏曲具备惊人的数学齐整度。三十个变奏，每三个构成一组，虽然巴赫并没有标记速度指示，然而从乐曲内部可以清楚地感受到，每一组中的第一首都是较为快速激动、充满变化的；第二首则以较慢的速度呼应主题所展现的抒情性；每一组的第三首，巴赫明确地用卡农的形式表现，且公式化地让每一首卡农前后追逐旋律的音高差距愈来愈大。从一度同音追逐，到二度音、三度音，一直增加到九度差距。这样的规律变化，让本来就已经很具数学性的巴赫音乐变得更加严谨。或许他就是要用可预期的反复，来帮助伯爵渐渐进入梦乡吧！

然而，历来也有许多音乐家和音乐史家不买这个账。不相信《哥德堡变奏曲》是催眠曲这个阵营的大将之一，正是另一位与这首乐曲永远联系在

远离古典

◉肖复兴

我们听古典音乐，常常自以为深受感动，自以为听懂了。其实，我们根本没有听懂。我们离古典一天比一天遥远。

据说，当年歌德听贝多芬的音乐时异常感动，竟热泪盈眶。贝多芬却愤怒地对歌德说：你根本没听懂我的音乐！可到了柴可夫斯基的时代，托尔斯泰听柴可夫斯基的音乐，感动得热泪盈眶的时候，柴可夫斯基上前去向托尔斯泰表示衷心的感谢。

岁月是一位残酷的雕刻师，无情地雕塑着托尔斯泰、柴可夫斯基和我们，而且将古典一并雕塑得适合我们和时尚的口味。

古典一词 classic 源于古罗马上层阶级使用的拉丁语，包含着这样几层意思：谐调、高雅、持久、典范。古典，追寻的是古希腊和古罗马时代的精神，对这种精神的追求，实际是对那个时代理想的追求。它带有均匀而节制、淳朴而纯真的人类原始理想，返璞归真。

歌德说："不爱音乐的人，不配做人。虽然爱音乐，也只配做半个人。只有对音乐倾倒的人，才可完全称作人。"他就是这样认识古典音乐的。他说得极端，过于激情洋溢，离古典的意义遥远，难怪贝多芬要对他愤怒地叫喊。

古典，确实已经成为一种象征。

（实　实摘自微信公众号"易象读书"，Tango 图）



一起的历史人物——钢琴家古尔德。

古尔德提出的反对理由之一是，只付四十个金路易，怎么可能换来巴赫这样一首长达三十个变奏，演奏起来至少四十分钟的庞大键盘曲？古尔德不相信故事真实性更关键的一点是，听这样的曲子，怎么可能睡得着？

这首变奏曲，绝对不像表面形式看起来的那么工整、单调。巴赫在作品中尝试了不同的手法，完全看不出是为催眠而作。没有特别沉稳的音域，没有特别缓慢的节拍，没有避免激烈乐曲涌现的限制，音乐自由地流淌着，上下左右、无所忌讳地探索着不同声音的情绪，这怎么可能是一首让人听了会睡着的曲子？

的确，很多人在第一次听到古尔德弹奏这首曲子的录音时，都会忍不住坐直上身，认真地聆听。古尔德在 1955 年第一次灌录《哥德堡变奏曲》，从此一炮而红，这不但让他跻身著名钢琴家之列，而且让《哥德堡变奏曲》声名大噪，还改变了 20 世纪后半段巴赫音乐的演奏风格。

1955 年之前，巴赫键盘音乐的主流，是由兰多芙斯卡带领的大键琴复古乐风。兰多芙斯卡参与设计、制造了能发出较大音量的大键琴，又练出一身将大键琴音乐性发挥到淋漓尽致的功夫，一时所向披靡，说服许多人，钢琴根本不适合用来呈现巴赫的作品。

然而古尔德的录音一出，巴赫的音乐在钢琴上获得了新的生命。古尔德让《哥德堡变奏曲》中那么多不同的变奏听来都再自然不过，那琴音好像超越了演奏家，也超越了乐器，自己活着、动着。听到这样的音乐，谁还会觉得钢琴跟巴赫有隔阂呢？

古尔德一共留下了四个正式的录音版本，最常见的是 1955 年版和 1981 年版，前者演奏了三十八分钟，后者呢？演奏了五十一分钟！怎么可能有这么大的差异。但两个不同版本听上去同样自然，同样具有说服力。这或许就是古尔德演奏艺术最迷人的地方，也是巴赫钢琴音乐最迷人的地方吧！

（**燕燕于飞**摘自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想乐：聆听音符背后的美丽心灵》一书，**李晓林**图）



为什么你最喜欢办公室角落

◉人神共奋

为什么你喜欢躲在角落里办公

在一个视野开阔的现代化开放式办公空间里，下面的三个位置，你更喜欢哪一个？

A.最靠近饮水机，可以时刻观察指示灯，以便第一时间抢开水的地方。

B.看得见诗和远方，可以随时发呆的落地窗旁。

C.背后是墙的憋屈角落。

我想，肯定有很多人和我一样，忍痛放弃好风水和生活便利，选择成为阴暗角落里的“孤魂野鬼”。那是因为，开水诚可贵，风景价更高，若为自由故，二者皆可抛。

在很多人的眼中，开放式办公空间代表了高效率的办公方式。中层管理者认为，开放式空间有助于团队合作和知识分享；高层管理者则特别喜欢大伙儿在一起干活的气氛，认为这样有利于构建强大的企业文化。

但开放式的空间真的能提高办公效率吗？更重要的是，员工的真实感受又是怎样的呢？

《哈佛商业评论》2014年曾发过一组“办公室爱与恨”的专题文章，认真地讨论了这个我们生命中待的时间第二长的地方。

办公室：私密与开放的战争

一个关于“员工对办公空间感受”的调查显示，中国员工和西方员工对办公空间的看法差别很大。

虽然中国员工人均占有的办公面积仅为德国员工的15.4%、美国员工的26%，但认为自己“可以不被打扰”的比例反而高了20%以上。

也许是习惯了人多地少的拥挤环境，中国员工对办公室的大小并不在意。

但调查发现，这并不代表中国员工对“工作不被打扰”的要求低。事实上，我们最在意的就是“有人在看着你”，我们需要的是“工作时不被他人窥视”。

所以，在中国的办公室中，最受欢迎的办公桌并不一定是通风、光线好、开阔的地方，反而是墙角——哪怕是靠近卫生间、楼道的角落。

总结成一句话：哪里能让自己的电脑屏幕避开大家的目光，哪里就是风水宝地。

无论是中国员工，还是西方员工，他们的感受都显示，“员工敬业度和满意度”与“工作不被干扰”高度相关，而开放式空间比传统的“格子间”更容易被打扰。

这就给开放式的办公空间提出了挑战：管理者希望员工之间能有更多的交流，而员工则更希望保留个人的私密空间。

暴露在缺乏私密感的开放式空间中，一开始，来自大众的压力会令员工行为更规范，但随之而来的，就是自我意识的反压抑行为。

胳膊拧不过大腿，但胳膊有自己对付大腿的方法。

员工发明了各种“假装工作”的手段来保护自己；互联网产品经理也纷纷设计出各种

“老板键”，来帮我们应对老板。

最后就会形成一个恶性循环：组织越透明，个人越封闭；空间越高效，个人越低效。

但员工真的只能是“被加强管理教育”的一方吗？

被一道道隔开的生产线，会发生什么变化

管理学家为了研究员工在工作空间的行为，选择了中国一家大型手机代工工厂的流水线，安排了5名研究者与工人同吃同住同工作。

他们发现，即使是在流水线这种毫无隐私的空间里，工人还是想了很多办法“保护自己”。

比如操作规范要求，先把条码贴到手机上，再扫描，但工人往往是一次性扫描多张条码，因为这样能加快装配速度。

工人的违规操作会增加次品率，自己也会被罚款。我们知道，所有的操作规范都是为了实现效率与品质的帕累托最优选择，为什么工人要选择损害自己利益的违规操作呢？

一次，一个工人开玩笑说，非常希望有个帘子把大家隔开，这样就可以不受别人的干扰了。

研究者立刻想到了“霍桑效应”——意识到自己正在被别人观察的人，有改变自己行为的倾向。他们认为，这可能是因为某一两个员工的违规行为，开始被整个车间效仿所致。

出于自身利益考虑，员工时常会做出改进工作方法的尝试，但太过透明的空间，会促使员工把自己想做的事秘而不宣，以免引起大众的嘲笑。

于是他们选择了4条生产线，设计了一些隔帘，就像办公室的格子间一样，把大生产车间分隔成几人一组的小隔间。

5个月后，研究者发现，对照组的产量比正常组高10%～15%，而次品率保持不变。

根据研究者在隔间的观察，隔帘缓解了“被曝光感”，加强了隔间内小组的“亲密感”，促使他们相互学习，从而提高效率。

其实，设置隔帘的做法，早已被一些强调创新的高科技企业所运用，这就是曾经开发过《反恐精英》等著名游戏公司维尔福软件公司的“密谋小组”。

为什么办公桌有轮子

维尔福软件公司的新员工入职时，都会有一个疑问：“为什么我的桌子有轮子？”

对于这个问题，《员工入职手册》上是这么解释的：“这些轮子是在提醒你，是不是可以去更有价值的地方？这里的人会经常挪动，因为我们没有让你必须固定在某个位置的管理结构。”

维尔福软件公司认为，任何一个新的想法，如果一开始就试图公之于众，争取所有人的支持，十有八九会因嘲笑而胎死腹中。

相反，保护创新最好的做法是秘而不宣，私下成立“密谋小组”，争取少数支持者为新想法构建雏形，渐渐吸引越来越多的人加入，最后从私密转向透明。

所以《员工入职手册》里说：“我们不会告诉你应该加入哪个项目小组，你要自己做决策。员工可以支持或者否定项目提议，好的项目很容易吸引他人加入，而且在任何一天，维尔福软件公司内部都会有很多不同的小组想来说服你加入他们。”

维尔福软件公司的“密谋小组”不一定适合所有公司，但它给了我们一个启发——公司希望的开放交流和员工希望的私密保护，并不是完全相悖的。

是我们之前对问题的定义出现了偏差，问题的焦点并不是“空间的开放”，而是“工作方式的开放”。

你今天的“社会活力值”是多少

管理学家进行了一场大规模的实验，他们把几千枚带定位和录音的徽章（员工自愿佩带，数据匿名）放在各种企业的不同办公空间内，分析了空间密度、员工距离和社交行为的大量数据后，得到了很多与以前观点相反的结论。

比如，研究小组分析了一家药企销售团队的“徽章统计”。数据表明，销售团队应该打破小组内交流的惯例，因为跨组互动每增加10%，销售额也会相应提升10%。

这些分析表明，公司管理者之前对增加员工交流的渴望是非常正确的，面对面的交流（而不是电子邮件），才是推进工作最核心的互动方式。

但开放式办公空间并没有改变这一点。分析发现，最有成效的面对面的交流，并不会发生在相邻办公桌或会议室，而是在工作空间之外的偶遇和闲聊，比如咖啡机旁。

这项研究设计了一个新指标，叫“社交活力值”，是指某个员工一天内与其他同事偶遇的次数。

这些研究成果建议企业重新审视办公空间的固有角色，以增加“社交活动值”。比如以前咖啡机是纯粹的茶歇场所，但数据表明，咖啡机其实是公司最重要的社交中心和各种想法的碰撞点。

最后，这家药企将咖啡机改造成可供120人同时使用的咖啡台，并把咖啡桌改造成小型咖啡厅，此后一个季度，公司销售额增长了20%。

以前有个说法，如果想在网络上得到正确答案，别去提问，而是贴一个言之凿凿的错误答案。照这个说法，想要别人乐意跟你讨论问题，也别跑到人家座位上拉人开会，而是假装在咖啡机旁偶遇，不经意地提个问题……

分析报告还给现有办公室设置提了一些改造建议：应该加大办公室公共空间的比例，并为这些公共空间增配办公设施；负责产品研发的员工尽量共用一张大桌子，既能快速交流，也能更高效地走动；创意型的工作不需要固定的办公地点，可以安排公共的办公空间；所有员工的福利设施，都要考虑创造特定的社交网络，以增强不同业务线的员工之间的互动。

办公室里最没用的东西

现代办公空间不停地演变，从早期的功能式空间，到后来的格子间，再到现在的开放式空间，老板好像牧羊人一样，总是试图把员工赶到一起，员工则四处寻找秘密空间，进行着无声的抵抗。

事实上，增强员工之间交流的方法，既不是让员工坐得更近，也不是打乱部门界限让员工混坐，更不是无固定座位的办公，而是促使员工走动起来，增加“社交活力值”。

我觉得员工对于这个设想应该没有多大的抵触情绪，真正的障碍，还在于管理者。

比如，数据表明，只有20%的有效沟通发生在正式的汇报中。所以，办公空间里最没有必要存在的，就是管理者最爱的会议室。

我觉得，现有会议室最好的改造方向，就是可以聊天的健身房。

（**檬　男**摘自微信公众号“人神共奋”，**喻　梁**图）



安 静

◉张艾嘉

我从台前走到幕后，有时从幕后回到台前，有时在台前幕后交替出现。当我用不同的身份游走时，会感到能量在透支，所以需要安静地去吸收能量，以弥补自己的不足。

这时，我发觉说话是件很浪费力气的事。现代人每天所说的话可能有一半以上都是废话。

在拍戏现场，工作人员七嘴八舌说的，多半是一些是非或闲话。导演、副导演、摄影师和灯光师叫喊着，也常常是因为大家都不仔细听对方在说什么，只一味说着自己认为对的话。我们的主观意识引导着我们的嘴喋喋不休，这种嘈杂让耳朵来不及接收，也影响了头脑的判断。

看看电视上的名嘴说话，就知道他们为何必须用高分贝的声音来轰炸观众了。第一，他们要先声夺人，用声音吸引你的眼球。第二，他们要先催眠自己，相信自己所看到的、听到的是真的，才能催眠观众。第三，他们根本不知道，原来他们的嘴巴只是一个机器，当开关一开，它就可以自动地张合发声，但仅此而已。

所有的书本、经验都告诉我们，创作要观察，只有先闭上嘴去听、去看，才知道自己要问什么问题。

（**晨曦暮旦**摘自上海人民出版社《轻描淡写》一书）

九宫格日记

◉刘船洋

如果我只能推荐一种时间管理的工具，那么非九宫格日记莫属，它是由日本作家佐藤传先生发明的。实践一段时间后，我发现有些格子根本用不上，所以，最终我根据实际情况，将自己的九宫格日记分为：重要的三件事、健康状况、人际沟通、阅读写作、日期与天气、财务管理、小确幸、错题本、今日脑洞。

“日期与天气”一般会被我放置在九宫格日记中间的醒目位置，写下日期、天气、心情等基本信息；在“人际沟通”一栏，我会记录每天见了什么人，和谁通了电话，今天谁帮了我，我又帮了谁，毕竟常怀感恩之心的人运气都不会差；“财务管理”，因为字数的限制，我一般只记录收入、支出的基本情况，详细内容我会用记账软件完成；“今日脑洞”，用来记录每天的有趣想法和写作灵感。



人的脑容量有限，不能同时储存太多的目标。当你的目标过多时，你就需要设置一个提醒机制。当晚上拿出九宫格记录时，就会发现很多事情未完成，这样就能及时做出调整。

九宫格中，我非常喜欢“错题本”和“小确幸”这两项。前者帮我反思，后者记录生活中美好的点滴。

曾子曰：“吾日三省吾身。”小时候我们都会被老师要求在错题本上改错，但长大后没了约束，便丢弃了这个好习惯。细心的你一定会发现，如果没有记录和反思，我们极易重复犯同样的错误，虽然记录并不代表不再犯错，但可以大幅降低犯错的可能性。

大家都听说过“木桶效应”，说的是一只木桶能装多少水取决于它最短的那块木板。错题本记录的就是自己的短板，我们可以及时查漏补缺，有针对性地提高。

根据艾宾浩斯遗忘曲线，人们在吸收信息的同时，遗忘也随即启动，必须及时对所学知识进行复习巩固。错题本的作用就是督促自己思考，回顾一天的经验教训，从而朝着更好的目标前进。

村上春树买回刚出炉的香喷喷的面包，站在厨房里一边用刀切片，一边抓食面包的一角，他说，这就是他的“小确幸”。小确幸，狭义上是指那些微小而确实的幸福，广义上则是指一切能够让人开心的事情。

有人说，小确幸就是：你想坐电梯，电梯刚好到达你所在的楼层；电话响了，拿起听筒发现打来电话的正是你想念的人；打算买的东西恰好降价……它们是微不足道的小幸福，却实实在在地填充于生活的每个瞬间。抓住它们，并及时记录下来，就是九宫格“小确幸”一栏存在的理由。

美国心理学家的一项研究表明，如果一个人的日记中包含感恩、幸福等正向的内容，坚持记录两个月后，他的心态也会随之变得更加积极向上，焦虑减少，入睡速度更快，睡眠时间也更长。

九宫格日记可以帮我们避免流水账式的记录，让我们能够从九个维度分析得与失，最终实现个人的协调发展。

（**海棠无香**摘自天地出版社《反本能2》一书，**王　原**图）

触目惊心



赞比亚南卢安瓜国家公园，来自瑞士的游客马丁·奈菲勒拍摄到这惊心动魄的一幕



美国沿海城市圣迭戈附近，有一块非常薄的岩石，这两位胆大游客在上面耍酷拍照



2012年，荷兰洪水泛滥，一名男子望着门外汹涌的洪水，泰然处之









非洲，一头大象袭击旅客观光车辆



火车在高架桥上脱轨



在山脊上睡觉



这样的高度，这样的床，能安心看书，能睡得着吗



完蛋了，这下相机要粉身碎骨了

致所有正在经历青年危机的人

◉朵拉陈

研究生刚毕业的时候，我信心满满，手握着荣誉毕业生的奖状，头顶常春藤名校的光环。当时的我真以为自己就是“天之骄子”，未来之路四通八达。

不到一个月，现实就把我打回了原型：我坐在一个四面无窗的小隔间里，拿着行业中最低的起步工资，做着最辛苦的危机干预工作。上班 8 小时，不是在处理各种疑难杂症，就是在写病历报告，有时连饭都顾不上吃。更倒霉的是，因为伴侣当时还在上学，为了结束多年的异地恋爱，我只能选择生活在全美物价最高的加州湾区。在这里，我的工资根本不够用，每天节衣缩食，只为付得起夸张的房租。

美国加州心理咨询行业规定，咨询师需要在硕士毕业之后，积累满 3200 小时的临床咨询时间，通过两场考试，才能获得心理咨询师执照。那个时候的我，常常望着那 3200 小时出神：天哪，到什么时候我才能完成这么多临床时数啊！

我的生活怎么会变成这样？我想到了读书期间对未来生活的畅想：我穿着漂亮的职业套装，在窗明几净的心理诊所里，与来访者进行灵魂的碰撞……这也差得太远了吧。

我打开手机，看到朋友圈里发小买房了，脸书上同学办了一场古堡婚礼，领英上同行又升了职……再看看我自己，便真正感到了“自惭形秽”：不应该啊，我的生活不应该是这样的啊！

初出茅庐的那点傲气，被生活一点一点地磨平。我感到，自己看起来有很多选择，但每一条路都像是通往死胡同。

虽然这样想着，但在现实中，我并没有走进死胡同。就这样挣扎着、困惑着、自惭形秽着，3200 小时到手了，执照考过了，收入提高了，甚至如今，我真的拥有了一间窗明几净的心理诊所。

这段路走得很不容易，但和人生的漫漫长路相比，又好像很容易。

现在想来，我十分感激刚毕业的那段经历。在临床咨询工作中，每当遇到年轻的来访者抓着头发，痛苦地喃喃自语“不应该啊，我的生活不应该是这样”的时候，我就知道，对面的人和当年的我一样，在经历着青年危机。



青年危机，是从“中年危机”一词演变过来的。心理学家艾利克斯·福克定义青年危机为“一段关于职业、人际关系和财务状况的不安全感、怀疑和失望的时期”。一般来讲，青年危机出现在人生 20 岁到 35 岁。

早在 1950 年，发展心理学家爱利克·埃里克森就提出了人主要有 8 个社会心理发展阶段，每当人们从一个发展阶段进入另一个发展阶段的时候，就会遇到心理危机，产生对人生的不安全感、怀疑和失

望等情绪。埃里克森认为，当进入青春期（12岁～18岁）的时候，人开始积极地思考与确认自我的身份特征：我是谁？我想要做什么？我的人生将往哪儿走？对埃里克森而言，这是青春期应当完成的任务。

但是，当今社会的生活方式已经和20世纪50年代大不相同了。大部分当代心理学家认为，埃里克森的心理发展阶段理论有其科学依据，但与现代人的人生周期不相符。随着现代人寿命的增长、受教育程度的提高、女权以及多元化社会运动的发展等，对于身份特征的探索不仅仅是青春期的任务，而是和“建立亲密关系”这一心理发展阶段任务融合在一起，出现于20岁～35岁，形成了青年危机。

心理学家奥利弗·罗宾逊认为，青年危机主要分为5个阶段。

阶段一，你感到完全被生活中的选择困住。比如，你不知道该选择什么样的职业，不知道该维持什么样的亲密关系，觉得自己正在被生活的压力推着往前走。

阶段二，你感到必须走出这样的被动局面。你越来越觉得，如果自己能够“豁出去一次”，也许生活就会有转机。

阶段三，你开始行动了：你辞掉不喜欢的工作，结束了一段鸡肋般的感情，现在要干什么呢？你还是不知道。你进入一段“暂停时间”，试图重新认识自己，重新找到生活的目标。

阶段四，你找到一些大方向，但不大清楚具体应该做什么。你一点一点地摸索着、构建着新的生活，虽然很缓慢，但是，心里感到踏实与满足。

阶段五，你感悟到自己真正向往的生活是什么样的，你下定决心，开始为这样的生活而努力。

通过个人经历以及临床咨询，我感受到了心理上的痛苦主要来源于青年危机的第一和第二阶段。那是一种身不由己的焦虑感，就像一只在太阳底下被关进玻璃罐的蜜蜂——前途看似一片光明，却不知道该怎样冲破这层厚厚的玻璃，向着那光明飞去。

内心的焦虑感是痛苦的一方面，不被人理解的孤独感是痛苦的另一方面。正如伟大的埃里克森无法预知21世纪人们的生活方式一样，父母和其他长辈也很难理解这些“80后”“90后”的年轻人“到底在折腾个什么劲儿”。上一代人的青年时期，生活中可供选择的少之又少，所以也不必费力纠结。我们这一代人站在他们的肩膀上，幸运地获得了更多的选择和机遇，困惑与迷茫自然也就变多了。

在美国，抑郁症患者的病发年龄，已经从中年危机的年龄（45岁左右）渐渐滑向了青年危机的年龄（25岁左右）。这说明，青年危机是一个需要被正视、可能会引发心理健康问题的心理发展状态。

讽刺的是，心理上最容易被青年危机所影响的人群，恰恰是那些“上进生”：如果你是一个怀揣着坚定理想，对人生有既定规划，而且对自己严格要求的人，很不幸，你最有可能被现实世界中的挫折击中，感到无比失望与困惑——就像我当年那样。

那么，可以做些什么来应对青年危机呢？

首先，坦然接受青年危机的到来。别误会，虽然一切都在向好的方面发展，但我并不认为自己完全走出了青年危机。生活中的挫折、困难与失败不会停止，我依然常常在冰冷的现实世界面前感到不安全、怀疑和失望。

但是，与刚毕业时不同的是，现在的我明白，这是一段人生必经的心理发展状态。这样的意识帮助我“正常化”了内心的不安感受，我不会再因为“怎么还在为我的人生焦虑”而焦虑、自责和惭愧。

特别是，当在咨询室里听到那么多不同文化背景、不同成长经历的来访者，都经历着与我相似的痛苦：不知道手头上的工作是否有意义，不知道何时才能遇到真爱，不知道如何以成年人的身份与父母相处，甚至不知道明年的自己会在哪里……这时，我便明白，青年危机的到来，并不是因为我们有多糟糕，而是因为我们都是平凡人。

同样的，来访者在听到我分享的青年危机的感受时，他们也感叹：一个心理咨询专业出身的人都有同样的纠结，那么，我所经历的大概也是正常的吧！

其次，适当远离社交媒

体。

社交媒体创造了一种幻象，让我们以为别人的生活充满喜悦的闪光时刻，让我们笃信人生就是一个“只要努力就会成功”的线性回归方程式。反观自己的生活，却并非如此。相形见绌之下，焦虑、嫉妒、愤怒、自责等复杂情绪就由此产生。

2010 到 2013 年期间，心理学界进行了一系列关于社交媒体与情绪的研究，正式把这些因社交媒体内容而产生的复杂情绪命名为“错失恐惧症”。有这种感受的人总会觉得别人正在经历一些非常有意义的事情，而自己总是在错过。

然而，如果能够静下心来想想，我们就可以拆穿社交媒体所制造的幻象：谁会把枯燥乏味的生活琐事、日复一日的工作细节发到朋友圈？谁又会把从“开始努力”到“最终成功”中间的曲曲折折，都事无巨细地写下来，还能成为“10 万加”的爆款文章？就连我们自己，都只愿意把自己最好的一面呈现在社交媒体上。所谓“别人的人生”，其实都不是真正的、完整的人生，只是一些生活中的闪耀瞬间罢了。

因此，处在青年危机中的我们，更需要具备批判性思考的能力，来冷静地面对社交媒体的信息爆炸。当看到“别人的人生”时，在自惭形秽之前，我们是不是可以先问问自己：我了解到的故事就是他们真实的、完整的人生吗？

第三，合理管理我们的人生预期。

心理学家奥利弗·罗宾逊指出，青年危机会在我们 20 岁～35 岁反复出现。很有可能，当我们达到青年危机的第四阶段——找到一些大方向之后，又因为某些转折回到第一阶段——感到被生活困住。因此，奥利弗·罗宾逊认为，我们必须学会合理管理自己的期望，舍弃一些“我的生活应该是这样”的偏执念头。

这并不是说我们要放弃自己的梦想，而是在追逐梦想的道路上，让自己多一点耐心和灵活度。

或许，我们常常高估了自己在一天、一周内可以完成的事情，却低估了自己在一年、两年、十年间可以完成的事情。

与其责备自己“我的生活不应该是这样的”，不如告诉自己，我现在的生活就是这样的。

最后，把青年危机当作锻炼情绪智慧的契机。

在冷冰冰的现实面前，我们不得不调整自己，找到适合的方法来应对压力：有些人捡起了小时候的兴趣爱好，有些人找到了相互理解的社群，有些人爱上了瑜伽等身心结合的活动，有些人通过写日记更好地了解自己，有些人寻求专业的帮助……这些让人感到身心舒缓的方法，在心理学上叫作“自我关怀”。

在自我关怀的过程中，我们的情绪智慧也在增长。情绪智慧是一种认识、了解、管理情绪的能力。良好的情绪智慧会让人意识到，“我不等于情绪”——我现在感到自己很糟糕，并不代表我就真的很糟糕，也不代表我永远都会感到这么糟糕。

比如，在做瑜伽时，我会在感到糟糕的同时体会到愉悦和放松；过了一两周，生活发生了些许变化，我就会觉得没那么糟糕了。这样的经历让我明白，糟糕的情绪会来临，但它不再会吞噬我、支配我，更不会永远停留在我身上。

心理学研究也发现，良好的情绪智慧，是帮助人们度过生活转折的重要技能。

正如“危机”这个词语，是由“危险”和“机遇”组成。而青年危机，也是由被生活困住的“危险”和增长情绪智慧的“机遇”组合而成的。只有经历过失败，我们才能学会如何原谅自己；也只有经历过痛苦，我们才能体谅他人的不易。

也许，青年危机的出现，正是为了帮助我们做好热身准备，来面对今后人生路上大大小小的危机。

在刚毕业的那段日子，有一句话给了我很多宽慰与力量：“我们的 20 岁和 30 岁适宜栽种，不适宜收获。我们不能不给梦想的种子生根发芽的时间，就把它们从土壤里挖出来。”

我想把这句话，送给所有正在经历青年危机的人。

（作者为美国执业心理咨询师）

（凡 客摘自《三联生活周刊》2019 年第 46 期，勾 犇图）

最善泳者，忘水

◉冯　唐

“急于求效，杂以浮情客气，则或泰山当前而不克见。以瓦注者巧，以钩注者惮，以黄金注者昏。外重而内轻，其为蔽也久矣。”

这段话是曾国藩借用《庄子》的。

生而为人，仿佛进赌场，一言一行，都是赌注。赌注大小不同，心理负担不同，承受力不同。用瓦片以小博大，心里轻松；用玉钩下注，则会害怕；用黄金下注，就会心慌意乱了。

生而为人，难免下注，最重要的是内心要沉稳坚定、心平气静，不把赌注看得太重（把赌注看得重，就是“外重而内轻”），如此才能看得远、博到大。

越是能干的人，越是成就多的人，越是想赢怕输，越是容易动作变形、寝食难安，越是不能“治大国若烹小鲜”。迈不过这个坎儿，再聪明勤奋能干，也就是诸葛亮。迈过这个坎儿，就是刘邦、刘秀、曹操。

最善泳者，忘水。

（**筱　宁**摘自天津人民出版社《成事》一书）

染白发

◉陆布衣

明朝陆容的笔记《菽园杂记》，卷九讲到了白发的不同作用，趣味横生。

陆展染白发以媚妾，寇准促白须以求相，都是为达到自己的欲望，而不顾身体的自然变化。其实，张华的《博物志》里，就有染白须的方法，唐宋人也有“镊白诗”，所以，这种风气，想必也是由来已久。但是，媚妾的人或许不多了，大多数都是贪恋职位的人。吏部前，多有染白须白发的药卖，当然，修补门牙的方法也不少。

有了白发怎么办？拔呗。古人拔白发的记载颇多。晋朝左思有《白发赋》：“以此见疵，将拔将镊。”唐朝王建《镊白》曰：“总道老来无用处，何须白发在前生。如今不用偷年少，拔却三茎又五茎。”以至衍生出专门拔白头发的“镊工”。

一个染白发装年轻，一个促白须装资历，当时的社会，一定是以发白为美，白就是资历。大才子钱谦益，喜欢美女柳如是，也一定喜欢她那一头乌发。清代作家王应奎在他的《柳南随笔》中，就记录了一段趣答。

某宗伯既娶柳夫人，特筑一精舍居之，而颜之曰“我闻室”，以柳字如是，取《金刚经》，“如是我闻”之义也。一日，坐室中，目注如是，如是问曰：“公胡我爱？”曰：“爱汝之黑者发，而白者面耳。然则汝胡我爱？”柳曰：“即爱公之白者发，而黑者面也。”侍婢皆为匿笑。

这一对相差三十多岁的恋人，在历史上留下了惊天动地的爱情篇章。老钱以大夫人的礼节迎娶小美女，大夫人还在，他却不管不顾。老年人的爱情，如老房子着火——没得救。柳如是呢，显然是爱恋式的拍马屁，白发年长，但它也是思想的象征，她自然喜欢，真心地喜欢白发。



（**池塘柳**摘自《大公报》2019年11月26日，**康永君**图）



生 意

昨晚和邻居哥哥喝酒，他感慨这四十几年来在镇上做过10多样生意，都异常艰难。我问他："做得最好的是哪个？"他说："当年最好的时候，我和两个哥哥，黑白两道通吃！"

我很愕然，接着就听嫂子在一旁接道："打煤球、卖面粉！"

礼 物

我要出差去昆明，妹妹非让我给她带礼物回来，说吃的、玩的都行！怎奈我囊中羞涩，一筹莫展之际，老婆献计："你捡块石头给她，就说赌石市场买的，能不能切出玉来，就看她的运气了！"

好心提醒

外地人来旅游，在一家小店要了一碗面，收费5元。正吃着，有人走到青年身边，说道："PM2.5。"青年见此人仙风道骨，立刻肃然起敬。他起身向大师鞠了一躬，问道："大师，您是在提醒我有雾霾？"大师压低声音说："我是说泡面2.5元，店主欺负你是外地人，卖贵了。"

现 金

问："如果你突然有了大量的现金，你会怎么做？"

答："自首。"

自助餐

哥们儿喝多了，非要请我吃自助餐。这家伙从小就抠门儿，今天真难得。

他领我走到玉米地，还一个劲儿地跟我说："别客气，放开了吃，不够自己去掰！"

妈妈的审美

上大学时，妈妈打电话说，她给我买了一件很保暖的大衣寄过来。我心里乐滋滋的，按照羊绒大衣的标准忍痛花了几百块钱配了裤子和短靴。衣服收到了，在崩溃的边缘，我只能说："已经好多年没有见过颜色这么正的军大衣了。"

一片好心

我去加油，遇到一个推销矿泉水的姑娘，5块钱一瓶，让我买一箱。

我说不买，姑娘楚楚可怜地说："您开那么好的车，买一箱吧，我都站在这儿半天了。"

姑娘的话犹如万箭攒心，不禁勾起我无数的回忆——当年我也做过暑期工。心痛！

我打开后备厢，拿出一个折叠椅说："10块钱一个，买一个坐着卖水吧！"

太难了

有没有比"爱过"更让人悲伤的两个字？

回复：瘦过。

乐高的真谛

不太懂，真诚地提问，对男人来说，乐高的乐趣到底在哪儿？

回复：男人的十字绣。

有的是经验

偶感风寒，媳妇很热心："来，我给你刮痧！"

我惊讶道："你会刮痧？"

媳妇为打消我的顾虑，说道："你放心，我有的是经验。"

我同意了。没过片刻，我就感觉后背钻心地疼。我很生气："你真的刮过痧吗？"

媳妇回答得很干脆："我刮过鱼鳞。"

姜还是老的辣

一次考试，我同学传纸条被监考老师发现了。他灵机一动，趁老师不注意，就把纸条放进嘴里，还对老师说："我在嚼泡泡糖。"结果，老师说了一句："来，给我吹个泡泡。"

第一次

"要怎么做才能不被人看出来是第一次去动物园呢？"

"别傻站着不动，要主动跟游客要吃的。"

（**彼岸花开、潘光贤**等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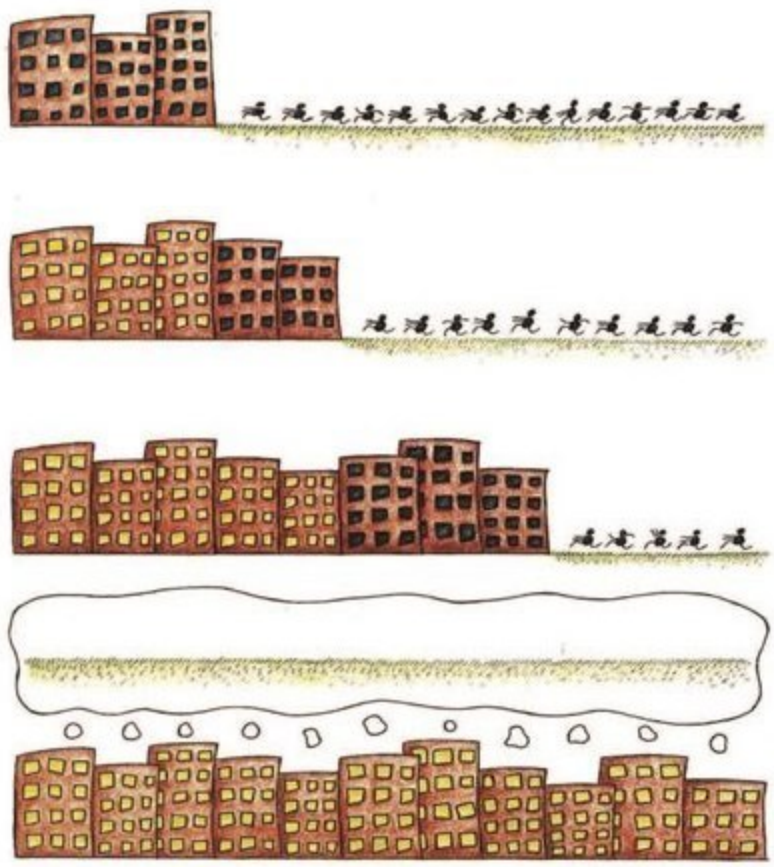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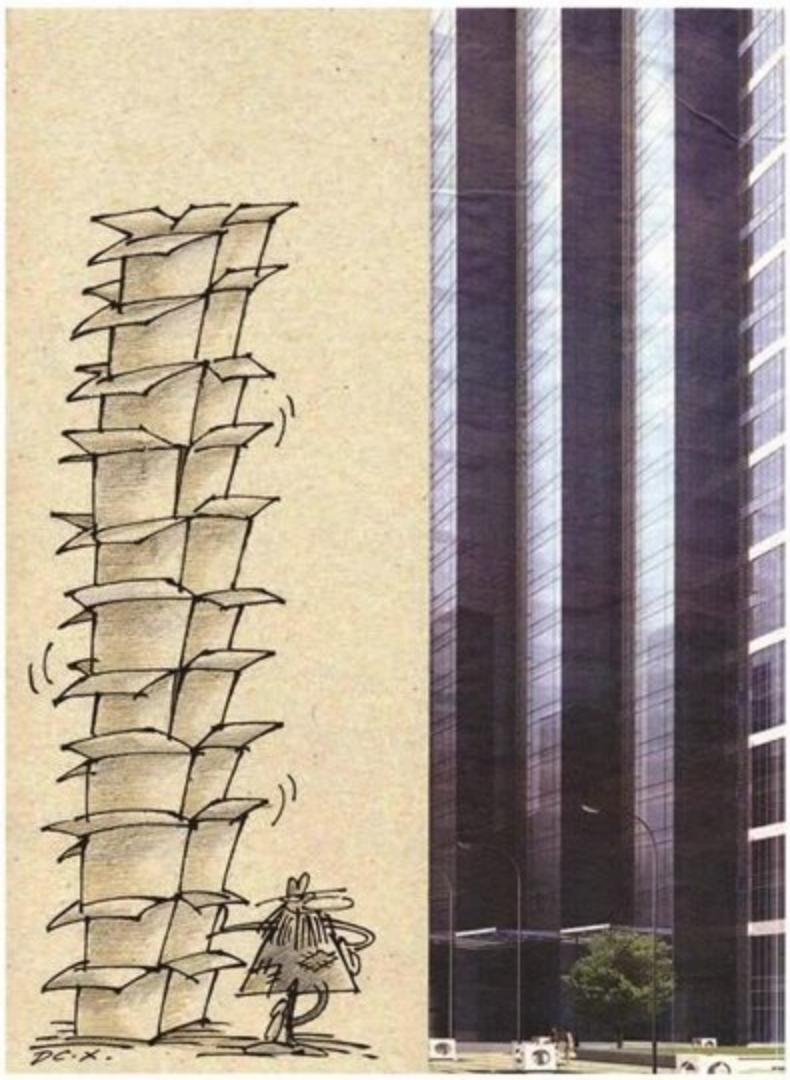

多格漫画

◉〔土耳其〕库尔图尔穆什





乌镇的早晨

◉刘汉俊

夜宿乌镇，秋波入梦，依稀鱼密语，朦胧鸟谈天，鸟鸣是水乡最动听的叫早声，叽叽喳喳，啁啁啾啾，以合唱为主、独唱为辅，乱唱是常态。早起穿行在微明的庭院，惊起的鸟儿东西南北翩翩飞，上下左右蹦蹦跳。“乌镇”多一点就成了“鸟镇”，这里果然是鸟的天堂、鸟的国度。晨鸟穿花语，梢头隔岸歌，乌镇的鸟鸣中带有一丝淡淡的桂花香。发一声叽喳，散一缕花香；叫一声啁啾，衔一丝阳光，半个太阳被叼出地平线，一轮薄月还挂在天幕。鸟语花香的清晨，只等太阳隆重出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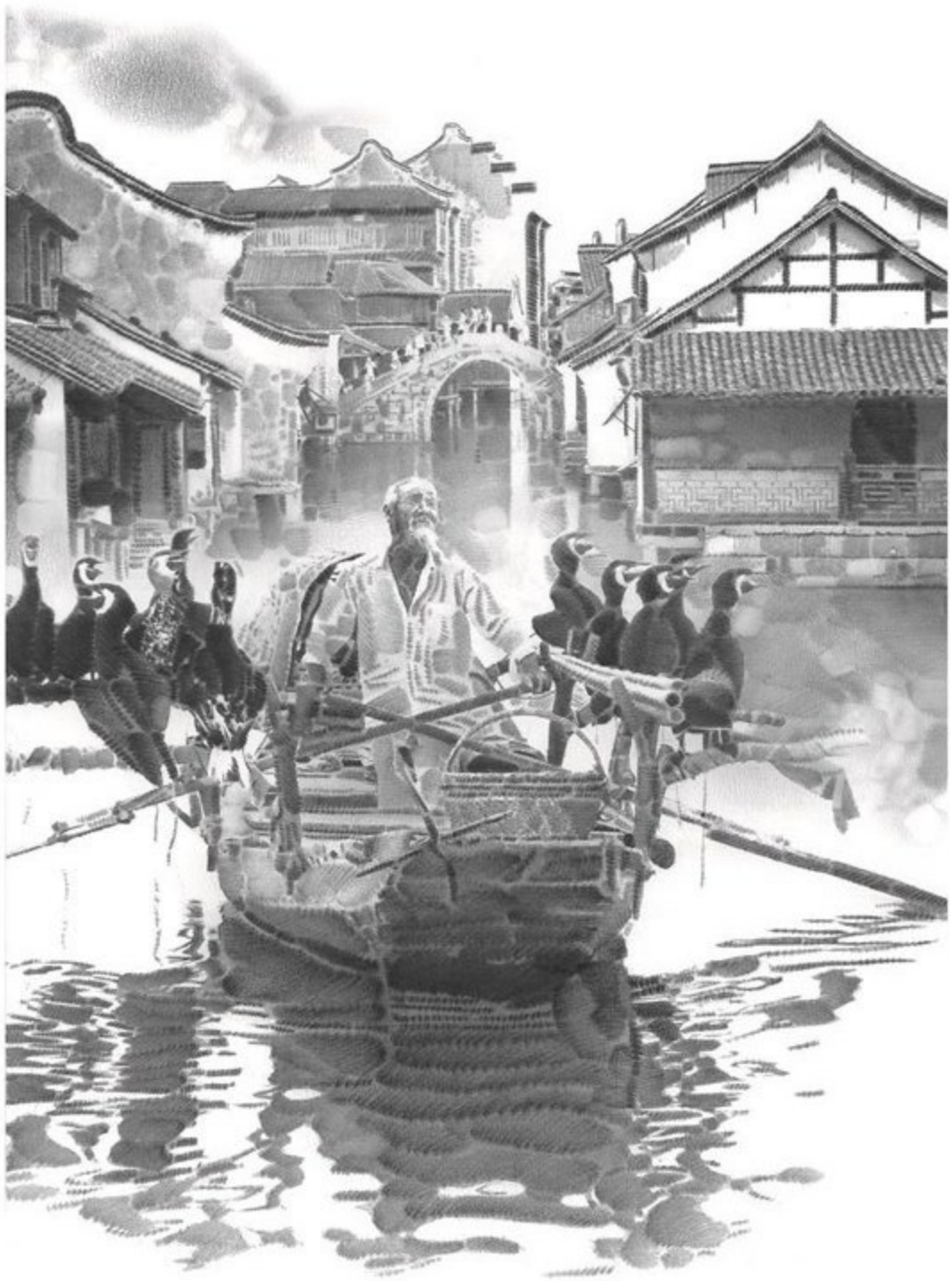

听得有脚步声在石板街的那头响起，咔嗒咔嗒如空谷足音，俄顷消遁在遥远的天街，不知道走进了水乡的哪一片曦光。人闲千花落，夜静万巷空，乌镇适合夜泊、飘零、流浪。夜来还乡梦，西风客棹寒，移泊烟渚，不会侵扰任何人；橹桨轻扬，却摇得醒所有枕河人家的梦。这里的黎明静悄悄，烦躁的心情配不上乌镇的从容，急促的脚步合不上乌镇的节拍。虾戏草，鱼读月，水底青荇是最好的森林。西市河水绿如蓝，寒烟淡淡紫气凝，何须春夏来。有鱼儿在吃露水，吧嗒吧嗒，一有声响便倏地无影无踪；遇有船来，鱼儿却不慌不忙、不躲不闪，想必是老相识了。和谐是万物的本原，自然是人类的老师。嘈杂过后有安宁，人生需要适度归零。乌镇是一个禅房，适合潜隐默修，自己给心灵放个假。

石路没有起点，胡同没有尽头，乌镇随时可以启程，到处都是远方。谁来都是客，谁走都不惊。西市河就这么流着，水波不兴。在霞光熹微的乌镇踱步，不知道自己要走向哪里。回头是岸，移步即景，把晨光踩在脚下，一步一道亮闪闪的。乌镇的拐角很多，多得你不知道下一个拐点在哪

里。踏在木栈道上，咚咚响声有一种远古洪荒的年代感；一脚踩偏，木板便咯吱咯吱扭起来，一声乡愁从脚底升腾到心底。世上没有过不去的坎儿、蹚不过的水，窄处通宽，逢水搭桥，乌镇没有死胡同、半截路。深一脚浅一脚，都是岁月的履痕；高一脚低一脚，全是人生的哲理。石板路高高低低、磕磕绊绊，却不会撂倒你；老街巷曲曲直直、宽宽窄窄，却总过得去。趾高气扬难免有闪失，眼高脚低一定有磕碰。没有比脚更长的路，只有比路更深的道。曲与直、高与低、阴与阳、动与静、明与暗、逼仄与畅达，在这里找到解答，乌镇的河水泛着哲学的波光。

乌镇常给你意想不到的灵感，这也是一个可以让你发呆的地方。望着石凳、木椅、廊桥、水榭，你什么都可以想，什么都可以不想；河岸边、石级旁、拱桥上，到处可以把自己站成或坐成一道风景。

人在乌镇，前瞻是景，顾盼也是景。蓦然回首，一壁的爬山虎生机勃勃地贴在黛瓦门墙上。你迎面看去，目光从街心穿过厅堂，望得到河里的水、水上的波，再一眼便越过了对岸的庭院，落在一墙的绚烂或者一窗的青葱上，这才发现春天从未走远。爬山虎贴墙疯长，紧紧密密，像一张张陈年的迷彩蛛网，又像一幅幅爸爸老得无从辨识的老地图，经脉分明却又走向莫辨，把乌镇装扮成一个展览馆。彩笔当空舞，色板随意涂，乌镇把春的生机、夏的苍翠、秋的艳丽、冬的清新全画在墙上，是江南的水墨、乡愁的油彩，是天界飘落的一张画笺。怔怔地这么想着，猛然发现，对窗也在望你，目光与目光在黎明的河上邂逅，心情被秋风拂拭、秋水浣洗，满眼是绿瞳，满心是欢喜。

被染绿的还有庭院深深的千丛竹。秋不尽，春长在，乌镇没有夏燥冬寒。檐角朝飞春秋燕，垂帘幕卷吴越霜，乌镇属于春秋时代，是历史遗存的一段醇香。公元前 496 年，吴、越两国在乌墩与青墩隔河对阵，“吴师败于槜李”，吴王阖闾受伤殒命，夫差替父报仇大败越国，越王勾践方有卧薪尝胆。汉代司马迁在《史记》里记载了这场“槜李之战”。一河春秋水，半部吴越史，千年的成语敲响万代的警钟，在如铁的长风中回荡。逢源廊桥上斗拱紧扣，木雕紧凑，人物刻画风骨苍劲，衣袂飘然，大约是为了遥祭唐朝时乌镇守将乌赞将军。春秋的战场、南梁的书院、唐朝的祭台、宋城的花园、民国的后院，乌镇是历史连环画，一个有故事的地方。

其实，乌镇只是一个养眼、养神、养心的地方。乌镇养淡了你的焦躁与局促，养宽了你的视野和胸怀，养高了你的境界和气质。

柴扉晓叩轻声启，翠楼凝妆柳色青，南宋的乌镇是梨园教坊，戏院书场密集，是昆曲的摇篮、南戏的家乡。乌镇水剧场的木栅栏关着一园的绿丛幽篁，柳垂金丝，藤挂银钩，古朴朴、生脆脆，宛若杏树坛边，仿佛桃花源里。一回头，二层小楼的窗棂上竟然探出一个笑盈盈的鲜活脸庞来，木窗黑瓦，背景古老而苍翠，让你惊乍之余生出一分感动、九分惆怅。波头风瑟瑟，溪畔雨萧萧，拥岸芦花雪成团，不知道是哪朝哪代的江南风、江南雨、江南曲；凉风袭面，秋水伊人，不知道这是庄子的秋水还是王勃的秋水或是王维的秋水，只把那满河的秋波、满园的秋愁，掩藏在那惊鸿一瞥、莞尔一笑的温度里了。乌镇的历史江南的雨，春秋的故事吴越的曲，战槜李的壮烈乌将军的鼓，在一板三眼咿呀啊哦中韵味绵长。你敲你的锣，我听我的戏，你哐嘁哐嘁热闹你的，我若痴若醉欣赏我的。剧场外，是溪边青青草、荷池田田叶、吴越软软风，直教你不晓得自己是在春秋还是在唐宋，是剧中人还是画中人。往事这么演着，像河就这么淌着。

历史的水榭歌台，文心是永恒的主题。乌镇是江南的植物园、水泽国、芳草地，更是水乡的诗心词眼曲牌名。藤萝连水，飞桥卧波，有群鱼来嬉，捣乱你镜头里门墙黑瓦飞檐的倒影；三秋桂子，十里荷花，有秋风来袭，把你卷回唐诗宋词元曲的故乡。二十四桥明月夜，一觉醒来到乌镇，大运河在杭嘉湖平原布下密密的水网，只等捕捉你的目光。七十九条巷弄七十多座桥，乌镇如蛛网密织，东溪是纲，四栅

为目，纲举而目张；到处是口，随时是结，浩渺水乡密密缝。不知道哪里是刘禹锡的乌衣巷、陆游的杏花巷、戴望舒的雨巷，分不清哪个是张继的寒山枫桥、柳永的烟柳画桥、徐志摩的沉默康桥；找不到一瓢颜回的陋巷、五柳先生的对门、南梁太子的读书处、徐霞客的书款归还地、茅盾的林家铺子。经年的文心，被刘勰的秋风在乌镇打了一个千千结，让你解不开、放不下。

你纠结你的，唯美的乌镇却给自己留出许多闲散，像国画里的枯笔飞白，处处有空地，时时有闲居。风灯依旧在千年古庙的青砖墙上高悬，映照斑驳的街面，在晨曦中淡出。闲云潭影日悠悠，物换星移几个秋，时间门驹似乎不曾来过，一观二塔九寺十三庵，仙风宛在、道骨如昔。门莲塔凭水临风、巍然屹立，是乌镇的制高点、望天眼，祈福千年，护佑万民，迎接乌镇每天的第一缕阳光，鸟瞰京杭大运河的波光远去。漫步塔下的寺院，心在匍匐，每一步都不敢放肆轻狂。钟磬远去，香烟飘散，敬畏与虔诚犹在。门莲塔旁边是八角形的如意廊桥，像一柄硕大的如意，供在河腰上。桥上八角窗通天，四方井观水，坡廊凌水卧波，连通河的两岸。此岸到彼岸，只一河之隔、一步之遥，桥如人生，人生如波。

寺院无经声，古街稀行人，早起的乌镇最为本色，一切都是原生态。家家户枢在吱扭，户户楼板在咯吱。两岸人家隔河应答，街市小铺卸木开门，谁家的锅碗瓢盆稀落、密切地响起来。街市的早行人，是身着青色、灰色对衫布襟的当地居民，是灵动的古朴、凝固的时尚。小船荡波，单橹轻摇，有早起的船工在做保洁。乌镇人适应了当风景，不知道哪个巷口、哪个对岸、哪个窗棂，会有长短镜头对焦过来，不知道是拍景还是拍人。晨扫老人的节奏像钟摆，勤劳的背影如剪影；船娘摇着橹啊扭着腰，婀娜随你拍。你在桥上看景，窗后有人看你，咫尺之间鼻息相闻，嫣然一笑，赧然颔首，算是交换了名片。路人街遇，客商招呼，劳驾问个路，帮忙拍个照，全凭一张笑脸。乌镇不需要美颜，经得起高清拍摄，一切可以浓缩来品味，也可以放大来赏析。初学者也能拍出最美的乌镇，再美的照片也拍不出真正的乌镇，拍了就失色、过时、落俗套。乌镇只让你看，不许你带走。

门掩万户事，窗推一色青。斑驳的粉墙推开半扇的窗，说着乌镇昨晚的夜话。每一面墙上都是晓窗半启，不只是一扇窗，是一排窗、一片窗，夜不闭窗是乌镇的习惯。人走巷南北，家住水西东，乌镇客栈民宿的木墙木门木窗上，披挂一长溜的鲜艳，月季、紫竹、绿茶、一串红，色彩如锦绣袈裟；吊兰、绿萝、铁树、大青丹，枝叶如猿臂舒展；藤蔓成团，像亲密爱人在相互缠绕，一路攀缘、成蓬成荫，像人生路上的某些故事。

当一扇扇的门窗很生动很气派地全铺开，你才知道什么叫乌镇式的热情。沿古街的早点铺热气腾腾地招徕你，吃乌镇菜，品家藏酒，一碗小锅面能让你吃得不顾形象却心满意足。吃的是味，品的是道。乌陶、乌酒、乌布、乌染，各色门店咿呀作响，在霞光中依次敞开。西栅筷子铺里，紫檀、花梨、黄檀、酸枝、鸡翅、铁木、毛竹，以及镶金、嵌银、不锈钢等各种材质的100多种筷子，直挺挺地等待你的检阅和垂询。美食有了，筷子有了，乌镇在等候你的享受。拿捏的是筷子，把握的是人生，品尝的是生活的况味。一柱穿荫过巷的光辉，朗照你的餐桌，天上朝阳正晴。

阳光灿烂，生机盎然，几经毁损但风骨底蕴犹在的乌镇，经过近些年的翻修打造，创意无限、风光无边。复古像古，古得不能再古；装老像老，老得不能再老。画梁勾芙蓉，雕饰亦天然，复的是古，留的是根；仿的是旧，为的是今。处处互联网，事事二维码，穿越年代的阳光正串起乌镇的新风景。

乌镇是先民的家园、文明的摇篮、历史的片段、江南的化石、文化的标本，没有乌镇，怎能忆江南？没有江南，何处寄乡愁？

乌镇的早晨是江南的缩影，是中国的曙色。唯愿一觉醒，处处是乌镇。

（**长夜深蓝**摘自《光明日报》2019年11月15日，**李晨**图）



居酒屋的故事

◉毛丹青

这是我30多年前刚到日本留学时经历的事。当时我去的是三重大学，离名古屋不算远。日本同学跟我说：“名古屋是大都市，如果要打工的话，不仅工种多，工钱也高。”后来，经同学介绍，我去了居酒屋。

居酒屋的主人是一个中年男子。他的话很多，可惜，我的日语不够好，很多话只能靠猜，完全达不到心领神会的程度。居酒屋不大，一般都是从晚上8点左右开始热闹起来，直至人声鼎沸。不过，在这家居酒屋里，一个日本大叔一直坐在单人台座最里面。他是常客，除周六、周日外，几乎每天晚上都来，但他每回来都不怎么说话。我因为日语说得不太好，所以下意识地喜欢往不爱说话的日本人身边凑。偶尔同他说几句话，他也应答，接着就是长时间的沉默。尽管如此，我们之间还是逐渐形成了一种奇妙的默契。有一回，他告诉我海鳗和河鳗的区别，说起来如数家珍，表情也很夸张，居然把我因日语不好而产生的焦虑彻底打消。自从有了这位老主顾，我对日语的感知能力突飞猛进，有时甚至不听他的讲解，也能知道大概意思。

我在居酒屋打工期间，几乎每晚都能遇到这个日本大叔。这样的日子大约过了一年，也不知从哪天起，日本大叔就再也不来了。我向店主打听他的情况，店主说，他不知道，也觉得很奇怪。后来，我正式受雇于日本的渔业公司，就辞了居酒屋的工作。店主说，像我这样的人应该到社会的海洋里去扑腾。听他如此感言，我又想起那位常来居酒屋的日本大叔。我给店主留下电话号码，对他说：“如果大叔有消息，请务必告诉我。”

半年后，突然有一天，店主打电话给我，说：“这里有一位老妇人到居酒屋来找你，是大叔的姐姐。”听罢，我马上约好时间，专门去了趟居酒屋。大叔的姐姐一见我就问：“你是毛君吗？”我回答：“没错，我姓毛。”她略微打量了我一下，说：“我是他的大姐。他半年多前突然病倒住进了医院，被诊断是癌症晚期，没过两星期就去世了。家人都觉得太突然了，但也无可奈何。后来，我开始整理他的遗物，发现有一本日记，他去世前写了很多跟毛君有关的事。”

“他写了什么？”我问。

大叔的姐姐说：“他说，自从居酒屋来了这个中国人，他开始觉得终于有人听他说话了。从来没有人像毛君这样认真地听他说话，不厌其烦。毛君在居酒屋一直很忙，但只要一有时间就会站在台子里面，跟坐在台座上的他聊天，让他觉得非常充实。他说，应该好好地谢谢毛君，让他在居酒屋度过了很舒心的时光，乃至忘了世间的烦恼。”她停顿了一下，说，“谢谢毛君，能让我弟弟在最后的那些日子里这么满足。”说完，她的眼圈红了。

夜幕降临，居酒屋已经点起了灯。

（常　鑫摘自微信公众号“毛丹青”，王　娓图）

去额尔古纳的几种方式

◉徐则臣

从呼伦贝尔一路往东北走，出了城区，同行的人就睡着了。我努力醒着，为的是跟包师傅说说话。初秋的午后阳光很好，酒足饭饱，困倦之意忍不住升腾上来，包师傅也免不了偶尔恍惚。

三五个人驾着一辆越野车，应该是去额尔古纳的最佳方式。车足够宽敞，怎么歪着坐着躺着都可以，有美景可以随时下车，累了就停下来抽烟。见羊群，我们停；遇马群，我们停；有一群奶牛经过，我们也端着相机照。还有神山和圣湖，一个都不能少。

但是包师傅说，去额尔古纳最美的方式是骑马。我想象着我们几个人策马扬鞭飞奔在国道上的样子。包师傅就笑了，骑马怎么会在国道上跑？当然要横穿草原，取最近、最直的路。再坚硬的马蹄和马蹄铁也受不了柏油路面，马得在暄软蓬勃的草上跑。一个朋友迷迷糊糊插了一句："包师傅曾是牧马人。"说完又睡过去了。我更来了精神，追着包师傅听他讲当年的牧马生涯。

一晃四十年了，那时候包师傅刚二十出头。草原上的知青最羡慕的工种就是放马——拉风，骑上去吆喝一声就跑出去几十里地。放羊的、种地的、养猪的下乡青年看得直流哈喇子。"姑娘们也喜欢。"包师傅嘿嘿一笑。他和另一个知青搭档，一千四百匹马，乌云一样在草原上涌动。"我们想去额尔古纳。"他和那个上海来的知青搭档，当然是骑马。坐火车很麻烦，得先到海拉尔，骑上一天的马，还不知道是否赶得上唯一的一趟车。那火车也慢，"咣哧咣哧"，包师傅用的就是这个词。不过，最后火车没去成，骑马也没去成——生产队不允许。去额尔古纳来回得三四天，到了你总得看看吧。每人一匹马这么跑下来，马受不了。

有一回差点儿成了。大冬天，一场雪刚化，生产队空出一段时间，两个人在队长的默许下上路了。出发时天已经黑了。"那晚月亮真好，草原亮得像一片海子。"包师傅说，"我们看见狼了。"我一惊："狼呢？"狼在野地里站着，肚大腰圆，听见马蹄声就跑。包师傅和搭档打马就追。他们庆幸随身带着套马杆，防着这事儿呢。大白月亮下两匹马追一头狼，天高地迥，马跑得快，狼走得更疾，一路脚不点地。那狼吃多了，身子越跑越沉，慢下来。套马杆都抓到手里了。那头狼奔到一处高地上，一声长嗥，吐了。"这是它们惯用的伎俩。"包师傅解释。果然，肚子空了的狼重新提速。我忙不迭地追问结果。"结果我跑丢了。"包师傅的马速度跟不上，被落得越来越远，上海搭档一直紧盯着狼



雨中的一匹马

◉王　族

这匹马是在早晨走出村子的，它站在一块石头上望着远处，时间久了，变得像一座雕塑。

它在望着远处的什么？

索伦格去村中的那眼泉边挑水，回来走过我身边，我叫住他说："你看，那匹马。"

"怎么啦？"他问。

"它一直在望着远处。"

索伦格看了一会儿那匹马说："下午你到我房子里来，我们喝茶，到时候我告诉你一匹马为什么望着远处。"

我往回走，心里有些牵挂，那匹马仍站在那里望着远处，它如此执着的站姿，似乎昭示着内心的某种渴求。

下午，我急急忙忙地去找索伦格。不知什么时候，那匹马已经不见了。太阳钻进云层，天便阴了下来，地上的水雾在寂静中似乎又厚了几分。那匹马离开后，那个地方留有一处空白，我看了一眼，心便急切起来，想知道一匹马望着远处的答案。到了索伦格家，发现他早已为我准备好了最好的奶茶。喝一口，便觉得那个答案也会像奶茶一样津津有味。索伦格见我神情急切，不等我催促，便说出了那匹马望着远处的原因。原来，马在奔跑时都是高扬着头的，越是在开阔的地方，它的头扬得越高，速度也越快。牧民们的心与马的心是相通的，很快他们就发现，马高扬着头，是望着远处的一座山。那座山必然是高过众山的。马有望山的习惯，所以就像这匹马一样，在不能奔跑或下雨的时候，便向远处眺望。

原来如此。

这是一个神奇的故事，但在故事内部涌动着的，是一种生命的热情！

（江一城摘自百花洲文艺出版社《神的白留地》一书）

跑。包师傅眼睁睁地看着同伴骑着他的大黑马和狼一起消失在夜半的地平线上。包师傅仰观天象，与额尔古纳已是南辕北辙。后半夜了，人困马乏，可怜的枣红马鬃毛上的汗还没滴下来就结成了冰，他决定找个地方歇一会儿。记得这附近有个牧羊的蒙古包，找到后，他倒头就睡。天快亮时，包师傅突然觉得被窝钻进来一个冰坨子，一看，竟是上海知青。那家伙说："他娘的，累死老子了！"说完，指了指蒙古包外，头一歪，睡着了。

第二天一早，包师傅到了蒙古包外，赫然看见一张新鲜的狼皮挂在木栅栏上。上海知青昨夜终于套住了那头狼，拖得它断了气。他想把死狼捆到马鞍后面带着，大黑马不答应——它怵这东西。没办法，他在一处废弃的蒙古包里找到一个酒瓶子，敲碎，拿一块玻璃碴当刀，顺手剥了狼皮，卷起来放到马鞍后，这下大黑马没意见了。"狼皮一定要留，"包师傅说，"那会儿供销社收，好皮毛能卖八块钱，可是个大数呢。"等上海知青醒来，二人一合计，路已经越走越远，额尔古纳是去不成了，只能原路返回。

后来，包师傅再也没能骑马去额尔古纳，知青后来也返城了。故事讲完，额尔古纳到了。我们吃到了美味的面包和灌肠。晚上，我们在马路上散步，遇到一个借火的老兄。9月，夜晚的额尔古纳已经开始清冷，街道上只有零星的行人和车。借火的老兄把摩托车停在路边，夹着根香烟等着人来。一身摩托客装扮，武装到了牙齿，偏偏在半路上丢了打火机。他刚从根河骑过来，一定要在额尔古纳住宿。他喜欢这地方，每次骑行漫游到附近，只要车程不超过四小时，都要睡在额尔古纳。年轻时他在辽宁当了六年兵，就想着来额尔古纳玩。然后退伍了，在老家烟台工作，现在退休了，终于可以来了。一个人骑上摩托车，满世界地跑，额尔古纳却是每年都要来的。

"趁年轻要多跑，"他一副掏心窝子的模样，"摩托车是首选，咱不看别人的眼色，一切行动听自己的。啥时候还想来额尔古纳，给老哥言语一声。一定要记下我的电话啊。"我记下了。

（吴　迪摘自北京联合出版公司《一意孤行》一书，李小光图）

死了都要爱

◉菲　力

死亡的凝视

作为印度尼西亚的独有物种，真正让鹿豚声名远播的，还是那一对华丽的獠牙。

今天人们所知道的青面獠牙、头上长角的动物不在少数，但绝大多数的角都有着明确的生存用途。公鹿豚长到18个月后，4颗獠牙逐渐长出。其中，下獠牙突出唇外，用于激烈对决时插入对方的下颌，好比用匕首抵住敌人的咽喉。

但鹿豚脾性温和，大多数时候并不欲致对方于死地。它们用下獠牙勾住对手卷曲的上獠牙，努力把它别断。对公鹿豚来说，断牙既无碍饮食，更不致命，但会遭到母鹿豚的集体歧视——它将再也得不到爱情。

鹿豚是群居动物，由8～15只组成一个小家族，族长为一头成年公鹿豚。族群中的雄性小鹿豚成年后，就会离群单独行动。也就是说，不被爱的公鹿豚将在热带丛林中孤独地游荡一生。

相比于锋利坚硬的下獠牙，上獠牙由于特殊的构造无法承受巨大压力，且易碎易折。

美国科学家琳·克雷顿博士投入14年心血，针对鹿豚展开野外研究，得出的结论同样令人大跌眼镜：这对刺破上唇、鼻腔，艰难生长，向后卷曲成弯钩状的獠牙，只是装饰。

在鹿豚界，拥有一对洁白、威武、整齐的上獠牙，在求偶时可是很占优势的。但这对獠牙会伴随鹿豚的一生不断生长，越长越长，卷曲成钩，甚至会刺瞎自己的双眼，直至扎进头骨造成致命伤。

在野外，鹿豚的寿命在10年左右。身为人类或许很难想象，公鹿豚从“青少年”时期就开始相互攀比这对獠牙，以此为荣七八年后，在晚年，这对獠牙竟会成为死神的化身，以漫长的钝痛提示它来日无多。

这对漂亮的獠牙仿佛爱的化身，鹿豚的生命因爱而充满欲望和期待，最终却也死于这份毫无节制的、步步紧逼的爱欲。

自然的造化

不过，鹿豚也不是一个年轻的物种了，和其亲缘最近的一种欧洲猪于3500万年前灭绝。基因研究显示，鹿豚与河马也有很近的亲缘关系。对向来缜密的大自然来说，为什么会在进化千万年之后，留下这么一个荒唐残酷的漏洞呢？科学家猜测，这与鹿豚栖息地的环境脱不开干系。

今天，共有3种鹿豚生活在印度尼西亚，它们分别生活在不同的岛屿。其中，苏拉威西岛上的鹿豚因獠牙巨大华丽，名声最盛。

苏拉威西岛目前已知有127种哺乳动物，其中62%是本岛特有品种。这可以追溯到





优点还是缺点

◎胡　英译

当初，她嫁给他，因为他是一个非常坚强的男人，拥有钢铁般的意志；现在，在她的要求下，他们离婚了，因为他是一个专横、霸道的男人。

当初，他娶了她，因为她娇小柔弱、惹人怜爱；现在，在他的要求下，他们离婚了，因为她过于脆弱、不能自立。

当初，她嫁给他，因为他懂得如何努力打拼赚钱，能让她过上优裕的生活；现在，在她的要求下，他们离婚了，因为他满脑子都是事业，根本无暇顾及她的感受。

当初，他娶了她，因为她的一举一动、一颦一笑总会让他想起他的母亲；现在，在他的要求下，他们离婚了，因为她越来越像他的母亲了。

当初，她嫁给他，因为他快乐而浪漫；现在，在她的要求下，他们离婚了，因为他游手好闲、喜欢玩乐。

当初，他娶了她，因为她稳重沉着、通情达理；现在，在他的要求下，他们离婚了，因为她沉闷又无趣。

当初，她嫁给他，因为他是派对上的灵魂人物；现在，在她的要求下，他们离婚了，因为他总是在派对上流连忘返，留下她独守空房。

（丁　影摘自《讽刺与幽默》2019年11月1日，**童　玲**图）

古老的冰河时期，海平面下降，岛屿之间隔海相望，生物因此有了各自不同的进化方向。

科学家认为，在百万年以前，鹿豚的上獠牙也曾笔直而锋利，时刻准备着为生存而战，怎奈苏拉威西岛不仅自然环境优渥，岛上还没有大型猛兽的存在。也就是说，鹿豚坐稳了食物链的最顶端，它们没有天敌！

既然如此，还要武器何用？于是，鹿豚的进化就朝着另一个方向前进，原本应该指向猎物的长矛，最终成了求偶的花枪，成了指向自身的命运之剑。

被吃光的物种

若在生物界横向比较生存力，鹿豚的排名其实也不算靠前：脾气很好，视力很差，长得五大三粗却敏感胆小，喜欢雨林灌木、河岸蔗林等隐秘的藏身之处。繁殖能力较弱，在长达5个月的妊娠后，分娩1～2个幼崽，哺乳期更是长达6～8个月。若是在豺狼虎豹出没的非洲草原，怕是很难活下来，幸好生在印度尼西亚这片颇受上帝眷顾的土地上。

可即便如此，鹿豚也已经濒临灭绝，被世界自然保护联盟列入《濒危动物红色名录》，目前仅存约4000只。你以为鹿豚都是被自己的獠牙戳死的吗？不，它们快被人类吃光了。在苏拉威西岛上，或者说，在这颗星球上的任何地方，人类才是真正的“猛兽”。

相比人类，鹿豚是更早生存于这座岛屿上的“原住民”。苏拉威西岛上的一系列考古发现，或可为我们今天了解人类早期与这种神奇物种的相处提供一些线索：3.5万年以前，人类在洞穴岩画上具象地描绘了一只鹿豚的形象。而那一对威武卷曲的獠牙，对于早期人类始终都带有神秘意味——青面獠牙的祭祀面具，正是对这一形象的模仿。

所有这一切，都不妨碍人类对口腹之欲的追求。自3万年以前人类上岛至今，鹿豚一直是印度尼西亚原住民的主要肉食来源。而随着人对密林的开发，很快，一切神秘动物终将褪去神性，成为更多人的盘中餐。

目前，印度尼西亚政府已经采取措施对这一物种实行保护——否则，未来我们也许只能在大荧幕上追问“神奇动物在哪里”了。

（**奇　点**摘自《看世界》2019年第23期，本刊节选，**小黑孩**图）

爱上触碰不到的你

◉桃乐茜

贾斯汀·贝尔杜尼执导的爱情片《五尺天涯》在美国上映后，获得媒体的一致好评。

肢体接触，是人类最本能的交流方式。它能给人提供安全感、舒适感。但如果我们连拥抱、亲吻的能力都被剥夺，又该如何去爱？

这世上有一种先天性疾病——囊性纤维化（简称CF），患病者肺部会分泌大量黏液，但很难自主排出体外，这恰好给细菌提供了繁殖的温床。目前，这种疾病还没有办法治愈，只能尽量延长病人的生命。因为病人身体极易受到感染，所以患者之间禁止接触。他们必须遵守“六尺规则”。

我想要真正生活一次

与其他爱情片不同，《五尺天涯》把青春的爱恋放在了医院这个压抑的环境中。十七岁的女主人公史黛拉是一个美丽又勇敢的女孩，身患此病的她，一直积极配合治疗，还将自己的治疗过程拍成视频上传到网络上。她对医护人员和其他病人都很友好，有着近乎强迫症般的生活习惯，并遵守严格的药物治疗方案，希望能坚持足够长的时间以进行肺移植。

当她在医院遇见漫不经心的男主人公威尔时，她的人生准则受到了考验。

威尔身患一种叫洋葱伯克霍尔德菌的病症。作为囊性纤维化的一个病种，患者必须与同样患有囊性纤维化的病人保持六尺的安全距离——它们特定的混合细菌传播的风险实在是太大了，交叉感染或许会使双方丢掉性命。

威尔认为人终有一死，因此，他虽为临床药物试验者，却一直逃避治疗。

史黛拉看在眼里，忍不住想要帮他。

其实威尔也不是真的一心求死，他的任性，正是对生的渴望。当然，史黛拉也并非完全像众人所看见的那样乐观。一次视频通话中，威尔看到了史黛拉墙上的画。这是史黛拉的姐姐艾比画的——一个健康的充满生命力的肺。当威尔还想再看一些艾比的其他画时，史黛拉急了：“其实我们没必要互相分享对方的故事，我们只需要一起做治疗。”

威尔疑惑，为什么史黛拉在这件事上这么敏感。威尔看了一遍史黛拉在社交网络上的视频，发现之前还总是出镜的姐姐后来就消失了。他猜测，艾比已经过世了。于是威尔“自以为是”地去找史黛拉，以为说几句安慰的话就能解开史黛拉的心结。“别再提醒我，我要死了，我知道。我一辈子都在等待死亡，我把每个生日都当成最后一个过。你也说了，艾比死了，我父母的婚姻也死了，本来要死的人是我。每个人都在为那一天的到来准备着，每个人都在等着那一天，只是我不能死，我不能。为了我父母，我不能死。”史黛拉摔门而去。



一天，史黛拉发现自己身上的造口感染了，医生担心会引起败血症，所以要做手术更换造口管。手术前，史黛拉表现出一副毫不畏惧的坚强模样，但其实她很害怕，因为这是她第一次做手术时没有姐

姐艾比的陪伴。

威尔假扮医生来到史黛拉的病房，为她唱了那首每次手术前姐姐都会为她唱的歌。

史黛拉的手术很成功，她醒来后无法停止想念威尔，他们相爱了。他们的恋情，遭到周围所有人的反对。

为了表明自己爱威尔的坚定决心，史黛拉决定将六尺缩短一尺——五尺。这也是片名《五尺天涯》的由来。

五尺的距离冲淡了甜腻元素，让青少年爱恋的诱惑增强，让这段死神镰刀下的冒险变得有趣。

史黛拉说："我一直都是为了治疗而活着，而不是为了活着而治疗，我想真正地活一次。"他们一起爬到了雪山顶，在冰雪上尽情玩耍，玩累了就躺在雪地上，好像这样就能远离死亡……

恰在此时，医院得到消息，有可供史黛拉移植的肺，三个小时内必须做手术。护士给史黛拉发信息、打电话，史黛拉都看到了，但她不愿回应。现在她真的不在乎生死了，就算死也不想留下遗憾。

威尔得知有可供史黛拉移植的肺的消息，说服史黛拉回去。就在这时，冰面裂开，史黛拉掉了进去。威尔把她救上来，并为她做人工呼吸——对他们来说，这是最危险的事。

人工呼吸没有让史黛拉感染，新的肺也移植到了史黛拉的身体里。威尔的治疗却始终没有成效，他随时都可能死去……



电影《五尺天涯》剧照

从五尺到天涯

《五尺天涯》避免了套路化情节可能会使人产生的厌倦感，这或许与主人公的原型、本片的制作顾问克莱尔·维恩兰有关。克莱尔也是一名囊性纤维化患者。他通过一系列演讲，让更多的人了解这一罕见病。在影片上映之前，克莱尔已经做了肺移植手术。遗憾的是，他最终还是由于并发症离开了人世。自始至终，他都和影片中的史黛拉一样，始终对生命持以敬畏和尊重。虽然他身患重病，却依旧活得精彩。如今，科技让生活更加便利，却也使人们困惑，人与人之间如何相处？周星驰在《大话西游》里说："如果上天非要给这份爱一个期限，我希望是一万年。"多年后，他在《西游降魔篇》中说："一万年太久，只争朝夕。"

有想见的人就立刻去见，有想做的事就勇敢去尝试。这也是为什么影片中的史黛拉和威尔明知不可触碰彼此，仍尽可能地缩短彼此的距离。

影片的最后，史黛拉对着镜头独白："肢体接触，是我们人生中进行交流的第一种方式，安全、无忧、舒适，借由指尖的爱抚或是嘴唇的触碰来表达。它让我们在开心时分享喜悦，在惊慌时相互鼓舞，它点燃激情与爱。我们需要得到所爱之人的触碰，就像我们需要氧气来呼吸一样。我从来不能理解触碰的重要性，特别是他的触碰，直到我再也不能触碰他，我才真正明白……"原来，这一切都是回忆。

触碰，是超越语言的表达。趁着阳光正好，让我们去拥抱自己的所爱之人吧。

（**芃芃其麦**摘自《世界博览》2019年第22期）

论看电影流泪

◉林语堂

因为我看电影常流泪，所以看见隔座的姑娘拿手绢擤鼻子，或是出来后颊上留两条泪痕，便比较喜欢她，相信她大概心肠不错。对于哭这件事，成年人多半会难为情，但中西略有不同。先就这中西不同讲讲。

英国人哭不肯出声，也不肯让人看见。英国教育最重“人格”，而所谓“人格”，大部分是指勇毅、隐忍、动心忍性的功夫。英国人动起怒，先把牙关咬紧，一声不响，即所谓“人格”。英国公学的小学生被大学生欺负，吃了几记耳光，挨了几个嘴巴，不哼一声，就令人佩服，说这孩子是贵族家庭出身，有大家子弟的模样。这在英国，叫作“吃得起拳头”。后来这话就成了普通用法。比方你对英国人说，某人能吃苦、有毅力，英国人便说：“可以吃得起几下拳头。”这是称赞的话。他们在古代就是如此，古代英国文学中的英雄，受伤要死，也要逃到人迹罕至之地静静死就是这个意思。

中国人对流泪的态度大不相同，故社会上、文学上、戏台上，常有放声大哭之声。原因是，一则有儒家适情哲学；二则孔子哭之恸、申包胥哭秦廷，有种种榜样在前；三则丧礼把放声大哭也列入仪文，拭泪挥泪也都有明文规定；四则诗词戏曲已把“挥泪”手势化为艺术，认为美观；五则生活实在太苦，大有非哭不可之势。基于这些原因，中国人当众哀哭，也就不以为耻了。这种中西心理情绪之不同是要研究的。钱锺书先生曾于《天下》月刊批评中国悲戏不如希腊悲剧，因为剧中英雄太少伟大丈夫气。其实《长生殿》之唐明皇把贵妃交出，不肯双双自缢或服毒而死，有欠英雄本色，我也承认。但如霸王别姬，一剑杀爱姬，又一剑自刎，我认其为豪杰，不愧为悲剧主角。天下真英雄哪有不流泪的？唯儿女情长者才真有英雄远志。老残说得好：“哭泣者，灵性之现象也。有一分灵性，即有一分哭泣，而际遇之顺逆不与焉。”沈君烈亦是文章“鬼才”，他说：“人生何必时俗喜，亦何必鬼神怜，但愿对俊男子大吐肝膈，痛哭一场，足了



事矣。”这比较能代表中国人对哭的态度。

以上是略略讲起中西对哭态度之不同。其实中国人也认为看电影流泪，不大有尊严。

我真不懂，看电影流泪有什么可羞耻的？看一本可歌可泣的小说，看一部悲楚动人的影片，为什么不可以哭？西方有亚里士多德，东方有太史公，都是讲戏剧之用在于动人情绪。亚里士多德的著名悲剧论，说悲剧之用是如清泻剂，其作用叫作“清泻作用”，是把我们肝膈荡涤一下。太史公是否说过同样的话，这时也懒得去查。但是他的确比许多现代人懂得心理，懂得笑与哭之用。《滑稽列传》就是拥护幽默的，看来比“今夫天下”派唾骂幽默之小子下流，实际上却比我们懂心理学。太史公自己哭吗？他一部《史记》就是悲愤而著的书，哪有不哭，又哪有不知哭之效用？但是我们也不必引经据典。假使有一个可歌可泣的故事，在台上表演，而观者不泣，不为所动，不是表演者艺术太差，便是观众已失人情之正了。

自然，哭泣不大雅观，我也知道，多情与感伤有所不同，事各有时。我们看见白痴无故而笑，无端而哭，或者男子动辄流泪，认为未免太无丈夫气了。但是，人非木石，焉能无情？当故事中人，床头金尽，壮士气短，我们



时 间

◉〔波兰〕切斯瓦夫·米沃什

◎西 川 北 塔译

千百年来，我们一直在思考，世界到底从何而来。有人说，它肯定有一个开始；有人说，它一直存在。对我们而言，“一直”已失去所有意义，因为在“大爆炸”之前，没有时间。不论我们的想象，还是我们的语言，都无法理解“没有时间”这个概念。在“有”之前存在的是什么呢？牛津大学的研究者认为，那是神圣之光，神圣之光转变成物理之光创造出整个宇宙。他们很乐于接受“大爆炸”的理论，他们会说：“对，就是这么回事。”

思考时间就是思考人的生命，而时间这个题目如此辽阔，思考它就意味着在普遍的意义上进行思考。那些区隔我们的因素——性别、种族、肤色、习俗、信仰，以及观念，相比于我们是时间的产物这一事实是何其苍白。我们活着又死去。蜉蝣只能活一天。难以捕捉的“现在”要么逃往过去，要么奔向未来；要么已成回忆，要么构成渴望。言语，是被调和的时间，一如音乐。绘画和建筑不也是把节奏转化为空间吗？

我的头脑中满是对那些活过又死去的人的回忆。我在写他们的时候，总是意识到，自己也会消逝。

在20世纪人类的星空中，我们聚在一起，就像一团星云。尽管我们生在不同的国家和不同的地方，但由于我们同处一个时代，我们便有了血缘之亲。从某种意义上说，这种血缘之亲比任何部落联盟都要牢固。

（**元 浩**摘自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米沃什词典》一书，**郑辛遥**图）

不该挥几点同情之泪吗？或是孤儿遭后母凌虐，或是卖火柴的小女孩冻死路上，或是闵子拉车，赵五娘食糠，我们能不心为所动吗？或是夕阳西照，飞鸟归林，云霞夺目，江天一色，我们能不感叹宇宙之美而不由得眼泪夺眶而出吗？在电影里，情节总是比日常离奇，人物总是比日常可爱，所以动人之处自然比日常生活多。假如我们去看电影而情不为动，还是真能看电影的人吗？

其实看电影而哭者不必自愧，看电影而不哭者亦不必自豪。伯牙无良琴则无所用其技，良琴不遇伯牙则不能尽其才。同一架琴，一个琴师弹便有一种音调。凡艺术都是靠作者与所用材具的一种相感相应，也是靠作者与观者、听者、读者的相感相应。同一画图，由甲看来索然无味，而由乙看来悠然神往。所以一种艺术之享受，一方在于作者，一方也为观者自己的灵性学问所限制。观者愈灵敏，则其感动之力愈大。程子说，同一本《论语》，“有读了全然无事者，有读了后其中得一二句喜者，有读了后直有不知手之舞之足之蹈之者”。所谓得一二句喜者，也是各人不同，有人喜欢这句，有人喜欢那句，这就是欣赏艺术所受观者、听者、读者灵性及学问上之限制。同一处夕阳美景，一人看来欢天喜地，乐不可支，另一人看来，却是一个锁保险柜回家的暗示。

人生本来是有笑与泪的，所要紧的是看因何而流涕。有狂喜之泪，有沮丧之泪，有生离死别之泪，有骨肉团圆之泪，有怀才不遇之泪，有游子思家之泪，有弃妇望夫之泪，有良友重逢之泪，有良辰美景之泪，有花朝月夕之泪。似是谁要哭，听他哭，因为我们本来是有情动物，偶然心动，落一滴同情之泪，或怜爱之泪，或惊喜之泪，于他是有益的。

（**一剪梅**摘自长江文艺出版社《林语堂散文精选》一书，**连培伟**图）

在美国卖古董

◉盛　林

破钢琴难卖

我妈和我姐要来美国，丈夫菲里普特地买了台新冰箱。冰箱进门后没地方放，我们俩看来看去，看到那架破钢琴。钢琴的位置很好，正好可以摆一台新冰箱。

新冰箱安营扎寨了，破钢琴怎么办？菲里普说："卖，500块钱卖掉。"

这架钢琴虽然不中用，却是家里最像古董的古董。于是，我们跑去古董店兜售我们的钢琴。没想到，跑一家失败一家。

跑到最后一家古董店，店主一听我们要卖钢琴，就摆出一张苦瓜脸，领我们到一架钢琴前，郁闷地说："这架钢琴卖50块，卖了4年没人要。"

菲里普一咬牙："这样吧，我们的钢琴不要钱，送给你吧，你帮我运走就行。"

那店主瞪大眼睛："运费就要80块呢，要不，这台我免费送给你，你运走。"

他这话一出口，菲里普拉上我就跑。

我真是没想到，美丽高雅的钢琴白送都没人要。怎么办呢，钢琴还堵在家里，卖不掉也送不掉。我妈和我姐快要到了，菲里普只好把钢琴挂到网上，讲清楚是白送的。"送"了好几天，无人问津。我灵机一动，说卖100块钱吧，白送没人要，卖100块钱，说不定有人要呢。



这个办法果然很灵，不到3天，有人打电话来了，这个人名叫杰西。

杰西说，他想要这架钢琴，不过他没钱，能不能用相当于100块钱的古董换。他的古董是一只旧电锯。

菲里普当即答应。他很高兴，钢琴有人要了还多了一件古董。

那天，杰西来拿钢琴，他一到就开始拆钢琴。菲里普很奇怪，问他为什么把钢琴拆了，杰西说，整个钢琴对他来说是没有用的，他要的是钢琴的零件，零件越旧越好。比如，这架1900年的钢琴，木头很考究，拆下来加工成砧板，卖100块钱一块，这架钢琴的木板至少能做10块砧板。琴键也是好东西，镶在表面的是象牙，取下来可以做首饰，比如项链、手链、耳环。

杰西乐滋滋地说："现在呀，这样的真象牙首饰去哪儿都找不到。"

我问他："杰西，你怎么知道这是真象牙呢？"

他神气活现地说："1900年以前的钢琴用的全是真象牙，之后的就难说了。我只收1900年以前的钢琴。"

菲里普也问了句："杰西，你怎么知道这是1900年的钢琴？"

杰西说："琴的挡板后面烙着'1900'字样，看不见，得用手摸。这是老钢琴的特性，也是懂行人的秘密。"菲里普不信，打开手电，果然看到杰西说的那个地方清清楚楚地烙着"1900"。

杰西开心地说："这样的钢琴，10来年没遇到过了，谢谢你们。"

杰西继续拆，拆得神采飞扬。我

的肠子都悔青了，但后悔已来不及。

不过杰西还算爽快，临走时给我们留下一条带象牙的琴键，对菲里普说：“给你老婆做个项链吧。”当然，他没忘记他的承诺，把一只破电锯送给菲里普，然后开车载着一车珍贵的碎片走了。菲里普抱着电锯，待了很长时间，咬牙切齿地说：“林，我们去古董店把那架放了4年的钢琴买回来。”

我们最终还是没去古董店，因为我们想通了，要那么多砧板和象牙首饰干吗？它们又不能吃。卖掉？我们要那么多钱干吗？死了又带不走，省省力吧。

我的画成了古董

杰妮在镇上开了一家咖啡店和一家古董店。我和杰妮是在我的画展上认识的。

有一天，杰妮打电话来，说：“林，我想在我的古董店卖你的画，卖掉一张，你付我10%的佣金就行。”天哪，我要卖画啦，不是在做梦吧？

奇怪的是，为什么杰妮要把我的画挂在古董店卖，而不挂在咖啡店卖？菲里普是这样推理的：古董店只卖古董，中国是个古国，中国画就是古画，古画放在古董店卖，没有比这更顺理成章、天经地义的了。

我不知道杰妮是不是这样想的，我觉得菲里普的推理很有道理，古董店卖中国画就是卖古董，那么，我的画就是古董。这是一件很严肃的事，一不小心，我成了炮制古董的人。

好，卖古董。说干就干，我们夫妻一起把画运到杰妮的古董店。

我的画中有花鸟虫鱼，也有古代美女。说实话，我没学过仕女图，我画的美女全是自己看书学、上网学，瞎胡闹学来的，所以，画出来三分像人七分像鬼，应该叫“鬼美人”。反正我的房间是不敢挂的，全送给菲里普，他拿去挂在办公室了。

画挂进古董店后没几天，杰妮打电话来了，说画卖掉了两张，每张150块，共300块，快来拿钱。我和菲里普冲进杰妮的古董店，瞪眼一看，卖掉的是两张“鬼美人”。

仔细想想，买我画的人很奇怪，我挂了那么多画，他咋就喜欢“鬼美人”。然而，奇怪的事发生了——后来，我把画挂到咖啡店、理发店、汉堡店，卖掉的一律是“鬼美人”。

我认真涂出来的荷叶，再怎么着也是拜师学过的，是我“涂鸦”中涂得最好看的，怎么就没人买？菲里普是这样安慰我的：“亲爱的，我认为你的画都很好。当然，如果你在墨团上多加点红红绿绿蓝蓝，一定会全卖掉。”他称我的水墨画是墨团。

我终于明白了，美国人喜欢红红绿绿蓝蓝，我画的“鬼美人”全是红红绿绿蓝蓝的。难怪我的水墨画，不，我的墨团没人喜欢，谁花钱来买墨团呀。关键是，中国画中的美女都是古代美女，古代美女就是古董，人家是冲着古董来的。

我画古董，还贩古董，我这个古董贩子，牛吧？

（**晴　宇**摘自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奇怪的美国人》一书，**尹成伟**图）

什么是时尚

◉罗振宇



最近我看到一张截图，是一个美国人在社交网络上讲美国各个城市时尚的区别。

他说，在旧金山，你的穿着很时尚意味着什么？意味着你告诉所有人：“看我，看上去我没有钱，但是我有。”想想乔布斯开发布会要穿T恤衫、牛仔裤，看起来不值钱，其实非常贵。

到了纽约，穿着时尚意味着什么？正好反过来，意味着告诉所有人：“看我，看上去我很有钱，但是我没有。”对，在纽约，人人都想让别人觉得自己是社会名流。

到了洛杉矶，那是电影明星、娱乐大腕扎堆的地方，时尚意味着啥？是在告诉所有人：“看我，如果我有钱，我就有本事把你搞得一头雾水。”

所以你看，不管各地的时尚有什么区别，有的向上装，有的向下装，有的旁逸斜出，但是本质都一样：时尚不是把人变得更好，而是把自己装扮成自己不是的那个人。

（**水云间**摘自微信公众号“罗辑思维”，**狄　萱**图）



穿着草绿色晚礼服的维多利亚女王

有毒的时尚

◉杨建伟

加布里埃·可可·香奈儿不喜欢绿色。这位时尚女王对绿色的厌恶一部分或许来自迷信：在当时，绿色总是与坏运气联系在一起。但更有可能的是，历史上，绿色是有毒的。

1861 年 11 月 20 日，英国女工玛蒂尔达·斯科蒂勒死于“意外”中毒。据记载，“她死状凄惨，呕绿水，眼白发绿”，临死前“看到的所有东西都是绿的”，每隔几分钟身体就会剧烈抽搐。斯科蒂勒死后，解剖师确认其指甲已变成深绿色，有毒的砷已经进入她的胃部、肝脏及肺部。这种化学元素正是造成她死亡的罪魁祸首，也是当时给衣物等染上绿色的必备染料。斯科蒂勒生前工作时，将含有砷的绿色粉末撒在人造树叶上，不知不觉将它吸入身体。随后，这些头饰将被装饰在女性的头上，成为时尚的一部分。

“作为可怜的牺牲品，年轻的女孩用生命换取的，不过是女性对时尚的追求和喜爱。”斯坦福大学博士艾莉森·马修斯·戴维为斯科蒂勒感到愤愤不平。在她撰写的《时尚的受害者》一书中，斯科蒂勒只是 19 世纪以来无数时尚的牺牲者中的一员。在时尚背后，人们从头到脚都陷入了“美丽的陷阱”：时尚的历史，是有毒的。

美丽有毒

“它鲜亮、纯粹，特别吸引眼球，不论白天还是夜晚，只要有光，就会闪现迷人的流光。”1778 年，药物化学家卡尔·威尔海姆·舍勒发明了亚砷酸铜，被人们称为“舍勒绿”。这种化工颜料漂亮、便宜，使用方便，一出现就成了时尚界的宠儿。女性用绿色把自己从头到脚武装起来：披肩、扇子、手套、鞋履等。就连当时的维多利亚女王都倾心于它。在一幅肖像画中，她穿着一件草绿色的晚礼服，直视前方。

维多利亚女王打扮得美丽大方，却没有发现身上那件晚礼服是有毒的。早在 19 世纪初绿色染料盛行时，人们就能相对轻松地检测出布料中砷的存在。A.W. 霍夫曼博士在《泰晤士报》上发表了《死亡之舞》，指出平均每一件头饰中含有的砷元素足以毒死 20 人。更可怕的是，一条长 18 米的晚礼服中，可能含有 58 克砷——仅仅 0.26 克到 0.32 克砷就能让成年人中毒身亡。但在数不尽的宴会上，一身绿衣的女子还是随处可见。这些人被《英国医学期刊》讽刺为“蛇蝎美人”：“她的确穿着含有剧毒的裙子，在一间 6 平方米的舞厅里，足以放倒所有的倾慕者。”

有毒的不只是绿色染料。1904 年 3 月，一个 22 岁的男性销售员把一双棕色美式男鞋染成了黑色，随后去参加舞会。由于心急，他未等鞋子干透就把它穿上脚，黑色的染料沾在了双脚上。当舞会结束后，他感到头晕，且开始呕吐，朋友们都以为他只是喝醉了，却没想到 4 小时后他就毒发身亡。工业健康专家艾莉丝·汉密尔顿发现，染鞋子的“阿尼林”染色剂中含有硝基苯，渗透进身体后其毒性被酒精催化，“调出了一杯索命的化学鸡尾酒”。无独有偶，早在 19 世纪，含有硝基苯的红色、橙色等染色剂也导致了许多中毒、死亡事件，亮丽的颜色在某种程度上成了死神的镰刀。

1900 年，美国幽默杂志《泼克》刊载了一



《拖细菌长裙》

幅名为《拖细菌长裙》的漫画，一个侍女一脸嫌恶地提起女主人的长裙进行打扫，飞扬的尘土中出现了“细菌”“微生物”“伤寒”“肺结核”“流感”5个词，裙摆下拿着镰刀的死神缓缓升起，一旁还有两个天真可爱的小孩无辜地注视着这一切。这幅漫画绝妙地讽刺了当时拖尾裙的盛行所带来的公共卫生问题。19世纪的街道上满是狗屎、马粪和行人的痰，充斥着各种细菌，当女性穿着时髦的拖尾裙走过大街时，也把疾病带回了家。

受害者，女性

1908年10月7日，莱特兄弟在法国进行飞机试飞时，邀请了一位女性，哈特·欧·伯格。作为第一位乘坐飞机的女性，哈特在穿着上不仅要优雅，也要适应飞行的环境。于是她便将膝盖以下的部位紧紧勒住，防止飞机飞行时裙子卡住零件。这一举措被设计师保罗·波烈看到，以此为灵感设计了风靡一时的“霍布裙”，裙子紧紧贴合女性双腿，一直延伸到脚踝处，以致人们穿上它时只能小步走路。

不过，霍布裙作为时尚宠儿的生命只有短短4年。从1910年至1914年，一方面，它风光无限，出现在无数女性的衣橱中，一方面又持续地遭到攻击，很多人希望它能从女性的身上“退场”。反对者们的第一个理由便是安全问题。身着霍布裙的女性时常被死神“眷顾”。1910年9月，一匹脱缰的赛马在巴黎附近的尚蒂伊马场狂奔，冲进人群。其中，一名身着霍布裙的女士由于裙子太紧而动弹不得，倒在了马蹄之下，最终因头骨骨裂而死。

霍布裙不友好的设计引发了许多安全事故，但它的问题不止于此。1910年，正是美国等国家女性要求投票权的时期，在这一时期的女权主义者看来，霍布裙限制了女性的自由活动，是一副时尚的“脚铐”。作家夏洛特·珀金斯·吉尔曼就曾撰文严厉控诉过霍布裙：“穿裙子的女性身体受限，不可能像男性那样做出精确的动作。小碎步看似是‘女性化’的表现，其实不过是‘裙装化’——它与性感没有一丝关系。”《纽约时报》更为犀利：“如果女性希望竞选总统，她们得能一步跨上摩托；如果她们希望从法律上获得完全的自由，她们一定不能被‘脚铐’束缚。”

霍布裙甚至成为女性的一种物化标志。在一幅名为《它赢得了奖品》的插画上，一名身着霍布裙的女子与一只宠物犬站在一起，她与小狗的姿势相似，弓着身子做出被驯服的姿态。这个画面似乎在说：霍布裙代表的性感，使女性沦为男性眼中如宠物般的玩物。

历史上，曾专门“瞄准”女性的时尚杀器不只有霍布裙。19世纪中期，社会步入大工业机器时代，一种近似圆形的裙箍开始从贵族走



《伦敦新闻》的一张插画中，女性穿霍布裙套装赛跑



爱玛·丽弗瑞火灾事故图

向平民。这种裙子以精纺棉为主要面料，轻巧美丽，却极其易燃，时常引起火灾事故。尤其在芭蕾剧院，为了表演效果，女演员们不得不穿上裙箍式样的芭蕾舞裙。据记载，在1797年至1897年的100年间，全世界约有1万人葬身于剧院的大火中，其中大部分是由芭蕾舞裙燃烧引起的火灾。最为著名的一次大火可能是1862年，芭蕾舞演员爱玛·丽弗瑞的“赴死”。在舞剧《波尔提契的哑女》的彩排现场，汽灯直射到正在休息的爱玛的舞裙上，过高的温度点燃裙子，火一下子蹿起四五米高，爱玛成了一根火柱。她像代表作《蝴蝶》里的蝴蝶一样，扑火而去了。

“‘时尚’二字从未挣脱性别差异的紧箍咒……就现代社会而言，社会科学调研的重点，应该更多地放在那些至今仍被要求穿着时尚的群体，即女性身上。”艾莉森·马修斯·戴维强调，即使从古至今，因时尚而受害的男性数不胜数，但女性受害者更多。

不平等的危险

“额头上长满疹子，里面全是脓，而部肿了一圈，眼睛都睁不开。”这是19世纪，一个年轻的波兰男子因长期佩戴男士礼帽而患上皮肤病的情形。当时，这被认为是帽子内层使用的有毒染色剂所致。他也不是个例，一些人也深受帽子毒素的困扰，但“毒礼帽”的毒，更多是“射”向制帽工人的。

男士礼帽盛行一时。它可以保暖、防雨，不过更重要的是，在19世纪，男士出门如果不戴礼帽，会被视为无礼之举。为了时尚，人们似乎忽视了工人制作它时受到的危害。为了把一缕缕的皮草编成长长的纤维，制帽匠需要把动物的皮毛剥掉，然后“制毡”：用摩擦、压力、化工品及热力等综合手段，将动物的毛发拧在一起。在这个过程中，人们通常会把水银刷在皮毛上，以此来软化毛发中的蛋白质，并将皮草变成橘红色。

巴黎圣路易斯医院的蜡像博物馆里陈列着一只25岁男性的手部模型，手的主人是一个19世纪60年代的制帽匠。他“手”上的指甲已经变成黑色，且轻微膨胀。这在制帽匠中已成为常态，伴随他们的常见职业病还有肺病，而这些病症都归结于制帽时所需的有毒化学物——水银。作为最危险的化学物质之一，水银不仅毒性巨大，还能轻易被吸入肺部，进入皮肤或停留在胃部。在伦敦维多利亚与艾伯特博物馆里，经过近200年的时间，馆里收藏的许多帽子仍有水银残留。

含砷的绿色染料也有毒，它首先毒害的是染料作坊里的工人。给布料染色的男性工人小便时，手上的砷接触皮肤会引发感染，带来痛苦的灼烧感，大腿内侧病变腐坏，像得了梅毒一样，且至少需要在医院里躺6个月才能痊



里昂帽子博物馆收藏的画作《漂洗工和制板工》

意林



惠施的大葫芦

◉蔡志忠

惠施是庄子的老朋友。

惠施说："魏王给了我一些大葫芦的种子，我把它种了，结的葫芦极大，有五石的容量。可是它不够坚固，用来盛水，一拿起来就破了。切成两个瓢又太大，无处可容。因此，这葫芦虽然大，却大得无用，我就把它打破了。"

庄子说："可惜啊！你竟不会用大的东西，这个葫芦这么大，你何不做一个网子把它套起来。然后把它绑在腰上作为腰舟，使你在水中载浮载沉，这不是很愉快吗？"

有用和无用是相对的，惠施认为水只能装在葫芦里面，其实水也可以在外面。一种想法行不通之后，再变通另一种便显出了妙用，这叫作无用之用。

（**程明明**摘自现代出版社《自然箫声的微笑：〈庄子〉解密》一书）

过程与目的

◉刘 墉

我有个学艺术的朋友，画一张素描往往要花上两个月的时间，但是画好之后就扔在地上不要了。我问他为什么不重视已经完成的作品，他说因为素描对于他只是过程，不是目的，他的目的在于打好素描基础，以完成更高水平的艺术创作。

确实如此，在我们求学的过程中，眼光要放得远，对于眼前成就的过度眷恋，只可能成为我们人生旅途中不必要的包袱，影响我们前进的脚步。

（**张秋伟**摘自漓江出版社《心灵的四季》一书）

最想不到的地方

◉〔印度〕安东尼·德·梅勒

◎夏建清 译

大师的一生被人们视作传奇，据说，连上帝都曾经屈尊向他讨教过。上帝说："我想与人类玩捉迷藏的游戏，问过天使，藏在哪里最好，有天使说藏在海洋的最深处，有天使说藏在高山的最顶端，有天使说藏在月亮的背面，还有天使说藏在遥远的星星上。你对此有何建议呢？"

大师说："藏在人类的心里，那可是人类最想不到的地方。"

（**若 子**摘自新浪网译者的博客）

动手重要

◉戴逸如

南希·黑尔说："我想对年轻人说，动手作一幅画比收集一百幅画更为重要。我还想说，只有当你能真正画上几幅画时，才有可能以严肃的态度来收藏画。"

牛博士说："你也要敲敲老收藏家们的脑袋瓜子呀，他们有几个真正动手画过呢？"

（**聂 勇**摘自《今晚报》2019年11月20日）

我从未感到孤独

◉〔瑞典〕艾克瑟·林登

◎马学燕 译

有人认为乡村生活寂寞难耐，我却从未感到孤独，我的羊儿一直陪伴着我。你的生活环境是否具有社会性也许并不取决于你的社交频率，而是取决于你与谁为伍：你们是否同声相应、同气相求；你们是否能相互影响、相互渗透。若论人际往来，其实乡村和城市没有多少差别。何况只有在乡下，我才能与羊群为伴。

（**夕梦若林**摘自百花洲文艺出版社《我的牧羊日记》一书）

愈；而将染色后的布料进行加工的女工，吸入砷后普遍出现腹泻、贫血、头痛等症状，甚至死亡。好在随着工人死亡案例增多，法国、德国等国家禁止各行业使用含砷的绿色染料，但在英国等国家，直到1860年后——淡紫、洋红等颜色取代绿色成为时尚新宠，绿色染料才开始退出历史舞台。

艾莉森笔下那些有毒的时尚单品，一面美丽，一面危险。"它们曾陪伴主人一世，毒素已深入每一根纤维……时尚的生命很短，毒素的生命很长。"

（**梁衍军**摘自《看天下》2019年第32期）

不要成为全才

◉〔德〕罗尔夫·多贝里
◎杨耘硕　译

假如你是当代的平面设计师、飞行员、心脏外科医生或人事主管，那么你对自己的职业领域了解多少？答案是：很多。你的大脑里充满了专业领域的内容。即便处于事业的起步阶段，你也很有可能比自己的前辈知道得更多。飞行员不再仅仅需要掌握空气动力学知识和一系列模拟仪器，他们每年都要面对新出现的技术和航空规则，这些都是他们必须要熟悉的。作为平面设计师，你不仅要熟悉图像处理软件和专业排版设计软件，还要纵览最近 50 年的广告美学理论，否则便会在设计时出现炒冷饭的情况，甚至完全跟不上时代的步伐。每年都会有新软件跻身市场，这些软件当然也会出现在你的设计工作中。同样，客户的要求也会水涨船高，视频制作、社交媒体技术，以及虚拟现实技术等都可能被涉及。

在你的专业领域之外呢？同该领域的前辈相比，你所知道的是多还是少呢？我的答案是：更少。难道不是吗？每个人的脑容量都是有限的，我们往里填充的专业知识越多，留给常识的空间就越少。也许你现在正在愤怒地抗议：我怎么会是个一招吃遍天下的人？没有人想成为那样的人，我们宁愿称自己为全才、主管或纽带，并滔滔不绝地谈论自己的工作范围有多广，客户组合如何多样化，每一个新项目多么令人兴奋。我们觉得自己是那个能统领一切的人，而不是一个视野狭窄的专家。

然而，一旦将目光投向那些数不尽的专业领域，从计算机芯片设计到可可豆贸易，我们貌似广博的知识会瞬间缩水，缩到像火柴盒一样小。你的知识会越积越多，但范围会越来越狭窄。换句话说，随着专业知识的逐渐增加，我们对其他领域会越来越无知。为了生存，我们必须依赖专注于自己狭小领域的其他工作者，而这些专家反过来也要依赖其他专家。难道你能靠一己之力就快速拼凑出一部新手机吗？

石器时代的人只有作为全才才能生存，专家是活不下来的。然而在五千年后的今天，情况却恰恰相反：人们只有作为专家才能生存下来，全才反而没有机会。许多最后的“全才”，正目睹着自己手艺的价值是如何经历断崖式下跌的。通识教育价值流失的速度快到令人震惊。

从进化的角度来看，也就是一眨眼的工夫。所以即使到了今天，身处小领域中的我们依然会对此感到不自在。作为



小于一

◉〔美〕约瑟夫·布罗茨基 ◎黄灿然 译

我猜想，在那个起初很小、后来变大的躯壳里总有一个“我”，而在它的四周发生着“一切”。那躯壳之中被称为“我”的整体从未改变，也从未停止观察外面发生的一切。我并不试图暗示，那躯壳中有的是珍珠。我想说的是，时间的流逝对整体并无多大影响。考试得了低分，操作铣床，在课堂上讲解卡利马科斯，这一切在实质上并无差异。正是这一点使得一个人在长大时，在发现自己面临一个成年人必须做的工作时，仍感到有些吃惊。一个孩子对父母管束的反感与一个成年人面对责任的恐慌具有同样的性质。一个人既不是孩子也不是成人，一个人也许是小于“一”的。

（**小　花**摘自浙江文艺出版社《小于一》一书，**韦尔乔**图）



某个领域的专家，我们常常会觉得自己脆弱、不完整、易受打击。例如，话务中心经理也许会为自己的职业身份感到自豪，但同时也会因为仅仅从事这一份职业而感到惭愧，甚至羞耻。他认为，自己有必要为专业领域之外的、自己不理解的知识而道歉，然而这却是世间再正常不过的事情。

我们应当停止对全才的吹捧。从五千年前开始，专业化便成为通向职业成就和社会繁荣的唯一途径。在这五千年间，地球上发生了两件令人始料未及的事。

首先，全球化融合了过去由于地域原因而难以碰面的专家。两个相邻城市的男高音，在全球化以前都拿着国家的俸禄，也从来没有互相妨碍。由于唱片的出现，他们突然发现身处同一领域的彼此，与此同时，这个世界也不再需要一万个男高音，有三个就足够了。“胜者为王”效应导致明显的收入不均，少数的胜利者占据了几乎整个市场，而其他绝大多数人则在该领域的边缘苦苦挣扎。

其次，专业领域开始不断细化，出现二级领域、三级领域等，领域的数量如爆炸般增长。过去身处同一领域但不在同一地区的专家，现在已经在全球范围内被整合，但他们此时已属于不同的领域。虽然领域内的竞争激烈，但领域的数量却极为庞大。凯文·凯利曾说过：“赢家的数量是无限的。只要别去参加属于他人的比赛，你就能成为赢家。”

这对你我而言意味着什么？

第一，我们对自己专业的研究还没有做到极致，所以当别人超越我们时，我们会感到惊讶。举个例子：医院放射科的医生，如今只有成为某一放射领域的专家（比如核放射专科医师、介入放射专科医师、神经放射专科医师等）才会有价值。所以，你不仅要坚守自己的领域，还需要问问自己：我的领域究竟是什么？当然，这并不意味着你不能偶尔把头伸出井口——你可以通过将自己的领域同其他领域进行对比，来获得更多有益的东西。但在比较过程中，请永远不要忽视自己的领域。

第二，只有成为该领域在全球范围内最优秀的人，“胜者为王”效应才能帮助你。如果不是这样，你就必须进一步专攻。如果你想成为胜利者，那你就必须参加属于自己的比赛。

第三，不要为了改善职业前景而去囤积各个领域的知识。从经济学的角度来看，这不会让你变得更加强大。时至今日，通识教育只有作为爱好时才有意义。所以，如果你真的对通识感兴趣，不妨静下心来读一本关于石器时代的书，但千万不要让自己变成石器时代的“全才”。

（**若　子**摘自中信出版集团《清醒思考的策略》一书，**黎　青**图）



◉王梦影

爸爸不上班

瑞信研究院发布的《2015全球财富报告》显示，在中国，拥有35万至350万元人民币财富的成年人达1.09亿人，占全国成年人口的11%。在这个收入区间里，中国的人数比世界上任何一个国家的都多。

这一群体对教育分工持有全新的态度，甚至不再拘泥于“男主外，女主内”的传统家庭模式。2016年，艾瑞咨询调查了1015位家庭年收入在30万至50万元人民币的家长。他们之中，父母共同负责教育、母亲负责教育、父亲负责教育的比例分别是27.3%、42.7%、30%，几乎呈三足鼎立之势。

一

上海松江，女作家毛利和她的丈夫陈华椋达成了“爸爸回家”协议。那是2018年的一个周末，夫妻俩相对坐着，一人一台电脑工作，有一搭没一搭地说着话。毛利刚刚把一本书的版权卖掉，收入100万元，“有底气过一点自己想要的生活”。她提议，不如丈夫辞掉工作，回家全职带小孩。

陈华椋不假思索地说“好”。他以为那是一个玩笑。毕竟，“哪对夫妻平时不开开辞职的玩笑”。毛利又问了一遍。陈华椋从屏幕前抬起头。他大学毕业后在一家贸易公司工作，长期与妻子分隔两地，每月只有几天能回到上海的家中。儿子艾文在手机那头长大，还有一年就要升入小学。父子俩几乎天天都要视频通话。其实哪有那么多话可聊，小男孩低头玩着玩具，间或蹦两句见闻，陈华椋就看着他玩儿。

陈华椋一直觉得自己有损失。岳母和妻子合力带娃，他只知辛苦，却不知道究竟是怎样的辛苦。“那些辛苦本该也是属于我的。”他说，“虽然是辛苦，但没有经历，人生也不完整。”

他想了一会儿，最多一分钟，然后又说了一遍：“好啊。”第二天，他坐高铁回到公司，递交了辞职申请。

毛利依据陈华椋上一份工作的薪资水平，给他开出每月两万元的全职爸爸“工资”，有需求可以申请追加预算。她觉得这很划算，100万元至少可以发上3年。这些钱将保障家庭的日常开销、儿子的玩具和练习本，以及丈夫的劳动付出。

当陈华椋忙前忙后时，她心安理得地窝在一个角落写稿不去帮忙。她如今处在传统故事里丈夫的位置，但她不想像他们一样，所以“工资”得发多一点儿。她曾在自己的文章里多次讽刺过他们：宣称养着全家，其实妻子劳动折算的市场价值远远高于他们的供给——“算盘也打得太精了一点儿”。

她觉得，有些人可能天生不适合育儿，比如自己，不如让适合的人去做合适的事。一个家里，“有人出钱，有人出

力，没有输赢”。

二

陈华椋职务里最重大的一项任务，是筹备艾文进入小学。夫妻俩希望艾文能进入国际学校。踏入校门的流程和应届生找工作差不多：准备简历，资料初筛，笔试，面试，不仅面试学生，还要考家长。陈华椋也像所有求职期的大学生一样，关注了20多个学校的微信公众号，以便随时获取信息。

艾文被套入崭新挺括的毛呢三件套西装，拍摄了人生第一张简历照片。陈华椋花费一晚写了800字阐述儿子优点的简历，这让作家妻子都自叹不如。在毛利眼中，小孩子有时十分难缠，可以为获得一颗糖手段频出，且十分擅长与家长理论。对此，陈华椋写道：“最宝贵的是，他经常能指出长辈的一些错误……我们用这种方式共同进步。”

“我这样写，是因为我真的是这样看他的呀。”陈华椋说。

艾文不爱背古诗，也尚未在数学或写作上展现出什么异于常人的天赋。他迷恋了一阵葫芦丝，坚持天天练习。还有一段时间，陈华椋沉迷于高尔夫少年英才的美梦，向毛利申请了两万元，给儿子报名参加了两轮相关课程，成功让儿子学会了挥杆。

小男孩的精力主要贡献给了发呆、捡贝壳，坚持在每一趟旅行里去遍能去的海滩。他的热爱大多与升学无关，包括爱一切虫子。陈华椋为这份热爱骄傲：“你知道蜗牛的眼睛长在哪里吗？我儿子知道，他观察得很仔细，画得也很清晰，就在较长的那对触角的顶端。”

但他还需要说服学校理解儿子的可贵之处。国际学校会定期举办校园宣讲，类似公司招聘开宣讲会。最忙的时候，陈华椋一周要跑一家学校，参观一下校园，听一听办学理念，顺便分析揣测哪些特质能获得主考官的喜爱。

有一次，一位校长的演讲让他心潮起伏得几乎要大声叫好，关键词包括“个性”“关怀”“身心发展”。演讲结束，家长将负责招生的老师团团围住，老师开门见山：“数学什么基础？英文达到什么水平了？练过钢琴吗？”

更难熬的是面试。孩子们被领去一间大教室，家长则在另一间。孩子们在休息时间能看动画、吃零食，一切都安排得像一场游戏。而家长听着音乐声和笑声传过来，极力辨认着自家小孩的声音。除了熟人能简单聊几句，他们全程沉默，人们都盯着挂钟。陈华椋心中有两个词轮番闪现：成功、淘汰。

似乎有一整个新兴群体都在为孩子而奔忙。艾瑞咨询2016年的调查显示，他们都生活在一二线城市，超过九成拥有本科及以上学历，一半以上是中高管理层及专业人士。这些家庭里，超过一半的子女在上课外辅导班，其中有78.9%的人在子女课外学习上投入万元以上，而95.7%的人希望子女能接受“个性化教育”。

三

《爱、金钱与孩子》一书中说：调查数据显示，相对于极高收入和低收入群体，中产阶级更倾向于“鸡娃”，即给孩子“打鸡血”，设定较高的培养目标。这可能是因为，中产阶级通过教育深造获得了社会资源，他们相信奋斗，又深感不安，害怕孩子会失去他们努力得来的一切。

这个观点也让毛利印象深刻。可能因为类似的不安定感，在艾文求学的道路上，她在两种心情间反复横跳。和某个家长聊了两句，她深感耽误了小孩，要赶紧抓紧学习。过两天翻了几本书，她又恢复了“佛系”心态，要让孩子有做孩子的权利。“做父母，很多时候要在很久之后，才能判断自己当时做得对不对。”

丈夫陈华椋从未陷入过这种摇摆。“可能她是写书的，比较细腻。”陈华椋说。

四

21世纪家庭关系研究中著述最多的理论之一是父亲在位理论。研究指出，高质量的父亲在位，涉及与孩子的情感、表达、教育指导、身体互动等一系列方面，通常还与妻子和其他家庭成员有着良性关系。一个优秀的父亲，面对问题要一马当先（before the other），触手可及（at hand），总是在场（in attendance），且能起到实际作用（his existence）。

如果陈华椋正走在通往这些优秀品质的路上，那么搬家



心 锚

◉严 明

南非一个出租车司机20多年来一直在找一首中文歌。只要他的车载到中国乘客，他就会试探地问询，然后把记忆中的曲调哼一哼，让中国人辨听，以求歌名。所有中国乘客听了他那莫名其妙的哼唱后，给出的答案都是摇头说抱歉。

直到这一天，有两位来自台湾的青年男女搭乘他的车，黑人男子又哼起那首歌。女乘客隐约觉得自己知道，她掏出手机，在网上查找出一首歌的视频，交给司机。

“乌溜溜的黑眼珠和你的笑脸，怎么也难忘记你……”那是罗大佑的《恋曲1990》！

黑人司机激动坏了！开始跟着哼唱，最后把车停到路边，找出连接线，把手机接到车载播放器听歌，直至泪目……黑人司机说出了原因：这是妈妈最喜欢的歌。他很小的时候在老家，妈妈常带他去一家中国人开的店铺玩，店里经常播放这首歌。这首歌成了妈妈的最爱，妈妈也经常在家中唱给他听。后来，妈妈去世了，他长大后来到南非开出租车。小时候经常听妈妈唱的这首歌成了他思念母亲时的一种寄托。

黑人司机晃着头跟着音乐含糊唱到末尾“永远无怨的，是我的双眼……”想必他根本不知道这是什么意思，但我想说，那音乐一定跟他当时的眼神特别配，配得上他这么多年的找寻和想念。

这些歌，是音乐家在时空里用爱设置的链接，是他们悄悄植下的心锚，也是我们不能抵抗的埋伏。

（**梧桐夜语**摘自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长皱了的小孩》一书）

可以算作一座里程碑。搬家前夜，他一个人躺在新家里，激动得一夜未眠。

他们一家搬离了与岳父母同住的郊区大房子，住进了一套小公寓——租的。在原来的房子，做儿女的职责是接受无穷无尽的馈赠。

房子位于松江区——上海之根。毛利的邻居里，女孩从临近大学拿到文凭，通常会在本地小伙子中挑选一番，比对过双方手上的房本、车本，然后相夫教子。毛利是个不太一样的本地女孩。她身高超过1.7米，短发，站起来很有气势。她嫁给了一个福建男人，现在还给他开工资。

福建男人陈华椋搬入新家后，终于可以实施一直令他心痒的一项工程：教儿子洗澡。艾文惧怕莲蓬头洒下来的水，于是陈华椋建议他佩戴护目镜进浴室。他护卫在旁。

他们保持着随时会翻船的友谊。陈华椋愿意陪儿子在海滩挖上几个小时的沙子，也最懂他的心思。艾文使尽手段买了好几盒鲜肉月饼，只咬了两口就放在一边，只有陈华椋看出他是要用月饼盒子做纸船。

辅导作业时，陈华椋不得不一再控制自己的脾气。丈母娘探视时赶上，在旁假装经过好几个来回，战战兢兢地问女儿：“是不是太凶了？”毛利亲自上场试过一次，在儿子第20次用橡皮擦掉没错的地方时，她破口大吼。陈华椋幽幽地说：“其实我每次都能忍到第50次。”

他没忘记自己“员工”的身份。每天夜里儿子睡着，他会回顾一下这一天的工作。如果儿子哭着说“我再也不和爸爸做朋友了”，那么这是客户的负面反馈，他会反思一下自己是否该有所改进。

他始终没和在福建老家的父亲细致讨论过自己全职爸爸的身份。他知道老父亲并不支持。

2019年4月，艾文被一所不错的国际学校录取了。促使陈华椋做全职爸爸的最大任务完成，他还想继续做下去。

闲暇时，他和同住上海的几个全职爸爸有规律地聚餐。席上几乎都是外国面孔。大家聊足球、明星，不聊小孩。小孩已经占据生活太多了，况且，男人聚会，聊天本来就是酒菜的陪衬。

（**杨贺勤**摘自《中国青年报》2019年11月27日，本刊节选，**辛 刚**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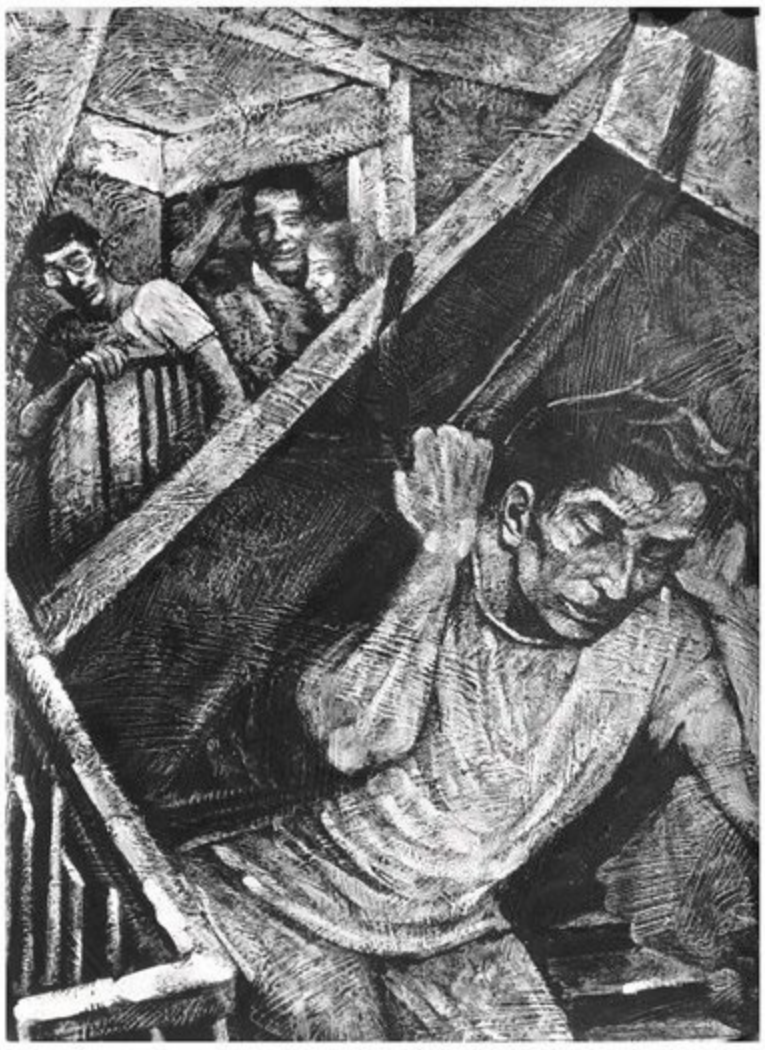

搬家记

◉华明玥

电话预约时，听到薛师傅的声气之壮，就定了由他来替我们搬家。见了真人，才知听声音辨人的高矮强弱是不科学的：预想中有1.8米的薛师傅只有1.65米左右，长得精瘦。他的搬家公司只有4个人——他老婆，他的高个子雇工，还有一位被晒得脸上有白框印的眼镜小子。薛师傅吩咐说，过重的东西别往眼镜小子背上招呼："他是我儿子，过了这个暑假升大二，这是他第一回给我帮工。"

我们就笑，说最重最高大的柜子，当然给他的高个子雇工。薛师傅忙说："最高的衣柜要往我和我老婆背上招呼，大个子不如我们小个子底盘扎实。还有，你们这种老楼，楼层高度紧卡着2.6米，高个子背大柜，半道上会被上面的楼梯面卡着，切记！"

他本人一看就是干熟了这一行的，片刻不离手的是一条又长又宽的布带子和一卷宽胶带。他一进来就撕胶带，把衣柜的门上下固定住。37摄氏度的天，汗马上涌了出来，但背着柜子的人绝不会腾出手来拭汗，因为那么沉重高耸的实木衣柜，好不容易与身体贴合到位，抬手一擦汗，重心一错位，就有可能出岔子。因此，薛师傅事先跟儿子叮嘱道："干咱这一行，讲究的是一鼓作气，再重再难，都不能半途撂下来歇气。这是保证家什的安全，也是保证自己的安全。"

下一趟就是薛师傅驮着实木书柜下楼，儿子背着书桌迟一步下楼。当父亲的一面留神脚下，一面抬眼看儿子的一举一动，还能开腔指点："马上就要转弯了，再弯点腰，记着手要在腰眼上抵一把；转过弯来，千万别把重量放在脖子上，要往下一点，放在脖子和肩膀连着的那条筋肉上，对了对了，这下出气匀了吧。"

等到了楼下，卸下重家什，我才敢笑他："薛师傅，你竟然让大学生来干这个，你老婆也舍得？"薛师傅一弹眉毛："怎么舍不得？他又要换手机，我说你来尝尝一滴汗摔八瓣的滋味，跟我干一天，跟大个子一样领一天工资。干了3天，这小子浑身上下贴满了膏药，躺下去没有空调也能睡得死沉；干了俩礼拜，也不喊苦喊累了，学会任何分量上肩都咬牙撑着。他原来有点虚胖，现在也长出了腱子肉。这才是男人，要不吃这个苦，再过5年也没这顶天立地的一股劲儿。"

家具都搬完了，最后抬钢琴。薛师傅招呼4个人一起动手，两个人在下，两个人在上，薛师傅用宽布带挎在肩上兜住钢琴的踏板，同时用手抓住琴背的把手和键盘底部，让钢琴的背面朝墙壁，键盘朝楼梯的扶手，一鼓作气往下抬，薛师傅的儿子不停地招呼大家抬高点，说是踏板千万不能磕碰楼梯。等上了车，小伙子还很细心地拿出一床旧棉胎，抖开，包好钢琴。开车也要稳而慢，不能急刹车，不然钢琴前后一摇晃，内部的机件容易损伤，音准也会受到影响。

薛师傅笑道："有我儿子，你放心吧。文化人就是对钢琴这样的家什最上心，我们的技术，一会儿你到了新家，掀开琴盖一弹就知道了——都不用请校音师。"

（**余　娟**摘自《意林·原创版》2019年第11期，**宋德禄**图）

先放一把火

◉何 帆

1988 年 6 月，在美国黄石公园的南部边界，闪电引发了一场森林火灾。

每年夏季，在黄石公园，闪电都会引发上百起规模不等的森林火灾。大部分情况下，火势蔓延最多不超过一公顷，就会慢慢地熄灭。起初，这场火灾看起来也不例外。过了一周的时间，下了一场小雨，尽管还有几处火源在闷闷地燃烧，但火灾好像很快就要结束了。不知道是因为天气异常干燥，还是大风刮个不停，到 7 月中旬，大火再度燃起，而且愈烧愈烈。仿佛一场接力赛，一个地方的火灾突然引发另一个地方的火灾，终于酿成一片火海。7 月 14 日，一处火灾烧掉了 4700 公顷森林，另一处火灾烧掉了 2900 公顷森林，这还不是最严重的。到了 7 月底，多处火源引起的大火烧到了一起。1988 年 8 月 20 日是损失最为惨重的一天，超过 6.1 万公顷的园区被烧毁。火势彻底失控。浓浓的黑烟高达 16 千米，黑烟下面，疯狂的野火向四面八方蔓延。

在接下来的两个多月时间里，超过一万名消防队员和军人投身灭火工作中，他们面对熊熊烈火却束手无策。大火一口气烧掉 32.13 万公顷森林，直到秋季的第一场雪降临，火势才最终退去。在黄石公园的历史上，之前最大的一次森林火灾发生在 1886 年，但那次大火的受灾面积只有 2.5 万公顷。

为什么会这样呢？从 1890 年起，美国森林管理局就对森林火灾采取了“零容忍”的政策。黄石公园管理局有专业的消防队，还会派飞机从空中监控火情。一有火灾，消防队员就会马上赶去灭火。由于他们的努力，火灾的发生率已经大大减少。难道这一切做得还不够？

1998 年，康奈尔大学的 3 位地理学家布鲁斯·马拉默德、格列布·莫雷因和唐纳德·特科特试图找出爆发森林火灾的原因。他们设计了一个非常简单的模型，并在电脑上做模拟。

首先，他们假设树木会随机生长。于是，他们让电脑在一张地图上随机地种下树木，一棵树占一个小方格，并假设树木的数量会按照一个固定的速度增长。其次，他们假设火灾会随机发生。于是，他们又让电脑在森林地图上随机地撒下火柴。如果火柴落在没有树木的空地上，就会自动熄灭。如果火柴恰好落在有树木的小方格里，这棵树就会被引燃。如果这棵树着火，那么紧邻着它的小方格里的树也会随之被点燃。他们做了一次又一次模拟，结果发现，火灾爆发的频率和严重程度呈现出指数规律：小火灾爆发的概率远远大于大火灾。这正符合历史记录：美国每年都会发生很多起小规模的森林火灾，但像 1988 年黄石公园大火那样的灾难性事件，100 年也不会发生一次。

这 3 位学者又做了一个试验：如果改变掉落火柴的速度，会对火灾产生何种影响呢？他们先让火柴快速地掉落，结果发现火灾爆发的次数明显增加，但很少会出现大的火灾。他们再放慢火柴掉落的速度，结果发现火灾爆发的次数明显减少，但一旦爆发火灾，很容易出现那种势不可当、毁灭一切的火灾。这 3 位地理学家把他们的发现称作“黄石公园效应”。尽管这看起来像是电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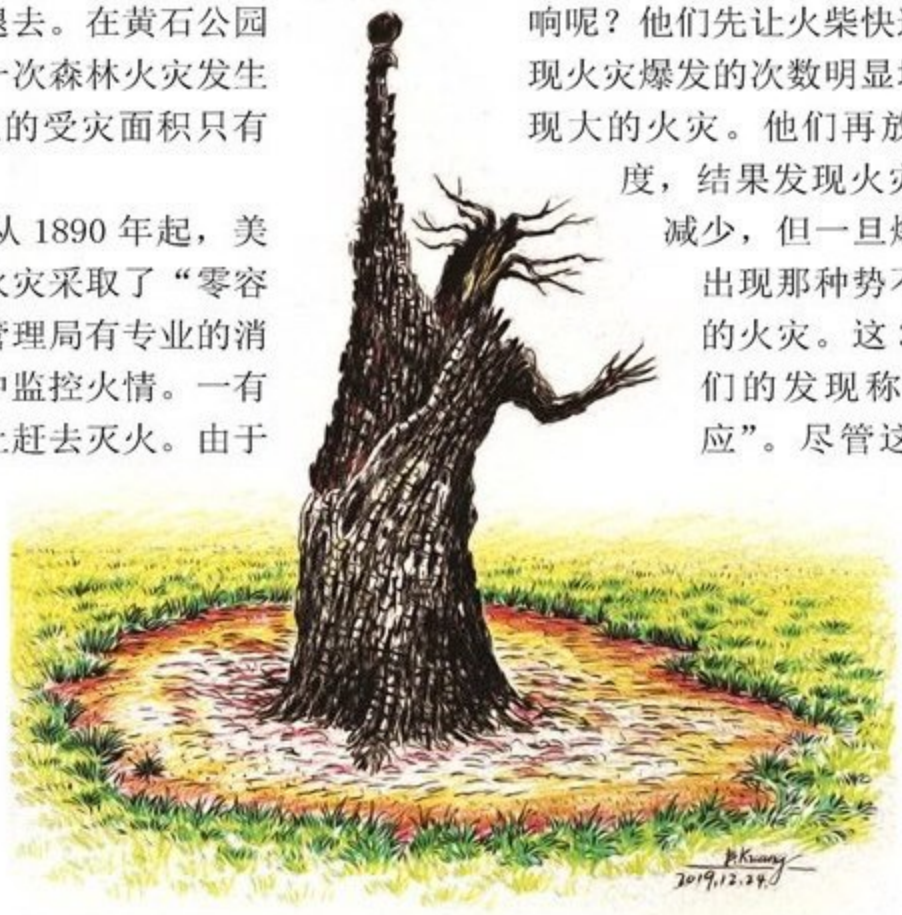



音乐促销

◉〔日〕日本木瓜制造
◎郭　勇译

英国一家卖场对背景音乐和红酒种类、销量的关系进行了一项调查。商家在红酒酒柜上放了一台录音机，然后在柜台里放上同等价格的法国红酒和德国红酒。然后，一天播放法国乐曲，一天播放德国乐曲。

结果发现，在播放法国乐曲的日子，当天销售的法国红酒达到40瓶，而德国红酒只能卖出12瓶。播放德国乐曲的日子，当天销售的德国红酒达到22瓶，卖出的法国红酒只有8瓶。后来通过回访顾客发现，他们根本没有意识到背景音乐的差异。

音乐在营造氛围方面，具有非常有力的效果。打个比方，你去北海道旅行，就会想吃北海道的美食；去了冲绳，自然想吃冲绳的美食。背景音乐有同样的效果，让人有种身临其境的感觉。

当商家想推销某种特定商品的时候，就可以利用人们的这种倾向，播放相关的乐曲。比如在超市中某个卖食材的柜台，不仅仅要让店员向顾客推销商品，还要播放相关的背景音乐，对顾客进行潜在的引导。

当你想为顾客营造一个“舒心环境”的时候，不但要注意店内装修的色调搭配，还要在背景音乐上下功夫。即使是同一首曲子，通过改变其节奏，也会制造出不同的气氛。

特别是节奏舒缓的曲子，更能让人感觉舒服。这样的曲子，非常适合以舒适、轻松为主题的咖啡馆。有些咖啡馆只播放收音机里的音乐，那样的话，播放什么曲子，自己不能做主，虽然不用费脑子思考，但无法营造统一的店内氛围。因为收音机播放的音乐，往往没有统一的主题。所以，咖啡馆的经营者还是要花一番心思，自己选择音乐。另外，背景音乐还有一种效果，就是隔断周围的杂音，这叫作遮蔽效应。当有某种频率的音乐存在时，同一频率上的其他声音，就很难进入人的耳朵。比如，适当的背景音乐，可以遮蔽其他人说话的声音、空调的声音，以及脚步声等。

（**秋水长天**摘自湖南文艺出版社《买买买时代的行为经济学》一书，〔马来西亚〕**唐耀勋**图）

上的一个小游戏，却揭示了黄石公园大火背后的秘密。

正是因为黄石公园管理局采取的“零容忍”政策，才导致树木数量的增长速度加快。结果，森林老化的速度也随之加快。死掉的树木在森林中横七竖八地躺着，到处是灌木、树枝和落叶，都是易燃物质。这使得黄石公园的森林处于一种极其不稳定的状态：一旦爆发火灾，很快就会蔓延到整个区域。

风险无处不在，就看我们如何应对。为了避免出现毁灭性的灾难事件，我们必须学会容忍小的风险。风险是我们生活中的一部分，正如大火是森林生态系统中的一部分。如果你到森林中散步，有时候会看到一些林中旷地，没有大的树木，只有灌木和小树，隐约还能看到焦黑的残株和树桩。这些林中空地就是曾经发生过火灾的地方。大火烧毁了苍翠高大的树木，但给森林留下了一个隔离带，有效地防止了森林大火的蔓延。

痛定思痛，黄石公园管理局改变了过去的做法。如今，公园的防火政策是禁止一切人为因素造成的火灾，但如果是自然发生的火灾，只要火势没有失控，没有威胁到人类和建筑，他们就会听任火苗自生自灭。甚至，公园的工作人员会故意把一部分存在火灾隐患的死亡树木烧掉，人为地烧出一些隔离带。

防范森林火灾的好办法，也许就是主动地先放一把火。

（**陈海蓉**摘自中信出版集团《先放一把火》一书，**邝　飚**图）

世人谤我又如何

◉北溟鱼

嵇康在刑场上一共说了两句话，一句是：“《广陵散》就此绝矣。”这是同天下人的告别。另一句，是说给他儿子嵇绍的：“巨源在，汝不孤矣。”一个父亲死的时候，最怕孤儿寡母无人照顾；一个优秀的男人死的时候，最怕的是尚未成年的儿子将来不了解他父亲的一生。嵇康对这两点没有任何的安排，就潇洒地做了理想的殉道者，因为他知道，这一切会有人替他做好，那个人，就是山巨源。

山涛，字巨源。

山涛比嵇康大十九岁，遇见阮籍、嵇康的时候，他已经三十多岁，是竹林众人中心智最成熟、洞察力最强的一个。后代玄学家裴楷在山涛六七十岁的时候曾经和山涛共事，同样骄傲的裴楷心悦诚服地对人称赞山涛，说他是一个“悠然深远”的人。

因为嵇康那封著名的《与山巨源绝交书》，山涛作为“竹林名士”精神的反叛者，一个嵇康与之绝交的“小人”，为后代无数嵇康的崇拜者所诟病。可是，如果一个人能让你在临终之时，将尘世间最重的牵挂托付给他，不是至交又是什么？

嵇康从来没想过要和山涛绝交，看看那封信的内容和发出时间，当事人都知道，嵇康不过是拉着山涛做一出戏。

嵇康写《与山巨源绝交书》时，司马师和司马昭已在相继杀害了名士派重臣李丰、夏侯玄，废齐王曹芳，平定名士毋丘俭、文钦和王凌的地方反抗之后，逼曹氏第四任皇帝制造了进攻司马昭府邸的高贵乡公事件。但是曹髦没出宫门就被贾充指使小宦官成济刺死，功败垂成。

从上到下，公开反抗司马氏篡权的斗争基本上被处理得差不多了。竹林名士，特别是和曹氏沾亲带故的嵇康被逼着做政治表态，于是有了这封特立独行、洋洋洒洒的绝交书。逼出这封绝交信的原因，



是司马昭想让山涛掌管整个朝廷的人事变动。这是司马氏向山涛抛出的一个非常有诚意的招安书。

但山涛提议让嵇康代替他。山涛的意思也很明确：他个人坚定地站在竹林集团的一边。如果要达成两个集团的和解，就是以嵇康为代表的竹林集团一起接受，他个人的投诚是不可能的。

嵇康怎么会不明白山涛的言外之意？只是对他个人来说，身为曹氏女婿的家族立场和过于孤傲的个性，都让他难以成为名士集团与当权者和解的带头人。看得破、忍不住的嵇康终于在司马氏兄弟杀害曹髦之后愤而提笔，表明心迹。

嵇康的反应已经超出司马昭所能够容忍的限度，于是司马昭借吕安一案将嵇康治罪处死。

摆在山涛面前的是两条路：一、跟太学生一道痛骂司马氏；二、学阮籍的样子，喝酒喝得人事不辨。可是山涛选了最极端的一条路：就任吏部郎，在司马昭和竹林集团的矛盾已经剑拔弩张的时候。

山涛做出这个决定，便是把自己置于两头不讨好的境地：对竹林集团的背叛，让他得不到老朋友和一众年轻崇拜者的支持；在司马昭阵营，对他一个外来的新人，也没有信任可言——司马昭的姻亲旧友早已经把地盘分割干净了。贾充、荀勖、何曾这些一开始就跟着司马昭的死党自不必说，还有高平陵政变之后投靠司马昭的朝廷大佬及他们的后代，比如钟会、卫瓘。支持司马昭的还有泰山羊氏。泰山羊氏累世重臣，羊祜的姐姐是司马师之妻，和司马昭的关系显然比山涛近。

然而他又必须赌一回，竹林集团的未来都在他手上捏着。山涛和其他的竹林名士不同，他出身寒族，明白嵇康他们高蹈的追求，却又比他们更谨慎、更细心。嵇康对山涛足够了解，知道他深沉坚毅，所以，骂他，也把儿子托付给他。

在那个玄学家被边缘化的时代，他要以这样沉重的方式担起现实的重担：在朝堂之上，为被礼法之士压得几乎难以翻身的名士集团重新赢回话语权。

山涛做得很出色。

任吏部郎后不久，也就是嵇康被害后不久，山涛很快就辞职不干，从史书上消失了。在舆论纷扰的时候，他明哲保身地带着对老朋友的怀念过了一段隐居生活。山涛决定顺从社会的潮流，他要选择一个合适的伙伴，划清他和贾充之流的界限。

山涛再次出山，是司马昭亲征攻打钟会，派给了山涛看家的任务，原从事中郎的职位加了一个行军司马的头衔，给了他五百个士兵，让他去邺城看着曹氏的王族。

看似是对山涛委以重任，实际上是在试探山涛的忠诚度。司马昭亲征钟会，首都的亲曹派有可能从邺城的王族中扶持一个傀儡出来打着拨乱反正的名义搞武装政变。司马昭的意思很明白：给你五百人，给你和姓曹的行个方便，反不反随你。实际上，五百个士兵，根本不管用。司马昭父子篡权靠的是皇家禁卫军、掌内军的中领军，中领军手下有五校、武卫、中垒三营。在曹魏最后的小皇帝曹奂时代，司马昭把都督外军的中护军和中领军的职责合并，负责软禁小皇帝和割断他与邺城王族的联系。

此时，担任中领军的是羊祜。羊祜是司马师妻子羊徽瑜的亲弟弟。所以，真正坐镇的是司马家自己人。这一点山涛心里也明白，于是他规规矩矩地完成了工作。司马昭回来后很赞赏老老实实没干坏事的山涛，在接下来的立储一事上询问了他的意见，这标志着山涛进入了政治核心。

司马昭亲征回来不久就晋升为晋王，最后一步从王到帝，他似乎并不急于完成。他倒是很着急立储的事情——焦点落在了储君到底选择大儿子司马炎，还是选择过继给司马师的二儿子司马攸。司马攸的人气很旺，因为司马师曾经说过，我的这个位子，将来是小攸的。司马攸行事很正统，温良恭俭让，符合士大夫的口味。按自己的喜好，山涛会选司马攸。

但是，揣摩一下司马昭的想法，事情没那么简单。司马攸是儿子，但过继后是侄子，没有谁愿意把侄子举在肩头送上皇帝的宝座，留儿子在下面干看着。司马师可以高风亮节把位子传给弟弟司马昭，司马

昭也能发扬风格把位子传给侄子司马攸，但是司马攸呢？也传给哥哥司马炎？必然的结果就是大家打得你死我活，这是西晋惠帝时代发生八王之乱的根本原因，司马炎犹犹豫豫没把事情处理好，结果惹出大祸事。

围绕着立炎还是立攸，朝堂之上又差点儿打起来，何曾、裴秀都主张立炎。最激烈的是何曾，颇有不立炎就回家种田的决绝。这几个人，都是贾充一派的。山涛又一次低眉顺眼地从了充党，他的意见冠冕堂皇却包含了这些潜藏的考量：立长是古训。似乎，昔日的名士山涛在进入司马氏政权之后，立刻融入了圆滑与权宜。

看看他这些年的经历，简直就像是躲着官，生怕一不小心被套上乌纱帽似的：他先是在外做冀州刺史，又在曹魏旧都督邺城守事，这样过了三年，山涛被召回首都做侍中。他先后被任命为尚书、太常卿，但都没到任，最后因母丧回了老家。这些年正是任恺和贾充斗得不可开交的时候，也是羊祜在前线练兵的时候。这让人不得不怀疑，山涛这些年是有意避嫌，显示他不偏不倚的立场，让掌权的贾充找不到挑剔他的理由。

在平衡两党实力对比方面，吏部尚书是个关键位置。可是吏部尚书山涛一遇到人员空缺就拟好几个人的名单交给皇帝陛下审阅，皇帝陛下会拉着贾充一起商量人选。

谁也没注意到，朝廷里的人员变动忽然热闹了起来。和贾充吵架被免官的庾纯悄悄地去国子监做了祭酒，掌管了“皇家读经学院”。被贾充弄下台的吏部尚书任恺到了首都所在的洛阳做了河南尹。

处处示弱的山涛不显山不露水地达到了自己的目的。在主管吏部的九年里，山涛竭尽所能地把原先被遗忘在政治舞台之外的名士塞进各部。

山涛也免不了要提防着贾充的暗箭冷枪，比如说咸宁四年（278 年），山涛提名阮咸做吏部郎一事。

这件事情之前，山涛一路升官，从尚书右仆射一路升到左仆射，主管选举，风光正好。而对名士阵线在选举上越来越强的实力，贾充决定必须安插一个人在吏部。山涛提名阮咸做吏部郎的时候，贾充提名了另一个人：陆亮。

烫手山芋又抛到了司马炎的面前。这个时候司马炎还真有点儿为难，一方面要团结力量，但老是打压贾充难免让名士得意忘形。所以他干脆先卖贾充一个面子。

于是，陆亮成了吏部郎。

山涛看见这个结果，心里非常不悦。对于这种事情，山涛有他自己的准备：他随时准备递辞呈。贾充惹到山涛的底线，山涛就跟皇帝要求回家。每次都有让皇帝没法拒绝的理由。这回，山涛立刻上书，说“从弟妇丧”要回去。

司马炎当然明白山涛的意思：只要他不想干了，家里就一定有人死了要他辞官回家。先是母亲，这回七大姑八大姨连堂弟媳妇都出来了。皇帝赶紧下书，劝了一下，不让他走。山涛不肯卖皇帝这个面子，坚持要辞职。来来回回数十趟，左丞白褒看不下去了：山涛不干就算了，没人要逼着你。他上书皇帝准山涛回家。但皇帝是绝对不可能让山涛走的，他一走，这好不容易建立起来的平衡就又被打破了。于是司马炎下诏说，山涛年纪大了，遭逢这样的事情太辛苦，体力不好，所以才迟迟不上班。你们去看看他，如果还没恢复的话，就接他来吧。

山涛虽然罢官抗议没成功，但是也在皇帝这里扳回一局，输得不难看。况且下一年晋国伐吴，贾充在一堆主战的大臣间被司马炎赶鸭子上架做了总指挥，大家各有输赢，也不丢人。

名士阵线和礼法阵线的斗争一直持续到贾充去世。这之后，大家几乎都接受了玄学家的生活态度——悠然深远，却又开始往虚无的深渊滑下去，这未必是嵇康他们所期望的。

对一直活到太康四年（283 年）的山涛来说，正始年间的腥风血雨，魏晋禅代路上的无数浅滩，他都安全地站对了地方，并能够在泰始和咸宁年间为自己的朋友们做一些立身保命的事情。想想死在司马氏刀下的嵇康，他总算对得起他。

（**叶　子**摘自湖南人民出版社《在深渊里仰望星空：魏晋名士的卑微与骄傲》一书，本刊节选，**李　晨**图）



餐桌英雄主义

◉殳　俏

烹饪的社会分化直接导致了高级烹饪职业、烹饪技术，以及厨房实践规范的兴起。

亚利克西斯说："正是从那个时候起，厨师第一次获得了地位和声望，而烹饪术也从一门下等的技艺，变成一种上等的艺术。"

一个厨师想要出人头地，跟一个士兵想要成为将军的途径是一样的。他必须最大限度地发挥他的英雄气概，这也许就是餐桌上的英雄主义的由来。

某一次，西班牙的苏比斯王子发现，他只是想让厨子烩条火腿，可厨子开给他的餐饮清单上却明明白白地列了五十条火腿。五十条！

"伯特兰，你疯了？"

"没有，殿下。虽然只有一条火腿出现在餐桌上，但是我需要用其他的火腿制作我的独家酱汁；还有一些，作为储备；还有一些，作为装饰；还有……"

"够了，伯特兰，你以为我会同意吗？"

"可是，殿下，"这位"艺术家"强忍着愤怒说，"您并不了解真正的烹饪所需要的原料，您会做的不过是发号施令而已。我要把其他的四十九条火腿研磨成真正的艺术品，装在拇指大小的水晶瓶里。您不想要，那就随您好了。"

是啊，如果不尊重高级厨师的意见，那就干脆不要用他。要知道，你请他来，可不是为了让他帮你省钱，给全家老小做营养而实惠的三餐的。对一个高级厨师来说，他的天职就是替你在吃上花钱，尤其是在细节上花钱。比如，酱汁，用四十九条火腿做一小碟酱汁。当然，你在吃火腿的时候，可以蘸，也可以不蘸，但如果你质询这种做法，厨师当然会嘲笑你不够气派。

另一种古老的英雄主义表现在烹调野味上。如果你只善于用小锅炖鹌鹑，用黄油煎小鸡，处理鲜嫩的牛羊的内脏，那一定就输给了那些善于烹制鹿肉、雉鸡，甚至熊掌的厨师。

1581 年，曼图亚公爵的婚宴上，他的厨师为他烹制了镀金狮子状的鹿肉馅饼、能够直立的黑鹰馅饼和插着孔雀羽毛的孔雀肉馅饼，并制作了一个杏仁蛋白软糖做成的赫拉克勒斯和一个独角兽，让公爵尽显英雄气概。

可以想象，这些食物并不见得有多美味，只是英雄的婚宴应该匹配英雄的厨师，而英雄的厨师应该制作出最能挑战英雄之胃的野性十足的食物。如果让英雄天长日久地吃着软嫩可口的小牛犊肉，想必是对英雄和厨艺的双重藐视。

有时候，反季节的菜式也能产生一种显赫的效应，它以挑战自然的方式暗示着一种英雄主义。有位 17 世纪的厨师非常做作地写道："有时候，我喜欢做一些反时令的菜，比如在一二月制作豌豆、朝鲜蓟、芦笋等，它们看上去会有一些不合时宜，但请大家千万不要见怪。"

时至今日，我仍然记得，在十多年以前的婚宴上，如果恰逢冬季，主人奉上西瓜作为餐后水果，那这场婚宴便算得上是豪宴了。更别提很久以前的某一年的 11 月，有厨师为瑞典女王的宴会奉上的第一道菜——白酒草莓。在那个时代，这份豪气实在让人惊骇不已。

（**林冬冬**摘自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吃，吃的笑》一书）

我是世上最可耻的叛徒

◉〔日〕小林照幸 ◎王 新译

宇治65岁，身高1.8米，海军出身。他头戴鸭舌帽，身着黑色雨衣、雨裤，脚穿长靴，背着帆布包。冬季，田里积雪，他席地而坐，分开双腿，两腿之间，有一只不满一岁的小朱鹮，老人正在用手喂它吃活泥鳅。有时，泥鳅从喙里滑落，在地上乱蹦，朱鹮瞬间瞪大眼睛，赶紧把它捉回来，慌乱的样子惹人怜爱。

不清楚这只朱鹮的雌雄，宇治管它叫“朱鹮子”。

1

1967年7月29日，一只迷路的朱鹮出现在真野町的田里。这就是后来被宇治驯养的朱鹮子。

朱鹮子首次现身后，便回到距真野町15公里的栖息地黑泷山，直到8月22日才再次出现。

朱鹮的再次出现，让真野町教育委员会慌了阵脚。他们担心朱鹮有什么闪失，赶紧安排监察员。教育委员会里，没有人请缨。

人们在朱鹮经常出现的三处田里设置了撒食场。进入11月后，人们开始担心它能否平安越冬。如果它留在真野町，除非实现人工喂食，否则它难以撑过这个冬天——唯有把它捉住才是最保险的办法。

町里为监察员的人选绞尽脑汁。偶然听说宇治喜欢鸟，并且是日本野鸟会的会员，教育委员会像是找到了救星，赶紧向宇治发出邀请。宇治不知所措——他只知道朱鹮是国际保护鸟类，却完全不了解它的生态习性。

2

朱鹮的戒备心很强，为了让它认得自己，宇治冥思苦想，最终选择戴鸭舌帽，穿一套雨衣、雨裤和长靴。

宇治第一次见到朱鹮，是在夜宿地附近的松林里。那天，旱田里一位农民告诉他，自己刚见过朱鹮。宇治匆忙但不失谨慎地赶去。他掏出双筒望远镜观察。朱鹮停在约14米高的松树枝上，它并没有发现宇治，正扭头啄理羽毛。在树枝上停留30分钟后，它朝夜宿地飞去。它并没有想象中那么警觉，这是宇治对朱鹮的第一印象。宇治相信，只要展现出诚意，让朱鹮知道自己不会伤害它，是它的朋友，朱鹮便会靠近自己。

从夜宿地到撒食场，再到夜宿地，宇治大致掌握了朱鹮的生活规律。他不明白第一次见到它时，它为何停在树上。通过查阅相关资料，他才了解那是“栖木”。

宇治的一天是这样的。他早上5点骑着自行车出门，来到撒食场站着，如果朱鹮没来这块撒食场，他便跑到下一处。每天，宇治要在真野蜿蜒起伏的道路上跑接近10公里。见到朱鹮，他不会轻易靠近，至少保持200米的距离，在田埂上远远地观察。第二天，他再缩短距离。两周后，宇治把距离缩短到50米，也不会吓跑朱鹮。他试着扔泥鳅给它，朱鹮会把落到田里的泥鳅美滋滋地吃掉。一般而言，朱鹮生气的时候会竖起冠羽飞走，但在宇治面前，它虽然会竖起冠羽，但不会飞走。它已经明白，这个每天穿着雨衣，站在田埂上的高个子男人，是自己的朋友。

宇治的情况经由教育委员会和县里，报告到中央。中央派捕获小组11月21日登岛，并定于22日、23日两天进行捉捕，工具采用无双网。

中央和县里希望在降雪前完成捉捕，让它在朱鹮保护中心过冬。捕获小组将地点选在朱鹮子常去的一处撒食场。也许朱鹮子察觉到撒食场附近除了宇治，还有别人，它衔住猎物，在网扣下的瞬间飞走了。次日的行动也以失败告终，捉捕延期至12月上旬。

这次失败后，宇治的内心发生了动摇。因为，他感到朱鹮子接近自己时有了警惕。虽然它会飞向宇治，但要靠近他，则需要相当长的时间。为了显示诚意，证明自己是它的朋友而非敌人，宇治唯一的办法是盯着朱鹮子的眼睛。即便朱鹮子飞走了，他仍然站在那里等它。行动失败一周后，朱鹮子开始靠近宇治，恢复到之前的状态。

然而，朱鹮子放松警惕，说明再次捉捕的机会来了。宇治不得不向真野町教育委员会报告实情，这令他十分揪心。接到消息，捕获小组于12月3日从东京出发，于6日、7日实施行动。

然而，连续两日的捉捕行动均以失败而告终。

7日傍晚，约莫到了朱鹮返回栖木的时间，宇治用望远镜反复观察，并没有见到朱鹮子。天将黑透，他用望远镜观察夜宿地方向，仍不见它的踪影。看来，朱鹮子的确是有所防备了。

3

宇治一宿无眠。次日，天空刚泛起鱼肚白，他便冲出家。宇治在真野町四处奔走，搜寻朱鹮子的下落，但最后仍与昨日一样。次日，他不仅去了朱鹮子到过的地方，还去了它未曾出现过的地方。

下午，他在一户农家的田里找到了朱鹮子。宇治感觉朱鹮子不会逃跑，便试着接近它。他从松林里走出，慢慢向朱鹮子靠近。

“朱鹮子，朱鹮子……”

朱鹮子竖起冠羽，显得很激动。宇治做好了它会跑掉的准备。朱鹮子叫着，但并没有逃。

“对不起，朱鹮子，但我也没有办法。”

宇治先是就捉捕之事道歉，然后取出泥鳅投向朱鹮子的嘴边。朱鹮子用喙夹住泥鳅，吞了下去。

一周后，朱鹮子有了新的变化。本来，宇治需要先往田里撒下食物，吸引朱鹮降落后，才能接近它。现在，朱鹮子只要见到宇治便会主动来到田里。有时，他把泥鳅放在朱鹮子面前的地上，有时，他能直接喂到朱鹮子嘴里。朱鹮子还会对宇治撒娇。明明宇治已经看见它在附近的松树上，它与宇治对视，却佯装不认识他。宇治唤它，“来呀，来”，它才飞到宇治脚边。

做这一切，宇治完全是出于对朱鹮的喜爱。他是世界上第一个做到亲手喂食，成功驯养朱鹮的人，但宇治不以为意。对他而言，能和朱鹮子相伴，便已足够。

岁末和正月，宇治一直陪着朱鹮子。

面对如此可爱的朱鹮子，宇治一边喂食，一边禁不住想：我到底应该站在哪边？

只要它留在真野町，就可能遭到野狗的袭击，另外，春耕一旦开始，伴随农药的使用，朱鹮可能吃下被农药污染的泥鳅而受到伤害。为了保护朱鹮子，除了把它捉住转移到保护中心，别无他法。

在旁人看来，捉捕非常简单。宇治在喂食时把朱鹮抱住即可。可宇治从未接到让他亲自实施捕获的命令。或许相关部门认为，大名鼎鼎的国际保护鸟类，必须由专业队伍实施捕获。

捕获小组的第三次行动定于1968年1月23日、24日进行。可是，朱鹮子又逃脱了。最终，捕获小组做出决定：将捕获工作全权委托给真野町，务必于3月底前捉到朱鹮。

这意味着，捕获任务落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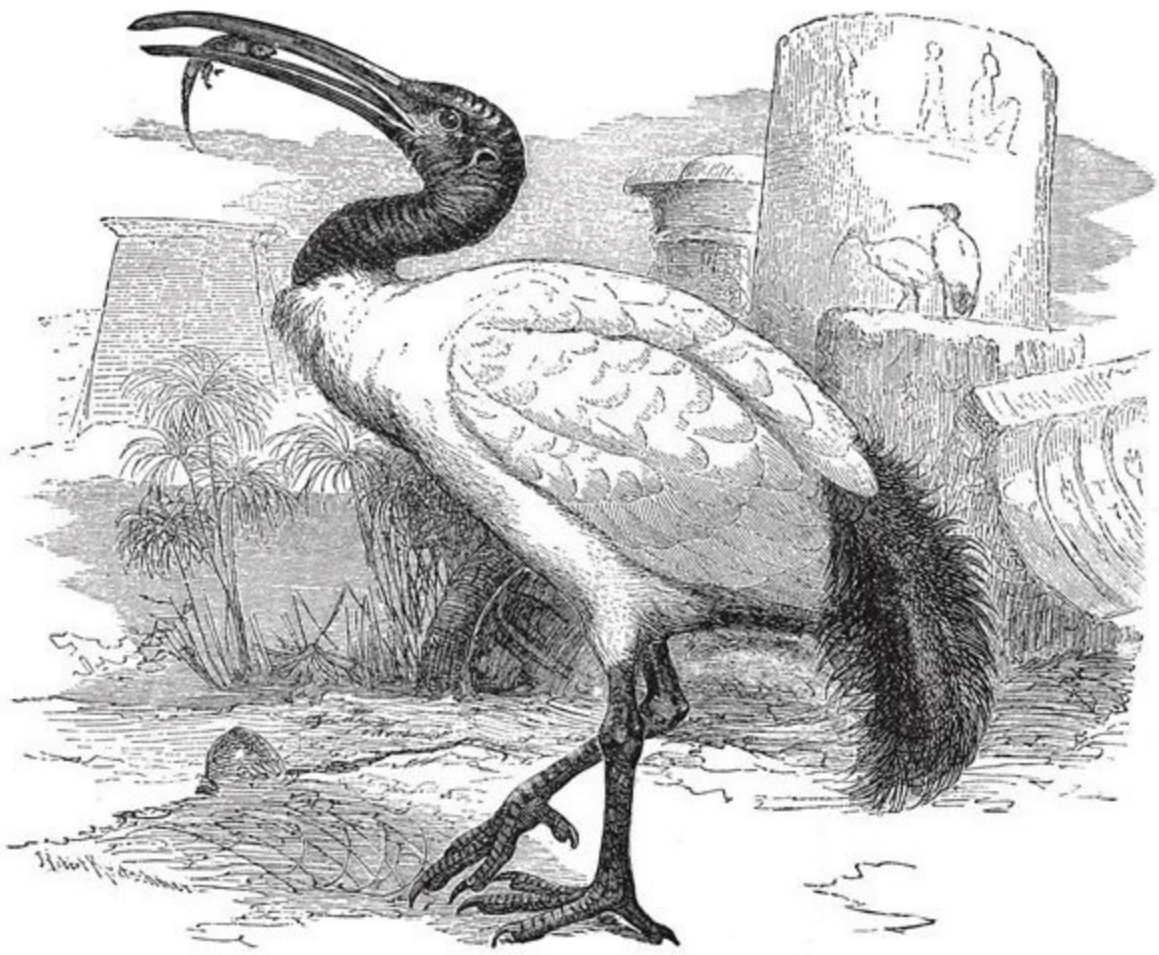

了宇治的肩头。

4

2月1日，佐渡遭到暴风雪袭击。宇治被暴雪关在家中。次日，暴风雪稍停，宇治怀揣暖壶，脚穿踏雪板，在一米多厚的积雪上走了一个多小时，去老地方找朱鹮子。可任由他怎么呼唤，就是不见朱鹮子现身。

暴风雪又刮了起来……宇治怪自己没有尽早把它抓住，或许，自己与朱鹮子已是生死相隔了。暴风雪越刮越猛，宇治沉浸在悲观的思绪中无法自拔。

4日清晨，暴风雪停息了，太阳刚刚露脸，宇治便飞奔出门，前往那块农田。“来啊！来！来啊！”他声嘶力竭地呼喊了30多分钟，依旧不见朱鹮子的踪影。

不祥的预感堵在胸口。接连喊了一个小时，他望见一只白鸟远远地从山中飞来。对！就是朱鹮子！

朱鹮子饿了4天，显得有气无力。它停在离宇治约10米远的地方，翅膀上污迹斑斑，瘦了一些。宇治在雪地上张开腿坐下，从胸前的口袋里取出泥鳅，招呼朱鹮子过来：“快，饿了吧。今天让你吃个够。来来来！”

朱鹮子来到宇治跟前。逃过3次捉捕，挨过暴风雪，仅一两岁的朱鹮子，已拥有了在佐渡的大自然里存活的本事。

宇治与朱鹮子已情同父子。作为“父亲”，能为“孩子”奔忙，宇治内心充满了喜悦。同时，保护子女的安全也是父亲必须尽到的责任。他不愿再让朱鹮子品尝遭人捉捕的滋味。但同时，他又无法违背教育委员会的命令。宇治在夹缝中进退两难。

5

2月过去了，宇治仍然没有动手。他不仅没有动手，反而萌生了反对捉捕的念头——2月15日，收养在朱鹮保护中心的小弘暴毙而亡。前一日，它还十分精神，解剖发现，小弘胃部下方的大静脉被一种寄生虫钻破，它死于大出血。并非保护中心在技术上出了问题，而是把朱鹮关进笼子饲养的做法本身出了问题。宇治想，野外喂食才是最顺应鸟类天性的保护方法。朱鹮子一旦被抓起来，想必也只能活一年。

每天，宇治都沉浸在与朱鹮子相处的快乐中，内心却强烈地希望，它从自己的眼前消失，回黑泷山去。

进入3月中旬，此事不能再拖。3月15日，天气转晴，空气微热。

这片农田，朱鹮子总共来了近130天，但今天，却不见它的踪影。莫非它嗅到了危险？

得知朱鹮失踪，教育长立即通过无线电联系各个村落。教育委员会的职员们放下手头的工作，四处搜寻。

上午11点，教育委员会接到消息，朱鹮子在一个叫小川内的地方。

宇治意识到此事不能再拖——朱鹮子要是再这样扩大行动范围，自己已无法监控，难保不发生意外。

宇治重复喊着“来啊，来来，来来，来啊”，但朱鹮子与宇治距离5米左右，就不再靠近。今天，朱鹮子表现出一种异乎寻常的戒备。

终于，朱鹮子过来了。宇治把泥鳅放在左手掌上：“来，吃吧，朱鹮子，肚子饿了吧。”朱鹮子一口咽下泥鳅。接着，宇治在手掌上再放上一条泥鳅。

“朱鹮子，为什么跑到这里来了？可让我好找啊。”

他抚摸着朱鹮子的翅膀，跟它聊天。朱鹮子吞下泥鳅后，盯着宇治的脸。就这样，他们一起待了近30分钟。

“朱鹮子……”宇治嘀咕了一声，右手取出泥鳅，放到左手掌上，然后，双手合拢。泥鳅就在他两只手掌的正中间。朱鹮子毫无戒备，向前一步，把喙伸向宇治的手心，正要啄泥鳅。

就是现在！宇治分开双手，如同拥抱一般把朱鹮子紧紧抱住。时间是5点20分。

与朱鹮子相处126天，“捕获”成为最后一幕。

宇治站起身，他得通知教育委员会。这是他一生中最狼狈的站相。朱鹮子只发出一声低沉的鸣叫，毫无逃跑的迹象。宇治心中，强烈的自责和悔恨如浪潮般袭来，化作泪水，夺眶而出。

“我是世界上最可耻的叛徒。”

（**蓝　山**摘自上海译文出版社《朱鹮的遗言》一书，本刊节选）

我还亏欠世界一些画作

◉〔荷兰〕凡·高

我不仅很晚才开始绘画，更为不幸的是，或许我也很难指望能再多活几年。

就算用冷静的分析去预测或计划这段时间，我也无法知晓自己还能活多久。但是如果与很多我们了解的人，或者与那些和我们相似的人对比，就可以做些有根据的推断。接下来，在我还有余力工作的时间里，我可以接受的事实是，我的身体还可以维持一段时间，如果一切都好的话，大概是六到十年，这个假设并不草率吧。

这个时间段，是我最可靠的预期。其他方面充满了变数，我不敢随意揣测，比如，之后还有没有时间，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第一个十年的结果。

如果这些年总是劳累过度，一个人很难活过四十岁。如果一个人可以让自己从人们通常遭受的打击中恢复过来，并且克服相对复杂的身体疾病，那么你从四十岁奔向五十岁时，就能过上崭新且相对正常的生活了。

如我所说，未来五到十年的计划我有考虑过，但是目前并不在我的日程上。我的计划不是要救自己，也不是要避免太过情绪化或者回避太多困难——对于活长活短，我并不关心。并且，我也没有医生的本事去引导自己身体力行。因此，我不在意这些事情，继续我行我素。但是，有件事是明确的，我必须在有限的几年中完成一定数量的创作。我并不急于求成，因为这样做显然不可行，但是我必须要平静而沉着地继续创作，尽最大的可能有规律地、全心全意地去画画。

我在世上唯一的顾虑，只有对这世界未尽的义务和责任。因为活在世间三十载，我还亏欠它一些可以流传后世的素描和绘画，不是为了某些特定活动的应景之作，而是为了在画中表达纯真的人性。因此，这就是我的目标，专注于这个想法，就可以让判断什么该做、什么不该做变得更简单，也能使我免于误入混沌的歧途，因为我的一切作为，都是出于这个愿望。

（**海棠无香**摘自微信公众号“经典短篇阅读小组”）

《读者》杂志新春礼

免费赠送价值 298 元/年的读者蜂巢 App 会员 1 个月。

领取方式：扫码下载读者蜂巢 App，点击“我的”，找到“兑换中心”，在“口令兑换”里输入“福利”，即可领取 1 个月 SVIP 会员权益。

领取时间：2020 年 1 月 15 日—2020 年 3 月 15 日

智趣

找一找

下面是一张锻炼思维的图片。观察后请回答以下问题：

1. 营地中有几个人？
2. 他们是今天刚到这里的，还是前几天就到了？
3. 他们是怎么来的？
4. 附近有村庄或城镇吗？
5. 现在是刮南风还是北风？
6. 现在是一天中的什么时候？
7. 亚历克斯去哪儿了？
8. 昨天谁值班？
9. 今天是几月几日？

（答案见下期）



2020 年第 2 期智趣答案：

假设有 4 张牌，前 3 张的和为 21，后 3 张的和也为 21。那么就说明第 1 张牌和第 4 张牌一定相等。因此，在这些牌中，每隔 2 张的牌都是一样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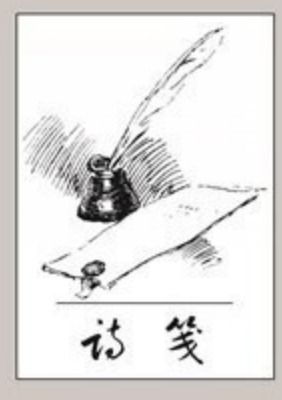

失窃的树枝

◉〔智利〕巴勃罗·聂鲁达
◎陈黎　张芬龄译

在夜里我们将进去
窃取
一根开花的树枝。

我们将爬过墙
摸黑于外星花园中，
阴影里的两个影子。

冬天尚未离去，
苹果树现身，
突然变成
一条芬芳的星光瀑布。

在夜里我们将进去
至其颤抖的穹苍，
你的小手和我的手
将窃取那些明星。

然后静默地，
往我们的屋子，
在夜与阴影里
跟着你的脚步踏上
无声的香气之阶，
跟着星光闪烁的脚
进入春天明澈的身体。

（**真水无香**摘自南海出版公司《二十首情诗和一首绝望的歌》一书）



仲夏夜之梦　〔英〕约翰·西蒙斯　布面油画